DUZHE

读者®

一杯茶　任正非：从“术”走向“道”　你是“旅行考据党”吗



ISSN 1005-1805

9 771005 180233 20>

读者微信　读者

2023·20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793期　十月下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DUZHE

读者®

一杯茶　任正非：从“术”走向“道”　你是“旅行考据党”吗



ISSN 1005-1805

读者微信　读者

2023·20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793期　十月下

版权信息COPYRIGHT

书名：读者（2023年第20期）

作者：《读者》杂志社

出版社：《读者》杂志社

出版时间：2023年10月

字数：77千字

本书由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授权得到APP电子版制作与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DUZHE

本期文章

CONTENTS

[点击标题可直达文章]--------

卷首语 ---------

盛放与落花/高自发--------

专题 ---------

没有归队的“追哥”/佟晓宇张志浩--------

读者故事 ---------

生活的馈赠/瞳生--------

文苑 ---------

一杯茶/凯瑟琳·曼斯菲尔德

寻找隐身草/胡松涛

牧羊七哥/童亮

狮子的吼声/于尔克·舒比格

奇怪的职员/星新一

那么爱/阮宪铣--------

人物 ---------

任正非，从“术”走向“道”/尧七

黄令仪的心愿/段桂阳

成为奥本海默/轻浊

天才的个性/汪品先--------

杂谈 ---------

有故事的房子/程玮

分手52年后/梁永安

你是“旅行考据党”吗/李丹萍

我们配得上更好的事物/毛尖

交换为何能增进财富/李井奎--------

话题 ---------

大方谈钱/钱朋朋

用表达公式掌控整场面试/程驿--------

人生 ---------

我的父亲陆天明/陆川

蜜月计划/明前茶

青春纪事/肖复兴

女邻居/皮埃尔·贝勒马尔

我所追求的真诚/杜可风

潜水员戴夫：一个游戏背后的真实故事/馒头大师--------

生活 ---------

孤儿卤肉/洪爱珠

调制波旁可乐鸡尾酒/沈文才西蒙·莫特洛克

猎笋人/蒋芳仪

早该明白的职场道理/丹萍

大脑为“坏”而生/蓝玲--------

文明 --------

看得见的运气，看不见的努力/杨梅

高适的那一年/刘勇

为一株草让路/侯美玲

鲎痛苦的一生/商子文

宋代是如何选拔人才的/钟振振

小猫也要聘礼/李开周--------

悦读 --------

言论

幽默与漫画

“王阿姨”的氛围小诗/废话王阿姨

生锈的铁砣/夏清--------

意林 --------

落进网里的鹰/黄瑞云

风雨中筑巢/李起周

谜题/墨之

记忆不会出自偶然/阿尔弗雷德·阿德勒--------

点滴 --------

秋/阿莉·史密斯

为故宫拍摄文物/张珠容

习惯伪装/大卫·布拉德福德

不败/陈四益

正确的答案/赵元波

不完美的美好/约瑟夫·J.马泽拉

夜/张宗子

苍蝇的一瞬/汪冰--------

互动 --------

文字之外的故事/尹莲

@SHAREBOOKS4YOU

感谢Telegram 频道 @sharebooks4you制作，欢迎大家扫码订阅

盛放与落花

◉

高自发



万历甲寅春，张卿子到新都拜访黄玄龙。二人去石岭看梨花，花已半谢，玄龙曰：“春老矣，奚不早来？”卿子曰：“余意正在凄凉。”

这是明朝某一年暮春时节，两个看花人之间一场简洁的对话。黄玄龙领着远道而来的张卿子去石岭看梨花，梨花已经谢了大半，黄玄龙用惋惜的口吻嗔怪张卿子来晚了。然而张卿子的一句“余意正在凄凉”，却让迟到的遗憾变成一场别样的赏花体验。

是的，你喜欢梨花茂盛，蜂蝶翩跹，我却钟爱梨花的半落，以及飘零的诗意，这时的花更让人怜惜，更符合看花人的心境。世人观花，多

喜千朵万朵压枝低的喧嚣，未开时叹花开得太晚，花落时又恨花谢得早，可是世间哪有那么多恰好？花自顾绽放它们的美好，绝不会为谁而等待。人们或许以为花是供人观赏的，花却只遵循生命的规律，盛开或凋零与他人无关。

如果赶不上花的盛放，那么就像张卿子那样道一句“余意正在凄凉”。繁华也好，凄凉也罢，都是大自然赐予我们的景致，根本不存在好坏之分，所谓的繁华和凄凉，不过是人们强行给景致着色罢了。

仔细思考，我们以为的落花凄凉，真就是一厢情愿。花落了，结出果实，从树的角度看，衰落意味着新生和希望。如此看来，落英缤纷岂不是一场为果实而做的盛大洗礼？

（**秋水长天**摘自《今晚报》2023年8月4日）

返回目录

没有归队的“追哥”

◉

佟晓宇 张志浩



2023年7月29日傍晚，北京先后发布暴雨红色预警、雷电黄色预警和大风蓝色预警。19时，北京市防汛指挥部启动全市防汛红色（一级）预警响应。事实上，进入7月后，北京已经发布多次不同级别的暴雨预警。

为了应对这次暴雨可能带来的救援任务，北京房山蓝天救援队队长陈海军建了一个临时群，如果有任务就发在群里，有时间的队员可以提前到队部来备勤，随时准备出发。

29日一大早，队员刘建民来到离家3公里外的救援队队部备勤。刘建民给妻子李玉发微信，告诉她自己晚上不回家了。对李玉来说，这没什么特殊的，“以前他留在队里不回家的情况多了”。

30日上午，雨还不大，李玉给刘建民打电话，想知道他在哪儿，有没有任务。刘建民跟她说，要是雨下得不大，他就回家收拾东西，去福建支援。

刘建民的大哥知道他去备勤，也打了电话，让他注意安全，“顾着点自个儿”。那两通电话，成为他们各自和刘建民的最后一次通话。

队员们陆续来队部备勤，最多的时候有近400名队员加入这次抗洪救援。王宏春开车带着近1000元的物资到队部备勤。她对陈海军说：“就这几天有点空，我就不回去了。”

浪卷起来有两三米高

7月30日晚上8点左右，一通求救电话打进陈海军的手机。佛子庄乡白草洼村的一位年轻妈妈求助，说自己带着3岁的孩子，家里的积水已经快两米深了。考虑到村里需要转移救援的人员会比较多，陈海军组建了一支包括刘建民和王宏春在内共16人的救援队。

救援队来到距离队部近40公里的地方，那是进入村庄的必经之路——班各庄大桥。这时，雨越下越大，水流湍急，漫过桥，冲击着桥墩。

桥是过不去了，无奈之下，陈海军只能带着队员回撤。

31日凌晨3点，雨小了，队员们再次出发。一个小时后，他们再次到达班各庄大桥。“水是小了，水位也下降了，可是桥墩被冲坏了。”陈海军说。他将队员分为两组，包括刘建民和王宏春在内的6名队员留守大桥，提示过往车辆大桥存在隐患，避免桥梁坍塌出现事故。陈海军则带着剩余9名队员继续前进，徒步绕山路赶往白草洼村。

雨又大了起来，也更疾了，“再这么下去，山洪马上就起来了”。陈海军望着山坡北侧，担心随时会有山体滑坡，队员们不得不先帮助转移住在山脚下的居民。外撤途中，他们看到巨大的洪流，一个浪卷起来有两三米高，巨大的声响让陈海军和队员都感到害怕。

扔出的最后一个救生圈

危险同样逼近了守桥队员。7月31日早上9点，山洪倾泻，河道里形成了洪峰，队员们只能穿上救生衣，登上橡皮艇。水面漂浮物多且杂，河水掀起一道道水浪，橡皮艇被掀翻了。

队员们全部落水，没有丝毫反应的时间。水流淹过来前，刘建民喊王宏春套上他扔过去的最后一个救生圈，但王宏春没来得及穿上。

当天队里只留下齐欣和另一名女队员在做实时记录回传信息的工作。下午一点，一辆警车开进院里，孟哥从车上下来，瘫坐在地上，无力地说了三个字：“船翻了。”

齐欣开始疯狂地给所有在外救援的队员打电话，每个人的手机都暂时无法接通或者不在服务区。

直到第二天下午，他们得知王宏春在河道下游约30公里处被发现，已经没有生命体征。两天后的8月3日上午11时，刘建民在河道下游70公里处被发现，也已经牺牲。

没有学成的水下机器人操作

在队里，刘建民代号“追梦人”，队友都喊他“追哥”。对于追哥把最后一个救生圈给队友的举动，齐欣并不感到意外。每次山野救援，刘建民的包里总会多装几个头灯，以防队员头灯没电，队里有东西坏了也常是他修。

刘建民在家里排行老二，在村里，大家都知道刘二，谁家遇到事都找他帮忙。7月19日村里停水，刘建民拉了三车矿泉水免费发给村民。他在抖音上记录：“为百姓做点事。我不知道做得对不对，反正做了，心里就舒服多了。”

今年47岁的刘建民患有糖尿病。“他的病我们都知道，但他没有一次拖过后腿。”齐欣说。她常跟着刘建民一起训练，很多水域救援知识都是跟他学的——如何换气，如何打捞，如何穿戴救生马甲；坐在皮划艇上，马达的声音会盖过人声，还要学习转弯、前进、后退的手势。

原本齐欣和刘建民约好，有时间就跟他学习水下机器人的操作，这种救援设备可以通过声呐更精准地定位。陈海军说，四五百人的救援队里，会操作水下机器人的队员不超过5个人，刘建民就是其中之一。

咸菜吃完就再也没有了

7月31日，李玉接到刘建民失联的通知。她挂断电话，瞒住了所有亲人，除了女儿，“不想让大家都跟着惦记”。刘建民77岁的父亲随他们一家生活，李玉担心老人的身体，照常给他做了一日三餐，还装作没事一样陪着吃了两口。

刘建民的妹妹说，刘建民是全家的主心骨，大事小事都操心。加入救援队后，他好像找到了组织。一家人相聚时，聊天的主题总是刘建民讲又参与了哪次山野救援，救回了几名驴友，哪家走失的老人小孩被

他们成功找回。他的最后一条朋友圈停留在："房山蓝天救援队已启动24小时应急备勤，如您的生命财产遇到危险，现在需要帮助，请拨打救援电话。"

家人其实不希望他总是面对危险，"可我们知道，没人能阻挠他"。刘建民的大哥说，弟弟的离开让全家不知所措，"就跟做梦似的"。妹妹翻着朋友圈说："二哥最拿手的菜是红烧肉，平时也爱给闺女做饭，有一条朋友圈发的就是他给闺女做的饭菜的照片，还说女儿吃得真香。"

午饭时间，来探望的家人吃了盘中的咸菜。"这还是刘建民做的。"愣怔片刻，李玉说，"刘建民手巧，婆婆去世后，家里的咸菜都是他腌的。把缸里剩下的咸菜吃完，就再也没有了。"

8月5日，刘建民的女儿在微博上纪念父亲，一个网友在下面留言："我是房山桥梁厂的火车司机，每次出车都会经过吴庄道口。下次出车，我会在你们村鸣笛三声，请您知晓，向您表达一份敬意。"

（应受访者要求，文中**齐欣**、**李玉**为化名）

（**晋 尔**摘自微信公众号"北青深一度"，本刊节选，**李 晨**图）

返回目录

生活的馈赠

◉

瞳生



1

我常常觉得，我妈不怎么爱我。就连打碎几颗鸡蛋这种事情，她也会劈头盖脸对我一通教训。

我有时气不过跟她顶嘴："上次大姨家表姐来咱们家，打碎鱼缸，你怎么不说？"

"她是客人。"

"家人不如客人吗？"

印象中，我上小学时，为了供舅舅上大专，她整个夏天就蹲在家里编草席，结果舅舅拿着钱偷偷抽烟被抓，她选择沉默。后来，舅舅毕业找不到工作在县城卖衣服，她不计报酬地帮忙。有一天，她拿着一条牛仔裤在我面前展示说："看，舅舅现在卖的裤子都是100多元一条的，厉不厉害！"我以为是要送我，伸手去抓，却立刻被她呵斥："你穿这么贵的衣服干什么，小小年纪净想着攀比。"说完便把裤子收了起来。

她的心里好像装着很多人，却没有多少位置留给我。

那年我中考失利，决定留校复读，爸爸又帮我找了邻镇一家升学率很高的寄宿初中。妈妈说："学校是不错，就是离家远，一个月才能回一趟家。"

我一听，立马选择了寄宿。

学校离家有30多里地，我骑着锈得叮当乱响的自行车，穿梭在颠簸的土路上。路两边是金黄的麦田，头顶漾着从白杨树冠上倾泻而下的凉风，真是自在。有时放假回家中途骑累了，就把车子扔在路边，坐在小河边对着一排横斜的柳树发呆，闲看硕大的夕阳落入群山。

2

说来奇怪，那段时间，爸妈对我的关心渐渐多了起来，偶尔也会带点我爱吃的饭菜来学校看我。有一回，镇上要办一个毛笔书法比赛，妈妈还特意去村主任家借来笔墨纸砚，让我练练胆气。数九隆冬，他们冒着雪来给我送被子，妈妈竟然多塞给我200块钱。

转过年，我回家办理中考独生子女加分手续。当时我妈正在烙饼，听了我的话头都没回，只淡淡地说：“咱就不弄什么加分了吧，你成绩很好，用不着这个，也能上重点。”

我一下子就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她也没再多解释，母女俩就这么选择了沉默。

往后我回家，肉眼可见母亲的肚子鼓了起来。

自打怀孕后，她的性格越来越柔和。那天回家我开始做晚饭，翻饼的时候，手被铁锅边沿烫了一下，一张饼掉在地上。她远远看见，并没有责备我，反而问我烫着没。

第二天，我洗了所有的脏衣服，又把卧室里的书翻出来，摆在院子里晒。妈妈半躺在榆钱树下的竹椅上小憩。我有一搭没一搭地乱翻着那些书，书页在浸润了太阳的光辉后，刷刷地振出清脆的声响。无花果树无风也摇曳，春日的小院，平静极了。

她醒来时，我已经开始收书。她走过来，在我面前停留片刻，忽然伸出微肿的手轻摁在我脑袋上说：“有些事情，妈做得不好。”

我低着头把书一本本收齐，眼泪忍不住往下掉。

那年夏天，弟弟出生了。全家人都沉浸在欢喜之中，自然也包括我。

3

夏天就这样过去了。

随着高中寄宿生活的开始，繁重的学业让我渐渐不再为这些事情感到烦恼。

高一下学期，我在课堂上晕倒被送进县医院。

爸妈从家里赶到医院，检查的结果是：急性肾炎。不算太严重的病。但十多天，我始终高烧不退，这急坏了他们。爸妈立马为我办了转入省院的手续，再次检查的结果是肾衰竭。

爸爸告诉我检查结果时，我整个人都蒙了。弟弟在妈妈的怀里哭闹，肆无忌惮的哭声让我莫名心烦，我朝妈妈吼道："你能不能把他抱出去，吵死人了！"

这突如其来的崩溃，吓坏了众人。妈红着眼睛呆立在原地，爸爸见状赶紧把她拉了出去。这之后，妈妈就再也没带弟弟来过。爸爸在各个医院间不断奔波，为我联系肾源。

幸运的是，三个月后我终于匹配到合适的肾源。

上手术台那天，我问爸爸，妈怎么没来，爸爸迟疑着说："你弟弟发烧了……"

我竭力掩饰内心的失望，泪水却止不住地从眼角滑落。

老天眷顾，手术很成功。

我记得特别清楚，出院那天刚好是中秋，妈妈抱着弟弟远远地站在门口。我收拾好东西出来，她脸上堆满笑，递过来一个月饼，没承想，被弟弟一把抓过去塞进嘴里。

"你这孩子！"妈抢过已经沾满口水的月饼，就要打他。

“算了，还是这么吵。”我摆了摆手，头也没回地走在前面。

文理分科、耽误了太多的课、准备模拟考……我开始找各种各样的理由不回家。

至此，我和这个家的关系似乎淡漠了许多。

大学四年，我也没回过几次家。

我骑着崭新的自行车穿梭在大学校园里，坐在学校后山的凉亭上，对着散布烈烈余晖的落日发呆，这盛大的夕阳，又会是哪里盛大的旭日呢？世事原本如此，同样一束光，照在每个人身上，便是浑然不同的个中冷暖。

4

大学毕业那天，爸爸带着弟弟来参加我的毕业典礼。

“姐姐，毕业快乐！”弟弟被爸爸推着，将一束鲜花递给我。他顺势要抱住我的胳膊，我却本能地推开了他。他哇的一声哭了起来：“姐姐，妈妈肠子上长了东西，妈妈要死啦！”

家里出大事了。

我把他抱起来，他一下子搂住我的脖子，把我勒得有些窒息。我没忍住，狠狠在他背上拍了两下：“你为什么总是那么吵啊！”

那几天我带着爸爸和弟弟，校内校外地找治疗直肠癌的专家，询问过相关的病情后，更多的建议还是尽早接受同步放化疗，因为现在是病情中期，越早介入越好。这些建议都被我爸回绝了，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这么倔，为此我们父女大吵了一架。

我把这几年的积蓄和借来的几万块钱全交给他，让他带回去给我妈治病。他说，想去大城市看看除了放化疗还有没有其他的办法。

我爸不让我回去照顾我妈，说凡事有他，我“去了也是吵架”。

那年10月，他半个月没有打来电话，我一通电话轰炸后，终于打通了视频电话。

“女儿，我在外面耍呢！你妈的病情稳定些了，我也不忙，出来放松放松。”可能看见了视频里的自己，他下意识地擦着已经磨破皮的额头。

“你宁可跑到五台山去磕头，也不愿听我的建议，你这样算什么啊！”

回来后，他带回一大堆偏方，甚至开始自学针灸。闲的时候，他就给各家医院发邮件。

我完全无法理解他的这些“荒唐”举动。

直到11月下旬，事情似乎有了转机，爸爸兴冲冲地给我打电话，说他去山西时认识的一个户外徒步的医生给了他一些建议。

“他说西北有个什么重离子医院，不用放化疗！”

“那么多大医院你不去，干吗跑那么远？”

面对我的质疑和愤怒，爸爸说：“已经这样了，死马当活马医吧。”

他把弟弟交给我之后，带着妈妈坐上了去武威的火车。

他会给我发微信。

“女儿，医院大厅还有人弹钢琴，真好听啊。

“女儿，医院请的国际专家，制订了老厚的治疗方案，你妈有希望啦！

“女儿，病房里每天都有阳光照进来，窗户外面有棵树，特别像咱们家的无花果树，真想家啊！”

……

每天都有好消息，但又没有一条在说治疗的进展。

除夕那天午后，我在家里包饺子，爸爸打来视频电话，说：“女儿，你妈要跟你说话。”他翻转摄像头，妈妈穿着病号服站在体重秤上冲我笑。

“女儿，有个好消息，我胖了10斤啦！新年快乐！”

3个月后，妈妈可以出院了。

出院那天，我捧着鲜花跟她开玩笑，我可不像某些人，送硬邦邦的月饼。

说完有些不好意思。我忽然意识到，这么多年，我头一次这么跟她开玩笑。母女间的很多事情，在生离死别和虚惊一场之后，既然说不清楚，不如就这么付之一笑吧。

办理完出院手续，我特意去感谢主治大夫。

“有时候想想，他们实在是太倔。”

“也不能怪他们。一般来说，常规的放射治疗，不可避免地会对她仅存的一个肾脏造成损伤，反而达不到预期的治疗效果。”

仅存的一个肾脏！

这句话仿佛一道闪电瞬间击中我，让我怔愣在那儿。

“你弟弟发烧了……”

“不能放化疗……”

“你妈不让你照顾她……”

我终于明白为什么我上手术台那天她没有出现，为什么我能那么快匹配到肾源，为什么爸爸一直不让我去照顾妈妈，也从来不跟我解释她不接受放化疗的原因。

一切都是因为，我身体里这颗肾，是妈妈的。

我拿着办好的手续，恍恍惚惚地走到大厅门口，看见他们朝我这边挥手。妈妈问我怎么哭了，我摇了摇头，原本到嘴边的话，又咽了下去，什么也没说。

回到市里，爸爸借来一辆车，妈妈说回去的时候往东边的镇子绕一下。绕道会途经那片麦田。那天下着雨，烟雨蒙蒙之中，麦色青葱无垠。

妈妈让把车停在路边，我们俩撑着伞，沿着麦田和小河边走边聊。

她问我:“那天，就是晒书的那天，我翻到一句话，记不起来了，好像是说，杨柳怎么，雨雪怎么。”

“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

“哦，说的就是现在这样吧？”

“那年你去上学，好像就是在那儿，坐在桥边发呆，我怕你想不开，远远看着。”

原来，我高中住校那段时间，每次离家，她都偷偷跟在后面。

“你离一中就差8分，要是有那10分加分……”

“以前的事，就不要再说了。”

我们往回走着，低沉的云天深处，雨水越来越疾，旁边的麦田上是来时留下的浅浅的泥脚印，好像我们母女这么多年一个又一个的误会，也好像彼此遭受的苦难。如今，它们被雨水填满，反倒闪出水晶一般的光芒。

“你的脚印比我的深。你吃得太胖了，该减肥啦！”

“是你太瘦了。”

“胖点好，胖了真好啊。”泪水从我脸上肆意地流下。

雨幕中，我看见爸爸和弟弟在朝我们挥着手。

我知道，从这一刻起，我们的新生活开始了。

（**沈 璐**图）◂

返回目录

一杯茶

◉

〔英〕凯瑟琳·曼斯菲尔德



罗斯玛丽·菲尔长得算不上漂亮，不过要是把她的五官拆开来看……但她年轻，绝顶聪明，非常时髦，穿戴考究，而且让人惊奇的是，她读过最新出版的书。她的交际圈子是个极有趣的大杂烩，既有达官贵人，又有艺术家——都是由她发现的古怪家伙。

罗斯玛丽出嫁两年了，如今有一个可爱的儿子。丈夫对她顶礼膜拜。他们很阔绰，要是罗斯玛丽想买点什么，她去趟巴黎就跟你我逛个街那么方便。她要是想买花，车子就在街旁那家上等花店门前停下来。在店里，罗斯玛丽以一种动人的、妩媚的眼神瞧着花说："我要那，还要那，还要四把这个。对，花瓶里插的我全要。不，不要丁香。我不喜欢丁香，简直不成个模样儿。"店员点头哈腰地把丁香撂到一边，好像她这话说得再对不过。

一个冬天的下午，她到库尔宗街上一家小古玩店买东西。这是她喜欢的一家铺子。这儿常常清静得没有第二个主顾。店里的老板喜欢伺候她，无论她什么时候进门都笑脸相迎。"您瞧，太太，"他毕恭毕敬地低声解释着，"我打心眼儿里爱这些货品，我宁可留着，也不愿意卖给那些不识货的主儿。他们没有那种敏锐的鉴赏力……"他深深地叹了口气，在玻璃柜台上摊开一块蓝色天鹅绒。

今天拿出来的是个小匣子，一个精致的小珐琅匣，上面的釉色光彩夺目。匣盖上，一个精巧的小人儿伫立在一棵鲜花怒放的树下，另一个更小的女子伸出胳膊搂着他的脖子。她那顶系着绿色飘带的帽子只有天竺葵花瓣儿那么大，一朵粉红色的云彩像守护天使般飘在他们头顶。罗斯玛丽从长手套里抽出手来。检视这样的珍品时，她素来是要摘掉手套的。是啊，她非常喜欢。她一开一关、翻来覆去地端详这匣子，不禁觉察到自己的手在那蓝色天鹅绒的衬托下有多么迷人。老板拿起一支铅笔，从柜台后面探过身来，轻声道："太太，请允许我指给您瞧，这小人儿的背心上还有花呢。"

"真美啊！"罗斯玛丽赞赏着那些花儿，"可是价钱呢？"老板好像没听见，随后咕哝着："五百八十先令，太太。"

“五百八十先令。”罗斯玛丽不动声色。她放下小匣子，又扣好手套。五百八十先令，即使有的是钱……她神色迟疑，含含糊糊地搭腔：“好吧，给我留着……”

老板已经在鞠躬了，仿佛巴不得给她留下这东西。当然，即使永远为她留着，他也心甘情愿。

门“咔嗒”一声轻轻地关上了。站在店外的台阶上，她凝望冬日后晌的街景。在下雨，空气里有股冰冷苦涩的味道，刚点燃的街灯显得惨然，对面房屋里的灯光也凄凄凉凉。它们黯淡地闪烁着，像在追悔什么。匆匆来往的路人，都躲在他们讨厌的雨伞底下。罗斯玛丽感到一种奇异的痛楚，她把手按在胸口上，巴望着把那个小匣子也抓在手里。车子就在那儿，只要穿过人行道就行了，可她还在等。有时，生活中会遇到这种时刻，一个人从自己隐蔽的地方探出头朝外一望，觉得真是可怕。不该就这么屈服了，得回家去吃上一顿考究的茶点。就在她转过这个念头的时候，不知从哪儿钻出一个年轻姑娘，又瘦又黑，像影子似的站在她身旁，用近似叹息又像哽咽的声音说：“太太，我能跟您说句话吗？”

“跟我？”罗斯玛丽转过头，瞥见一个长着一对大眼睛的憔悴女子。很年轻，不比她的岁数大。年轻姑娘用冻得通红的双手紧攥着大衣领子，浑身瑟瑟发抖，仿佛刚从凉水里钻出来。

“太……太太，”她结结巴巴地说，“您能给我一杯茶钱吗？”

那声音诚恳老实，丝毫不像在乞求。

“一杯茶？那你是什么钱也没有了？”罗斯玛丽问。

“一分钱也没有，太太。”她这样回答。

“多奇怪！”罗斯玛丽透过昏暗的光线凝望着她，姑娘也回望着她。罗斯玛丽忽然觉得这是一场奇遇：在薄暮中邂逅，宛如陀思妥耶夫斯基

小说里的一段情节。倘若她把姑娘带回家去呢？倘若她也干一桩总在书本和舞台上看见的那种事呢？那可真令人兴奋。

她向前跨了一步，对身旁这个朦朦胧胧的人儿说："跟我回家喝茶去吧。"这时，她几乎能听见事后自己告诉朋友们："我就这么带她回家了。"她们听了该有多么惊讶。

姑娘吓得直往后退，霎时连哆嗦都不打了。

罗斯玛丽伸出一只手碰了碰她的胳膊。"我是真心实意的，"她微笑着，觉得自己的笑容平易近人且和蔼可亲，"来吧，搭我的车子跟我回家去喝杯茶。"

姑娘把手捂在嘴上，直勾勾地盯着罗斯玛丽。"您——您不至于把我带到警察局去吧？"

"警察局？"罗斯玛丽朗笑起来，"不，我只打算让你暖和暖和，并听听——随便你告诉我些什么。"

饥饿的人好摆布，不一会儿她们已经在暮色中飞驰了。

罗斯玛丽盯着这个落网的小俘虏，简直想说一句："我到底把你弄到手啦。"这话当然是善意的。啊，岂止善意，她将证明给姑娘看——生活中是会发生奇妙的事的，神话里的仙女确实存在，富人也有心肝，天下妇女都是姐妹。她情不自禁地转过身来说："别害怕。咱们毕竟都是女人，既然我比你幸运一些，你就该指望……"

她正不知道该怎样把这句话说完，车停了。

打开家门，罗斯玛丽以一种高雅的、护卫的、几乎是半拥半抱的动作把姑娘扶进门厅。温暖、柔软、光亮、馨香，所有这些她都习以为常，从不曾留意。这会儿她在观察姑娘对这一切的反应。真是令人神往。

“来，上楼去，”罗斯玛丽说，她迫不及待地要表现她的慷慨，“到楼上我的房间去。”这样，还省得让佣人们盯着这个小可怜儿。上楼的时候她打定主意，不按铃去叫珍妮，大衣什么的全都自己来脱。关键在于要做得自然！

“啊，到啦！”罗斯玛丽大声嚷道。她们已经来到精美宽大的卧室。

姑娘傍门而立，似乎被她那考究的家具、金黄色的靠垫，以及嫩黄与天蓝色相间的地毯弄得眼花缭乱。罗斯玛丽却漠然置之。

“来，坐这儿，”她将大椅子拖近壁炉，“过来暖和暖和，你看上去冻得够呛。”

“我不敢，太太。”姑娘边说边往后退。

“来吧，”罗斯玛丽跑过去，“你别怕，真的用不着怕。坐下，等我脱了大衣什么的，咱们就到隔壁房间喝茶去。”她轻轻地半推着这瘦小的人儿坐进那把摇椅。

姑娘没有吭声。她呆坐着，双手耷拉在两旁，嘴唇微启。说实在的，她带着点蠢相。罗斯玛丽俯身对姑娘说：“摘下帽子好不好？你这漂亮的头发全湿啦。”

她咕哝了一声，像在说：“好的，太太。”那顶皱皱巴巴的帽子随即被摘掉了。

“我帮你把大衣也脱了吧。”罗斯玛丽说。

姑娘站了起来，听凭罗斯玛丽摆布。真要费点劲儿呢。姑娘像个小娃娃似的，站都站不稳。罗斯玛丽的脑子里闪过这么个念头：人们要是想让别人帮忙，自己也得配合点儿才成，不然实在太难了。现在拿这大衣怎么办？她就放在地板上了，连同那顶帽子。她刚想到壁炉台上

拿支烟，姑娘急切地说了句话，声音又轻又古怪：“真抱歉，太太，可我要晕倒了。太太，我要是不吃点什么的话，就撑不住了。”

“天哪，瞧我多粗心大意！”罗斯玛丽赶紧去按铃。

“茶，马上来茶！还要白兰地，越快越好！”

女佣走了，姑娘却带着哭腔说：“不，我不要白兰地，我从来不喝白兰地。我只要一杯茶，太太。”她连眼泪都迸出来了。

那是个使人心碎的瞬间。

“别哭，小可怜儿，”罗斯玛丽跪在椅旁，“别哭啊。”她把自己的花边手绢递过去，感动到了极点。她伸出胳膊搂着那小鸟般的瘦弱肩头。

此刻，姑娘终于忘了羞赧，忘了一切，只记得她们都是女人。她气喘吁吁地说：“不能再这样下去。我要死了，我再也受不了啦。”

“可别那样。我会照看你的，别再哭了。难道看不出遇到我，你有多幸运吗？咱们先一起喝茶，然后，你把一切告诉我，我会为你做出些安排，快别哭了。”

茶端上来的时候，姑娘止住了哭泣。罗斯玛丽站起身来，吩咐把桌子放在她们俩中间，不断地劝这可怜的姑娘吃那些三明治啦、黄油啦、面包啦。姑娘的杯子一空，她就给倒满茶，加上奶油和糖。她自己却没有吃。她抽着烟，故意往别处瞧，免得姑娘害羞。

这顿便餐的效果真是神奇。茶桌一撤走，之前那个轻盈怯弱、头发蓬乱、嘴唇发暗的人，此刻一双深陷的眼睛闪亮着，带着一种甜甜的倦意倚在那把大椅子里，对着壁炉出神。

该聊一聊了。

“你上顿饭是什么时候吃的？”她温存地问。

就在这时，门把手转动了。

“罗斯玛丽，我可以进来吗？”是丈夫菲利普的声音。

“当然可以。”

“哦，很抱歉。”他停下脚步，定睛望着。

“没关系，”罗斯玛丽笑眯眯地说，“是我的朋友，这位小姐叫……”

“史密斯，太太。”那个慵懒的人说，安详、镇定得出奇。

“史密斯，”罗斯玛丽说，“我们正打算聊一聊呢。”

“噢，好的，”菲利普一眼瞥见了地板上的大衣和帽子。他踱到壁炉前，又转过身来。“今天下午天气可是糟透了。”他盯着那个无精打采的人，古里古怪地说，并瞅了瞅她的手和靴子，又望了望罗斯玛丽。

“可不是嘛！”罗斯玛丽兴冲冲地说，“糟到家啦。”

菲利普露出他那魅力十足的笑容。“我是想问问，”他说，“你到书房里来一下行吗？史密斯小姐不会介意吧？”

那双大眼睛朝他抬了起来，可是罗斯玛丽代她回答了：“她当然不会介意。”他们俩一道走出屋子。

只剩他们俩时，菲利普开腔了：“对我说明一下，她是谁？这是怎么回事？”

罗斯玛丽笑吟吟地倚着门说：“我在库尔宗街上碰见她，她向我讨一杯茶钱，我就把她带回来了。不骗你，真是这样。”

“那你打算拿她怎么办？”菲利普嚷道。

“好好待她呗，”罗斯玛丽急切地说，“照看她，我还不知道该怎么办呢，不过对她表示些……款待她……使她觉得……”

“亲爱的，”菲利普说，“你简直发疯啦，这根本行不通。”

“我就知道你要这么说，”罗斯玛丽回道，“怎么行不通？我乐意，这不就是个理由吗？再说，书里常有这种事儿。我打定主意……”

“不过，”菲利普慢吞吞地说，同时掐开了雪茄的一端，“她倒是长得很漂亮。”

“漂亮？”罗斯玛丽吃了一惊，“你这么看吗？这——我倒没去想。”

“老天！”菲利普划着了火柴，“她可爱极了。刚才我一进你的房间，简直大吃一惊。不过……我看你是大错特错了。宝贝儿，要是我过于粗鲁，请原谅。可是你得告诉我，史密斯小姐是不是打算按时和咱们共进晚餐？”

“你这蠢材！”罗斯玛丽说罢踱出书房，却并没回卧室。她走进写字间，在书桌前坐下来。

漂亮？可爱极了？大吃一惊？她的心像擂鼓一般怦怦直跳。漂亮！可爱！她把支票簿扯了过来。不，支票当然用不上。她拉开抽屉，拿出五张一镑的钞票，看了看，又塞回两张，攥着剩下的三张，走回卧室。

半个钟头后，罗斯玛丽进了书房，菲利普还在那里。“我只是来告诉你，”她倚着门，用她那动人的、妩媚的眼神盯着他说，“今晚史密斯小姐不能和咱们一道用餐了。”

菲利普放下报纸。“噢，怎么？预先有约会吗？”

罗斯玛丽走过来坐在他膝上。“她非走不可，”她说，“所以我就给了那小可怜儿一点钱。”

“我总不能硬把她留下来呀，对吗？”她轻轻加了一句。

罗斯玛丽刚刚梳过头发，描了眼线，还戴上了珍珠。她抬起手来抚摸菲利普的面颊。

“你爱我吗？”她说，声调甜馨，让他的心痒痒的。

“爱极了，”他说，把她抱紧些，“吻我。”

过了半晌，罗斯玛丽梦幻般地说：“我今天看见一只可爱的小匣子，值五百多先令呢，可以买吗？”

菲利普在膝上颠着她。“可以，你这小浪费精。”

但这还不是罗斯玛丽想要的。

“菲利普，”她低声说，把他的头拢在怀里，“我漂亮吗？”

（**简 繁**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蜜月》一书，**李晓林**图）◂

返回目录

寻找隐身草

◉

胡松涛



夏天，楚国的一位书生一直在树下寻找捕蝉的螳螂。他读《淮南方》时，看见书上有个句子，“螳螂伺蝉自障叶可以隐形”。他想，螳螂躲在树叶后捕蝉，蝉却不知不觉，大概是这树叶可以隐形吧，这不就是自己找了许多年都没有找到的隐身草吗……

看到《古小说钩沉》中的这个故事，我想起小时候寻找隐身草的往事。

狗尾巴草、车前子、马鞭草、马齿苋、灰灰菜、蒲公英、蓍草……我小时候割草放羊，识得上述异花野草，但印象最深的是那个我不认识的隐身草。村里的驼背爷爷说，谁拿到隐身草，谁就可以隐藏自己，无论干什么，别人都看不见。隐身草成为一群乡村少年追寻的梦想。田埂沟渠上，我和小伙伴们寻找隐身草，却总也找不到。

在一个清亮之夜，驼背爷爷一边卷烟，一边慢悠悠地说：“你说隐身草呀……有一句话叫‘不传六耳’，知道吗？”

那时我正读《西游记》入迷，就学着孙悟空拜师时的话说：“此间更无六耳，只弟子一人……”

驼背爷爷哈哈大笑起来，笑声惊动了附近的一头驴，那驴昂扬大叫。爷爷的耳朵动了动，说：“你说此处无六耳？这是什么？”

“牛马驴骡也算吗？”

“当然。它们听见了，不小心说出来，草就听见了，草听见了，藏在众草间的草神就听见了，草神听见了，隐身草就隐身别处了。”

楚国那个寻找隐身树叶的书生，终于发现一只螳螂躲在一片叶子后面，举起大刀准备捕蝉，蝉在前面毫无察觉。书生一阵狂喜。他连忙找个棍子将螳螂面前的那片叶子挑下来。飘落的叶子与树下的落叶混在一起，花花绿绿无法辨别。书生就把这些叶子收起来，装了一篮子，拿回家中，一片一片地检测。他举起一片叶子，问妻子“看得见

我吗”，妻子说“看得见”，又举起一片叶子问妻子“看得见我吗”，妻子说“看得见”，如此反复，妻子不耐烦了，见丈夫又举起一片叶子，就说“看不见”。丈夫听妻子说“看不见”，嘿然大喜。他举着那片叶子来到集市，于熙熙攘攘的人群中拿人家的东西，被人捉住绑个结实，送到县衙。县令升堂，问清始末后大笑，最后惊堂木一拍：“放了吧。”这位县令，是不是也迷恋过隐身草?

那夜，周围没有“六耳”，油灯明灭，花也睡去。驼背爷爷压低嗓子告诉我：“知道隐身草在哪里吗？有个神仙告诉我，草窝藏神草，喜鹊窝里藏有隐身草。”

“那么多树上都有喜鹊窝，隐身草在哪棵树上？”

“不在柳上，不在槐上，在杨树上。”

“杨树？”

“不是一般的杨树，是有九个喜鹊窝的杨树。”

“九个喜鹊窝，隐身草在哪个窝里？”

爷爷四下看看，对我耳语道：“记住，隐身草在九个窝中最上面的那个窝里，此事不传六耳，唯你我知道，若是别人知晓，隐身草就隐身别处了。”

那些日子，我跑遍方圆数里，找到了有三个喜鹊窝的杨树，有四个斑鸠窝的槐树，有棵柏树上有六个乌鸦窝，却没有找到一棵有九个喜鹊窝的杨树。我没有放弃，相信总会找到那棵有九个喜鹊窝的杨树。

赵南星在《笑赞》中也讲了一个关于隐身草的故事。有个人拿着一根草吹嘘：“知道什么是隐身草吗？就是你把它拿在手中，你想干吗干吗，旁人都看不见。不信，我试给你们看。”说罢，走上集市，如入无人之境，上前拿起人家的一串钱，大摇大摆地走了。主人一看，这

家伙光天化日之下拿我的钱，这还了得，追上前去一顿拳脚。挨打的这位手里还举着那根草，得意地说：“你打任你打，只是看不见我。”这也是一个为隐身草着迷的家伙。

进入冬日，树叶尽落。在离村五里的小树林中，我看见一棵长满鸟巢的杨树：是的，杨树；是的，鸟窝；是的，喜鹊窝。数一遍，八个喜鹊窝；再数一遍，九个喜鹊窝，太好了，终于找到了。一阵风起，吹乱树枝，九个窝变成十个。换个角度再数，还是十个。我不甘心，去问驼背爷爷：“我找到一棵杨树，上面有十个喜鹊窝……”爷爷打断我的话说：“九个，必须是九个。不然，纵是你有偷天妙手，也找不着隐身草。”

有一个人最终找到了隐身草。这个人叫王明。王明自称，自古以来识鸟语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孔夫子门下公冶长，一个就是他王明。长官说，你不是会鸟语吗？你去找凤凰商量一下，要它两个蛋，一雄一雌，给我拿来。王明听令，便到凤凰山寻找凤凰，要凤凰蛋。凤凰山山顶上有一棵树，“顶上婆娑的许多枝叶，就像一把雨盖当空。也不偏，也不歪，端端正正就有一个窝巢做在上面。”王明爬上树一看，窠巢空空，没有凤凰，也没有鸟蛋。正在失望时，忽见窠里有什么东西闪闪发亮，仔细看时又不见了。王明就慢慢地拆鸟窠上的树枝，一点一点地寻找那个发亮的东西。找来找去，“理出一根灯草来，只有二尺少些长，却是亮净得可爱”。王明拿在手里一看，觉得可以“把来拴头盔上的缨子”。他正在头上比画时，一个樵夫路过，抬眼看见树上有个人，一会儿看得见，一会儿又看不见。樵夫一想，这是神仙啊，连忙磕头叩拜。王明心想，我一拿起草来，他就吆喝“不见了”，放下草，他就吆喝“出来了”。原来这是隐身草啊！长篇小说《三宝太监西洋记》讲述了王明与隐身草的故事。这个隐身草，为后来王明建功立业帮了大忙。

我又多次去小树林看望那棵杨树，希望有一家喜鹊搬走，树上只剩下九家喜鹊。结果，又有两家喜鹊在上面搭窝。

少年的梦想没有实现，长大后继续寻找——在书中找隐身草，找到的是“笑话”，还有神话。除了王明无意间找到隐身草的个案，好像还没有第二例。如今，我明知道隐身草是个传说，恍惚又觉得天地之大无奇不有，天地间应该有这样一种神奇的草。现在，我们“找到”了隐形飞机，“找到”了隐形军舰，古人的许多梦想都实现了，难道还不能“找到”一株隐身草吗？没准儿有一天，真的可以找到那神秘的隐身草。为此，我怀揣梦想……

（**朱权利**摘自《北京日报》2023年8月8日，**黄思思**图）

返回目录

牧羊七哥

◉

童亮



1

有一个牧羊人名叫七哥，他喜欢一边牧羊一边唱歌。歌声欢快又好听。

许多姑娘慕名而来，跟随他的羊群，只为听到他的歌声。七哥的母亲希望他选择其中一个姑娘，可是他不愿意。

七哥的母亲问他为什么。

七哥说："我在等一个人出现。"

以前，他在河边让羊饮水的时候，曾遇到一位老人。那位老人说自己能预测未来。

七哥很好奇。

那位老人说："知道自己的未来未必是好事。"

七哥不信，他请求老人预测他的未来。

那位老人说，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个头戴紫色发夹的姑娘，她的名字叫伞喜。这个姑娘是最适合他的伴侣，他也是这个姑娘最适合的情郎。他俩若能走到一起，就会有一个无比幸福的未来。

老人说完，天上出现了一道彩虹。

老人在他眼前变成一只白鹤。

他看见那只白鹤穿过彩虹飞走了。

他愣愣地站在河边，一阵风吹来，河面波光粼粼。

2

从那以后，他偷偷地观察跟随着羊群的姑娘，可是没有看到头戴紫色发夹的姑娘。

他留心听姑娘们的名字，始终没有听到伞喜这个名字。

这一等，便等了几十年。

七哥在等待中渐渐老去。

他的歌声还是非常好听，可是前来听他唱歌的姑娘越来越少。

他的歌声渐渐变得惆怅。

七哥的母亲劝他说："那个人恐怕不会来了，趁还有姑娘来听歌，选择其中一个吧。"

七哥说："她不会不来。我能感觉到，她也在茫茫人海中等待我、寻找我，就像我在茫茫人海中等待她、寻找她一样。只是我们还没有遇到。"

日出日落，羊群清晨出去，晚上回栏。七哥渐渐变成一位老人。

曾经跟着羊群听歌的姑娘也渐渐离开、老去。

每当他唱歌的时候，只有鸟雀来听。

有时候，他感觉到那位姑娘已经走到山的那边，他急忙爬上山头眺望，可是从来没有看到过头戴紫色发夹的姑娘。

有时候，他感觉到那位姑娘已经走到路的前方，他急忙加快脚步奔跑一程，可是从来没有碰到过名叫伞喜的姑娘。

他忧愁无比，忍不住唱出了心中所想。

他唱道：

怎么办?

知道你的名字叫伞喜，不知道你在什么地方。

怎么办?

知道你的发夹是紫色，不知道你长什么模样。

唱出心里的话后，他舒畅了许多。

第二天清晨，他来到羊圈旁边，将羊群放了出来。

一个姑娘悄悄地跟在羊群后面。

他看到姑娘的头上戴着紫色的发夹。

七哥心里发慌。

他问姑娘:“请问你叫什么名字? ”

姑娘说:“伞喜。”

他问姑娘:“你怎么才来? ”

姑娘说:“昨天我听到你唱的歌才来的。”

七哥欣喜不已，带着这个姑娘去牧羊，唱歌给她听。

太阳下了山，七哥将羊群赶进羊圈。

姑娘突然忧愁地对七哥说:“对不起，其实我的名字不叫伞喜，发夹也是借来的。我是听到你唱的歌，才戴上紫色发夹，自称伞喜的。”

七哥的快乐忽然消失了。

姑娘说:“看到你越快乐，我就越内疚。我以为你受够了等待，等来的到底是不是伞喜已经不重要。”

七哥说:“我何尝没有想过放弃? 但是每到要放弃的那一刻又不甘心,怕荒废了一生,辜负了自己。”

3

七哥照常牧羊,照常唱歌。

他的歌声不再好听,鸟雀都不来了。

有一次,七哥又赶着羊群来到河边。

他想起那位老人,恰好此时天边出现了彩虹。

苍老的七哥对着彩虹大喊:“伞喜到底在哪里? ”

彩虹没有回答他。

他悲伤不已,正要离开河边,一阵风吹来。

一张泛黄的纸随风飘过,落在七哥脚下。

那是一张经历了四季和风霜雨露的纸,脆得像一片枯萎的落叶。

纸上有娟秀的字。

七哥小心翼翼地捡起来,仿佛稍稍用力,纸就会破碎。纸上写的是:

怎么办?

知道你在牧羊,不知道你在哪座山上。

怎么办?

知道你在世上,不知道你在哪条路上。

纸的最下面留有一个名字。

那个名字是：伞喜。

（**苏 珏**摘自四川文艺出版社《大人也需要童话》一书，**徐沛君**图）

返回目录

狮子的吼声

◉

〔德〕于尔克·舒比格



一头生了重病的狮子大吼一声，它的吼声传向远方。尽头处长着一棵荆棘，吼声缠挂在了荆棘上。吼声当然想要挣脱，它越用力就缠得越紧。经过几小时、几天、几星期之后，它终于挣脱了。它马上跑回狮子身边，可狮子已经死了。在太阳的烘烤下，尸体已经腐烂发臭。鸟儿们单脚立在它的肋骨上，虫子在它的耳朵里筑巢。

这里必须说明一下，吼声不是第一次迟到了。在狮子死之前，它就迟到过。通常狮子没办法骂它，因为这个时候它还没有出现，狮子必须先收回它。

没有了狮子，吼声怎么办呢？长此下去，肯定不行。它希望有个落脚的家。没有狮子愿意换新的声音，声音总是自己的好。要是羚羊和麋鹿肯换的话，对它们必定有好处。但是，每次它们一听到狮子的吼声，就吓跑了，根本听不到吼声的请求。

吼声开始绝望。突然，一只小老鼠出现了。它在很远的地方听到吼声的请求，它对换声音很感兴趣。“过来吧，狮子的吼声。”它吱吱地叫着，“我可以在喉咙里给你提供一个位置。”

“去你那儿？”吼声吼道。

老鼠二话不说赶跑了自己的声音，接纳了狮子的声音。对吼声来说，这一切来得太快了，但它总归没有拒绝。地方虽然小了点，但总比孤单好。吼声想。

吱吱声在外边问：“那么我呢？我该怎么办？”

老鼠吼道：“你离我耳朵远点，你弄得我耳朵好痒。”

吱吱声没有了老鼠该怎么办？在故事结束之前还是得说明一下。吱吱声离开了老鼠，它得找一个新地方。在邻近的山坡上，它找到一个空老鼠洞住了下来。每天晚上，它都在等待恐怖的狮子吼声，吼声会穿

过原野传到这里。每当吼声经过，大地都会颤动，那些长了蛀虫的水果就会落下来。

“我的狮子！”吱吱声小声地说，然后总是在近乎幸福的赞叹声中入睡。

（**层林染**摘自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一书，**王 原**图）

返回目录

奇怪的职员

◉

〔日〕星新一



这个时代招聘很难，我经营的Z公司是一家中小企业，请不起什么高级人才。所以当一个叫山崎和彦的青年通过职业中介来应聘时，我别无选择，便雇用了他。

他三十岁，单身，是个美男子。我第一眼看见他，就忍不住皱起眉头。长成这样还认真工作的青年，只有电影里才有吧。

事实证明，现实中也有这样的人。山崎非常优秀。他听从指令，从无怨言，对我提出的问题也能做出合适的回答。不过，可能因为性格老实，他从不主动发言。

我观察了一段时间，发现他从不给女人打电话，也没有女人给他打电话。凡此种种都让人觉得可怕，让人怀疑他也许是现在流行的那种商业间谍。不过再一想，我的Z公司也没有什么值得窃取的机密。

为了慰劳山崎，某天下班后，我问他：“一起去喝酒吗？”但他回答：“我不会喝酒，先回家了。”真是一位好得没话说的职员。

当然，山崎也不是无懈可击。来我公司不久，他就请了一次长假。好不容易等到他回来上班，我刚放下心，他又来请假。

“老板，我想从明天起请假一段时间。”

“我看你挺健康的，至少从外表看不出来，是得了什么病吗？你不是刚刚休了长假吗？”

“不是的，托您的福，我很健康。”

“如果不是生病，那理由是什么？”

他犹豫了一下，小声答道：“是别墅。”

“别墅？不会是监狱吧？”

他惊讶地反问：“监狱还能被叫作别墅吗？为什么？”

“嗯……在这两个地方你都可以安静地休息并为接下来的工作做打算。”

“这么说来，二者确实有相似之处。真是个有趣的称呼。不过，我说的别墅是真的别墅，跟监狱无关，是我的别墅。”

“是吗？我不知道你还有别墅。”

“是的。我偶尔得去别墅生活一阵子，否则会喘不过气来。这不仅是为了我的身体，更是为了我的头脑着想。”

“好吧，每个人都有休假的权利。”

我不能把话说得太重，如果把他说得不想干了，那就可惜了。

山崎请假后好久都没来上班。我决定去他家拜访，一是因为有事跟他商量，二是因为我多少有点好奇他口中的“别墅”。拥有别墅的都是些有钱又有地位的人，他是不是继承了父母的遗产？明明工作很轻松，还说什么喘不过气来，未免太夸张了吧。他一定从小就是个公子哥儿。

然而，他的住处并不是什么豪宅，只是一间普通公寓。

我不禁嘟囔道：“现在的年轻人真是让人难以理解。住在这种地方的人居然有自己的别墅。之前听说有些人吃了上顿没下顿，却要买高级相机和车，现在都已经到这种程度了吗？”

我按了门铃，没有反应，他好像不在家。

我去问了公寓的管理员：“山崎先生是不是出门了？”

“老实跟您说吧，他不让我说。”

“我是他的老板，有急事找他。”

我掏出名片，塞了点钱，这才问出山崎的去向。他去了一个很有名的温泉疗养度假村，最近那里发展得很快。

我有点羡慕，问管理员：“他进我公司是最近的事情，在这之前，你知道他是做什么的吗？”

“我不太清楚，好像就是普通公司的职员。他说过因为别墅的事情，被公司解雇了。”

这完全可以理解，不管是多么优秀的员工，如果老是请假去别墅生活，老板大发雷霆也是正常的。像我这么宽容大度的老板可不多。

我对山崎越来越感兴趣了，决定周日去看看他。

坐了两个小时左右的火车后，我来到空气清新的海边。我走出车站，先到村委会打听。

“请问山崎先生的别墅在哪儿？”

办事员摇摇头：“这里没有这个人的别墅。”

“不，肯定有的，是一个叫山崎和彦的男人。”

我一说出他的名字，办事员就点了点头。

“啊，是这位呀。你去W旅游公司问一问吧。”

“为什么呢？”

“他是那个公司的老板。”

“是吗？那可能找错人了，我找的是我公司的职员。”由于没有其他线索，既然好不容易来到这个地方，那还是去看看吧。

W旅游公司貌似发展得不错，他们挖掘温泉、建造旅馆、出售别墅，还在建设天文台。这是山崎的家族企业吗？如果是的话，他根本没必要来我的公司上班啊。从接待处的女职员那里问不出什么线索，最后一位四十岁上下的男秘书出来了，问我：“请问有什么事吗？”

“如果山崎和彦先生在的话，我想见一下他。”

“他很忙。现在他正在跟县政府的人谈判，等下要见银行的人，晚上还有建筑公司的饭局，没有空见你。”

“为什么会这么忙？”

“因为他是旅游公司的老板，没办法。”

“那是我搞错了，我想见的是一个三十岁左右的年轻男子。”

听我这么说，秘书回答道：“你说的就是我们的年轻老板。虽说是赶上了好时候，但我们老板确实很能干，把继承的家业扩大了好几倍。”

“这不可能啊……”我又说了山崎的一些特征，打听这位老板是不是他的兄弟。但秘书说他们老板没有兄弟。

这真让我摸不着头脑，难道他请假是为了经营这么大的企业？我有一堆疑问，但又不知从哪里问起。

“你们老板每天都不休息，一直工作吗？”

“不是，那样的话身体会吃不消的。他有时会休假，再忙也得有喘息的时间。”

“休假的日子他都做些什么呢？”

“不清楚，享受假期是个人的权利，他也不会告诉我细节。好像是去了哪里的别墅，反正不在这一带。在这里，他被工作追着跑，被宴会追着跑，被女人追着跑，完全无法休息。”

“他休假时的生活状态是什么样的？”

“不太清楚。据说他每天早睡早起，不喝酒，也没有女人来烦他，适度地运动，几乎不动脑，生活很有规律。”

“原来如此。”

“他回来上班的时候总是精神百倍，工作效率大大提升，新的想法更是源源不绝。不知道这么棒的别墅究竟在哪儿。”

“啊，那个……”我没说出那间公寓，只是叹了一口气。

回去之后，我决定解雇山崎。不管他有多优秀，我有多宽容，我还是无法忍受他以去别墅度假的心情来我公司上班。

（**梅若兮**摘自译林出版社《谜一样的青年：星新一脑洞小说集》一书，**李小光**图）

返回目录

那么爱

◉

阮宪铣



我喜欢安静的事物，比如阳光

透过窗户，在木地板上投下好看的阴影

像薄薄的翅膀，停在肌肤上

那么爱

挂在草尖上明亮的清晨

在寂静的尘世，我希望像透明的

玻璃杯子，不说话就飘出茶香

一张口就像谎言

就惊动雪崩

最好就这样，安静地看着兰花

从心里

长出写意的茎叶

花开的幽香，仿佛

是大地寄予我，悠远的情谊

（**林 一**摘自云南人民出版社《时光的草香与虫鸣》一书）

返回目录

任正非，从“术”走向“道”

◉

尧七



任正非

究竟是一位怎样的掌舵人，才能让一家名不见经传的企业成长为通信巨头？为什么他能在人们争先恐后玩资本游戏时，毫不犹豫地选择科研攻坚？为什么说他不仅是一位企业家，还是一位商业思想家？

这是一门属于任正非的哲学。身处这瞬息万变的世界，他说："唯有惶者才能生存。"

你要学，不要随大流

1944年，任正非出生于贵州安顺的一个教师家庭，是家中长子。父亲任木生在新中国成立前夕辗转各地担任中学教师，母亲程远昭有高中学历，通过努力自学，成为一名数学老师。

任家兄妹共七人，在他们成长的早期，每人每学期两三元的学费，已经压得这个家庭喘不过气来。那时候，为了让每个孩子都能活下来，不至于饿死，任家每一餐饭都严格实行分配制。他们家装粮食的瓦缸并没有上锁，但任正非从不敢去抓一把来吃，他想，若是他吃了，也许就有一两个弟妹活不成了。

但在当时，为任正非的人格奠定基础的，并不只有艰苦的物质条件，还有难能可贵的教育。

他的父亲任木生曾给予他最重要的告诫："孩子，记住，知识就是力量，别人不学，你要学，不要随大流。"

大学时，任正非自学了电子计算机、数字技术、自动控制等，读了很多逻辑学、哲学方面的书，还先后自学了三门外语。可以说，艰苦的物质生活和心灵的磨难锻造了任正非无私、坚强的性格，而知识的力量，改变了他的一生。

1968年，任正非大学毕业，被分配到成立于1966年的基建工程兵队伍里，成为一名军人，负责技术工作。在此后14年的军旅生涯里，他从技术员做到工程师，最后成为副团级干部。

进入20世纪80年代，国内大规模裁军。技术骨干任正非人至中年，却还是被时代的大浪卷起来，抛向了市场经济改革的前沿。1983年，任正非南下深圳。

起初，他进入中国南海石油后勤服务基地工作，4年后，在南油集团下属的一家电子公司任副总经理。在进行一笔数额达200万元的交易时，他被买方骗走货物，没能收到货款。为此，任正非被解除职务，并丢掉了工作。

1987年，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任正非游说几个朋友入伙，东拼西凑了2.1万元钱，以生存为目的建立了华为。那时候的任正非没有什么远大的理想，他对这家小小的公司唯一的期望是：活下去。

未来的世界是知识的世界

当时，华为只能算一家“皮包公司”，什么赚钱做什么，他卖过火灾警报器和气浮仪，也卖过保健品和减肥药。

1988年，一个熟人介绍任正非做代理销售小型程控交换机。此时的中国正处于通信事业爆发式发展的前夜，国内尚没有能力自主生产程控交换机，只能依赖进口。

任正非得到难能可贵的代理机会，但没有能力负担天价的供货费用。最终，他说尽了好话，得到对方2000万元的赊货，可以先提货，卖出去后再付款。正是通过这场合作，华为积攒了创业路上的第一桶金。也正是这个契机，使华为开启了在通信行业的漫长耕耘。

代理之路是走不远的，任正非决心要让华为进行自主研发。1990年，第一款由华为自己制造的用户交换机通过了邮电部的验收，取得正式的入网许可。

其实，这款产品更多的是模仿。如何做出真正自主研发的性能更强的产品？

说到这里，必须提及任正非与当时的华中理工大学（现为华中科技大学）的渊源。1988年，任正非带着40台交换机到武汉联系客户，顺便拜访了华中理工大学的一位研究程控交换机的专家，向他咨询国内发

展程控交换机的市场前景。此行还有另一个更加重要的目的。这位专家有个名叫郭平的学生，这一年正好研究生毕业，原本要留校任教，但任正非看中他的才华，要把他带到深圳去。

郭平加入华为后不久，便游说自己的老朋友郑宝用也前来助华为一臂之力。郭平和郑宝用的到来，彻底改变了华为的研发格局。1991年年底，由郭平任项目经理、郑宝用任总工程师设计的新型程控交换机正式推出。在方兴未艾的电信市场上，华为凭借自主研发的产品异军突起，一年后，这家公司的销售额首次突破1亿元。

1993年年初，华为在深圳蛇口一个小礼堂内举办年会，年近50的任正非站在一个由几张桌子拼起来的台子上说："我们活下来了！"说完，他泪流满面。

在这样一场庆功会上，任正非却宣布，暂且不能把赚来的钱作为奖金，而要马上投入一款大型产品的研发。



任母和任家七兄妹

他决心从面向小单位的用户交换机开发，走向面向各级电信运营商的大型局用交换机研发。这种产品要能够承载上万名用户的使用，它的研发消耗的成本与精力之大，以至于任正非后来跟员工说，若是这次研发不成功，“我只有从楼上跳下去”。

任正非的这一决定也标志着华为正式进入电信设备供应商的行列。

20世纪90年代，正是深圳房地产事业蓬勃发展的时期，有人想拉任正非做房地产，却被他回绝了。他想成为企业家，而非大富翁。他认为，未来的世界是知识的世界。

一个更加广大的世界

进入21世纪，华为迎来战略决策的关键节点，这个节点的核心在于，要不要发展以CDMA95标准为代表的2G系统，要不要抢占小灵通市场?

任正非认为，彼时的中国联通在短期内难以推动CDMA项目上马，而CDMA95标准相对落后，等中国联通开始招标时，这项技术或许已经不合时宜。因此，他选择发展技术更为先进的CDMA2000，以应对迅疾发展的市场。至于小灵通，任正非认为它的技术比较落后，不出5年就会被淘汰，最终选择了放弃。

不料，中国联通很快就进行招标，选用的正是华为放弃的CDMA95加强版标准。与此同时，小灵通也在国内迅速风靡。

任正非推动着更加先进的技术，却没办法得到及时的回报。对一家发展中的企业而言，这是万分凶险的。在这种情况下，任正非决定带着自己的先进技术去开辟国际市场，以国际市场的发展带动国内技术的迭代。

任正非经常用“狮子和羚羊”的比喻来形容华为在市场中的角色。“为了不让狮子吃掉，羚羊必须跑得比狮子快；为了不饿肚子，狮子又必须比羚羊跑得快。”他认为，华为要同时具备这双重身份，在国内市场做“狮子”，在国际市场做“羚羊”。

2005年冬天，一位记者在一场电信展会上问任正非，华为未来的发展重点是什么，任正非说：“我不知道，但我可以告诉你，客户指到哪儿，我们就打到哪儿。”

国际化策略其实不仅为华为带来了市场和财富，更重要的是，它倒逼华为向现代企业转型。

在英国，华为必须先获取当地最具号召力和研发实力企业的认可，才能够进一步得到民众的信任。当时，要数英国电信集团最具实力。英国电信的考核程序极其严苛，要审查包括产品质量、公司发展战略、管理体系等在内的12个项目。

考核时，英国专家问："在座的哪位能告诉我，从端到端全流程的角度看，影响华为将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交付给客户的亟待解决的5个问题是什么？"在场的人没有一个答得上来。

任正非成立了专门的认证工作小组，将相关产品送到英国检测，力图获得英国电信的供应商认证。在费尽千辛万苦被纳入英国电信"21世纪网络"供应商招标名单后，华为又针对客户需求，制订了明确的商业计划，且在英国设立了欧洲地区总部和服务中心，以保障工程交付后的技术支持。

2005年，华为终于得到英国电信的认可，与另外几家国际品牌一起成为英国电信的"21世纪网络"供应商，这标志着华为真正走上了国际化的道路。也正是在这一年，华为的海外合同销售额首次超过国内合同销售额。

此时的任正非已年过六旬，但他的眼光比绝大多数人都深远。他知道，要想成为一流的企业，就得先接受一流企业的审视，学会和一流的企业过招。

赢得尊敬

由于长期背对媒体，外界对任正非有诸多猜测，也给他扣上各种华丽的"帽子"。他似乎很不乐意，回应说："媒体记者总喜欢将成绩扣到企业老总一个人头上，这是以虚拟的方法塑造一个虚化的人，总而言之，我不认为自己像外界传说的那样有影响力。"

但如果没有任正非，华为真的会呈现如今的面貌吗？他的确不是产品真正的创造者，也不是大权独揽的管理者。但不可否认，创始人的观念与视野，决定了企业的气质与格局。

1997年，任正非带领团队前往美国，参观哈佛校园和硅谷，走访了IBM等公司。此次美国之行，任正非最大的收获就是IBM的管理经验。

20世纪80年代是IBM的黄金时期，它曾经是世界上盈利最多的公司。但龙头地位也带来了惰性，公司随后进入胡乱搞开发、不重视客户服务、滥用手段打压竞争对手的阶段，一度濒临解体。

为了应对生存危机，IBM引进新的首席执行官（CEO），进行了大刀阔斧的内部管理改革。他们付出超过80亿美元的行政改革费用，在5年时间内裁掉了1/3，约15万员工，重组各个部门。改革后，IBM重焕生机，市值增长了4倍。

任正非决定聘请这家公司的咨询团队为华为提供支持。为此，华为付出了20亿元的天价咨询费用。

任正非对管理改革的重视，甚至引发了IBM对中国市场的误判。1999年，IBM的前供应链咨询专家约瑟夫·史密斯看到中国的开放，也看到华为在管理改革上付出的努力。他误以为，中国企业对管理经验的需求将形成一个巨大的市场，但事实是，“只有华为才有这种思维方式。那时候中国的很多企业都不愿有任何外国公司介入，但任正非说，我们需要系统架构，我们需要改变我们的体系，我们需要引进我们没有的知识”。

任正非并不准备完全照搬西方的经验，他自己也可以成为经验的创造者。

2004年，任正非邀请美国美世咨询公司来为华为提供有关决策机制的咨询服务。这家公司在研究华为的决策架构后发现，华为缺乏中枢机构，建议他们建立经营管理团队联席会议，由任正非出任主席，即首席运营官（COO）一职。

任正非因身体抱恙，没有接受这个提议。不过，这给了任正非新的启发：为什么COO只能由一人担任？如果由华为的几名高管轮流担任，会不会更好?

从此，华为的高管轮流出任COO，每人任期6个月。这样的管理模式最终有效地平衡了华为内部各部门的利益，淡化了矛盾，提升了决策的科学性。2011年，首席执行官（CEO）的职位也开始进行轮值，同样是6个月轮换一次。

如果将任正非的管理哲学浓缩起来，就会变成一部《华为基本法》。这部耗时3年才编订完成的华为内部文件，起源于任正非的一个困惑——华为成立几年后，他突然发现自己不知道公司的企业文化是什么。为了回答这个问题，他发动员工进行讨论，还邀请专家组来制订这份纲领性的文件。

一开始，专家组在这份文件中编写了华为公司的价值观体系、管理政策和制度系统等基本框架。任正非看过后并不满意，他认为这里面只写到企业管理的规则，仅限于提供方法论。他说：“这不是我要的精神纲领！”

任正非要的到底是什么精神纲领?

对这位中年下海、一穷二白起家的企业家而言，从最开始，华为还是一家微不足道的小公司时，他就能够招揽像郭平、郑宝用这样的高精尖人才，凭靠的根本不是金钱和规则，而是观念与视野。

他能够将个人的命运与一个更加宏大的背景联系起来。拥有这种能力的人是很少的。

在曾经孤注一掷开发局用交换机的时刻，他用来动员大家的是这样一番话："处在民族通信工业生死存亡的关头，我们要竭尽全力，在公平竞争中自下而上地发展，绝不后退低头……一切都是为了国家与民族的振兴。"

在阐述5G的功用时，他描绘的不是关于财富的梦想，而是它的社会价值："等到全域5G化后，信息传播的成本就会降下来。这样，农村的孩子、贫穷的孩子就有机会通过网络了解世界。这会提高他们的素养，增强他们为人类创造财富的能力。"

他在通信科技领域深耕，依据的是这样一番判断："虚拟经济是实体经济的工具，不能因为虚拟经济可以带来真金白银就去追逐它，这是错误的。中国还是要搞实体经济，没有实体经济，怎么解决就业问题？"

他渴求的是从"术"的层面走向"道"的层面。

对一家企业而言，"术"能让它获取市场，但只有"道"，才能让它最终赢得尊敬。

（**木 思**摘自微信公众号"南风窗"，本刊节选）

返回目录

黄令仪的心愿

◉

段桂阳



1989年，科学家黄令仪去参加国际芯片展览会。她在会场里转了一圈又一圈，却没有发现一个来自中国的参展商。她在日记中写道："琳琅满目非国货，泪水涟涟。"她下定决心："我一定要让世界看到更精尖的中国芯片。"2000年，64岁的黄令仪带着自主研发的芯片参加国际发明专利博览会，并获得银奖。黄令仪自豪地对大家说："这一次，中国芯片绝不会止步于此。未来中国还将继续发展，研制出更先进的芯片。"

长年累月高强度的工作，使得黄令仪的身体严重透支，家人都劝她退休。然而，黄令仪只是笑着说："趁我还有劲儿，再为国家多出份力。在实验室待了一辈子，早就放不下了。"2004年，黄令仪重回芯片研究一线。在她和同行的不懈努力下，"龙芯3号"等一大批国产高性能芯片应运而生。歼-20等先进军事装备，配套了相控阵雷达，换上了中国自己的"心脏"。北斗卫星也装上了中国芯，彻底打破了西方的技术封锁。

黄令仪是我国芯片事业的奠基人。她曾发自肺腑地说："我最大的心愿，就是匍匐在地擦净祖国身上的耻辱！"这种自强不息的精神，必将引领中国逐渐走向辉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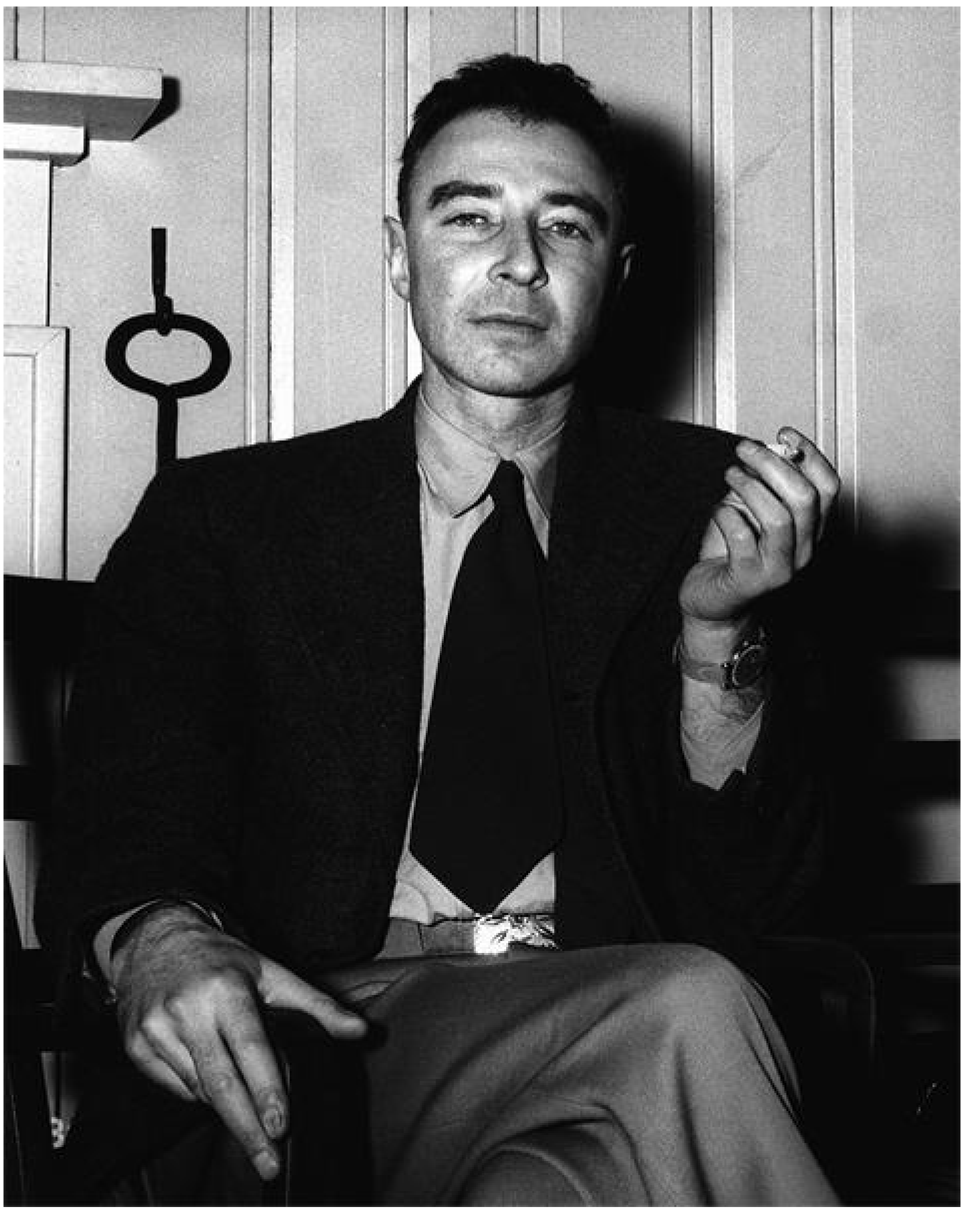
（常 鑫摘自《演讲与口才》2023年第14期）

返回目录

成为奥本海默

◉

轻浊



奥本海默的故事不像诺兰的其他电影那样复杂难懂，内核却有诺兰一贯感兴趣的东西：受难天才、道德困境。电影着力描述了奥本海默研发原子弹，被奉为英雄，又被迅速抛弃的过程，但没有去表现奥本海默的年轻时光，而那正是他何以能成为他的重要岁月。

成为天才，而非生为天才

奥本海默出生在一个充满希望的时代。20世纪初，美国人开始享受到科技带来的便利，与此同时，理论物理迅速发展，永久地改变了人类对时间、空间、宇宙、原子的认识。

1904年，奥本海默出生在美国纽约一个德国移民家庭，父亲是商人，母亲是艺术家。小的时候，奥本海默是个腼腆内向、爱好广泛的孩子，喜欢收集矿石，研究地质学，喜欢文学、哲学，还想过成为一个诗人。这些与艺术有关的爱好，他保持了一生。

他的父母在他很小的时候，就断定他是个与众不同的孩子，或者说，一个天才。但有才华的人，童年通常都是孤独的，因为童年是一个集体主义的时段，一个特别的孩子，必然会遭到其他孩子的欺凌和排斥。

直到高中时代，他去西部旅行的路上，才结识了几个“有贵族气质的朋友”，他们把奥本海默看作自己的同类。这是奥本海默内心世界中具有分水岭意义的事件，《奥本海默传》中是这样描写的：“这是他一生中第一次……发现自己被爱、被欣赏、被追捧。”奥本海默很珍视这种感觉，在之后的岁月里，他学着培养这种社交能力，以便随时都能得到这样的仰慕。

他并非一个只专注自己内心，不在乎外界评价的哲学家式的人，这为他往后的许多人生选择埋下了伏笔。

18岁那年，奥本海默进入哈佛大学读本科。这段岁月里，他的知识不断增长，但在性格上，他仍算不上一个具有领导气质的人。那时，他喜欢阅读一些具有阴郁气质的作家的作品，他的朋友说："奥比（奥本海默的昵称）年轻时曾患阵发性抑郁症，那是一种深深的抑郁。有时，他在情感上似乎处于自我封闭状态，这种状态会持续一两天。"

为何而抑郁？因为他不知道自己应该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选择走上什么样的道路。

他读起书来非常刻苦，会花费相当多的时间在房间里学习，但"他会非常小心地不让你抓到他在用功读书"。他努力地隐藏自己的努力，因为"对他来说有一点非常重要，那就是他的才华都是天生的"。

奥本海默的才华与头脑毋庸置疑，与我们大多数普通人不同，令他感到苦恼的，是他会的太多了，却没有一项真正热爱的事业。

他在大学里修过哲学、法国文学、英语、微积分导论、历史和三门化学课程。他曾一度考虑学建筑学，而且因为他在高中时喜欢希腊语，所以他也想过成为一名古典学者，甚至一名诗人或画家。奥本海默回忆说："我并非沿着一条清晰的人生道路前进。"

这大概就是聪明人的烦恼吧。

从成为天才，到找到自己

最终，奥本海默选定了他的学术道路——化学专业。很快，他就意识到这个决定是错误的。他并不适合学化学。

奥本海默的实验能力不好，每次做实验，都要打破些瓶瓶罐罐，弄得一片狼藉。比起动手，他更适合去做理论研究。

他的物理老师曾这么评价他："奥本海默拥有非常惊人的吸收能力，但实验是他的弱项。他的思维方式是分析型的，而不是实操型的，对

于实验室的操作，他无法做到应付自如……至于奥本海默能否成为一位有实质贡献的重要人物，在我看来，预测这一点有些像赌博，不过，如果他真的有所成就，我相信那将是非同寻常的成功。”

本科毕业后，奥本海默便转去剑桥大学攻读理论物理学。

在思维层面，他的习惯也有点与众不同。

奥本海默思考问题总能很快抓住本质，却在细腻程度上有所欠缺。朋友说他“因为粗枝大叶，工作很容易出现各种错误，但是他工作的原创性无人能及”。

奥本海默是一个没什么耐心的人。有人说，这或许是奥本海默最终没能获得诺贝尔物理学奖的原因。

他常常打开一道发现的大门，比如涉猎宇宙射线、伽马射线、电动力学、正负电子对簇射。在核物理学领域，他和自己的学生一起计算出氘核诱导的核反应会产生质子。只是一旦有所发现，他就会丧失兴趣，缺乏继续钻研的动力，转而探索起别的事情。因为受了他的启发，他的同事、学生里出了好几个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

《奥本海默传》中写道：“他的才华反过来也困扰着他，让他缺乏坚定的信念，这种信念有时对于探索和建立原创理论必不可少。不过，他的质疑精神总能把他推向下一个问题。”

另一个塑造他性格的，是他的精神危机。

在剑桥读书期间，他几度精神崩溃，处于自杀的边缘。电影中，他差点用毒苹果毒死自己喜欢的导师，就发生在此期间。此外，他还做了好些疯狂的事情。

转变的诱因是文学。

在精神极度崩溃的那段时间，奥本海默读到一本书，让他产生了深深的共鸣，并彻底走出抑郁。那本书是马塞尔·普鲁斯特的《追忆逝水年华》。

十多年后，他仍能背诵出其中的段落："如果她能从别人身上，也从自己身上，看到那种对自身所造成的苦难的无动于衷，这种无动于衷，无论如何改头换面，都是一种可怕的、永恒的残忍。若能如此，她也许就不会认为邪恶是如此罕见、如此不同寻常、如此遥远，以至于可以心安理得地置身事外。"

奥本海默用心记住了这些话，因为他也看到了自己的无动于衷——他对自己给别人带来的痛苦漠不关心。这些内心里最深层的阴暗和罪恶感被人书写出来，让他如释重负。

从此，他变得更加宽容和善良，学会理解别人，学着如何与人相处，甚至成为一个富有魅力的招人喜欢的人。

但是事情并未就此结束。年轻的奥本海默尚不知道，他的后半生，将以一种截然相反的方式，为《追忆逝水年华》中的这段话所笼罩。

在世界面前，自我是如此渺小

"二战"爆发了。

身为一个德裔犹太人，奥本海默感到愤怒与恐惧。也就是在那段时间，他变得非常爱国。

当时纳粹正在向莫斯科挺进，这样的战争新闻让奥本海默感到沮丧，他也希望为美国做点什么，为接下来可能发生的战争做准备，但他并没有什么头绪。所以他很羡慕那些去研制雷达的同事。后来，他回忆说："直到我第一次接触刚萌芽的原子能事业，我才发现了自己的用武之地。"

剩下的，就是《奥本海默》这部电影里着重表达的部分了。奥本海默被任命为“曼哈顿计划”的领导者，领导一众科学家进行原子弹的研究制造。

原本美国当局对他能否胜任有些怀疑，他们担心，让一个从未获过诺贝尔奖的人来领导一众诺贝尔奖得主，可能难以服众。他们的担心显然是多余的，奥本海默与这个位置相当契合：才华横溢、思维迅捷、涉猎领域广、富有人格魅力。耐心和信念的缺失，让他很难沉下心来在某个领域取得重大突破，但作为一个整合者，他再适合不过。

哲学家以赛亚·伯林把人分为两类，一类是狐狸型，一类是刺猬型。狐狸知道很多事情，而刺猬只知道一件大事。

奥本海默无疑是狐狸型的科学家。当一件事既紧急又重要，需要多只刺猬来协同创造的时候，一只作为领导者的睿智的狐狸是必不可少的。用现在的互联网话语来说，相比专家执行者，奥本海默更适合做一个项目经理。

他找到了自己的最佳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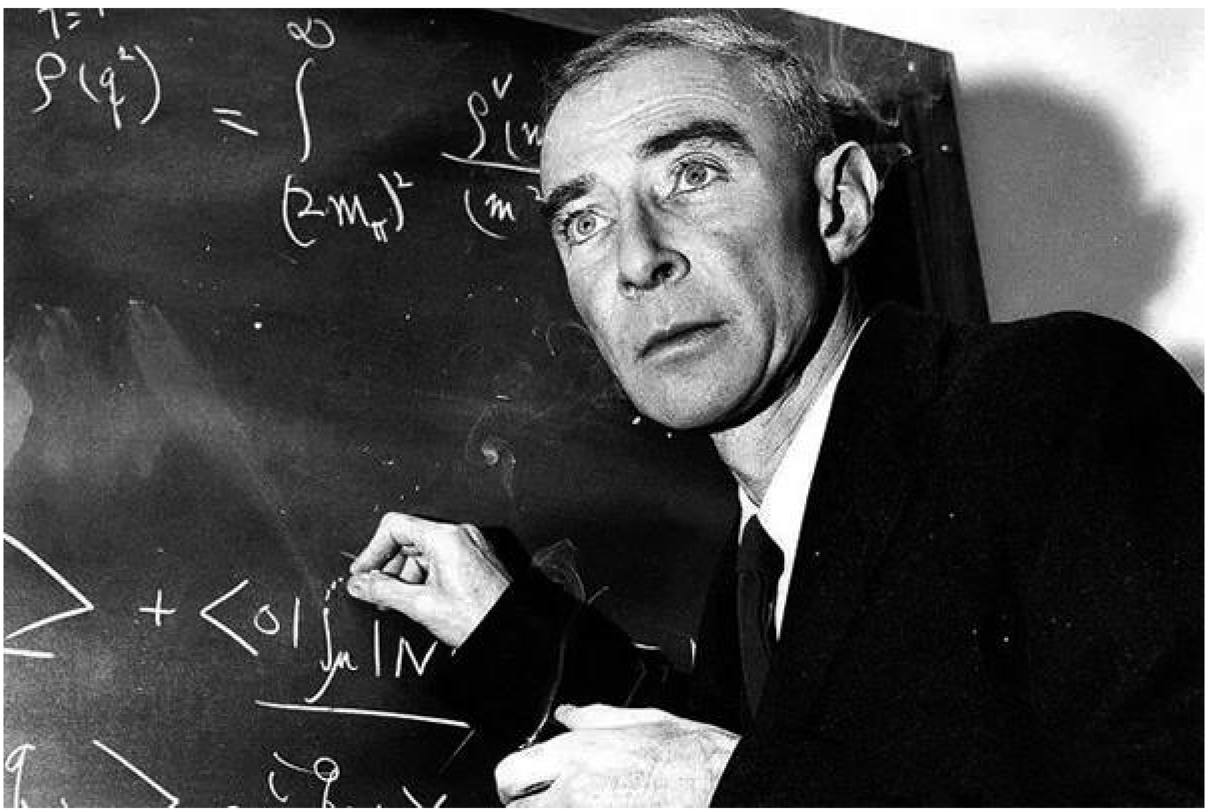
奥本海默的故事中余下的矛盾与张力，就都蕴含在电影《奥本海默》之中了：一开始他们研究原子弹，是为了针对纳粹德国，但在成功的前夕，希特勒自杀了。科学家们都认为，原子弹的研究已经失去了大部分意义，但由于他们的甲方美国政府，在此事上投入了大量金钱和资源，缰绳早已不握在这群科学家的手中。

“三位一体”原子弹爆炸试验成功后，原子弹的威力超出了科学家们的预期。当得知原子弹可能会被投放到日本的城市中，造成大量平民伤亡后，奥本海默的态度是犹豫和暧昧的。后来，他回忆道：“我只是陈述了我的担心和意见……我反对投掷（核弹）……但我并没有为自己的观点辩护。”

他以为核弹是结束战争、减少伤亡的唯一方法和最优解，事实上，原子弹只是众多结束战争的方法之一，即使没有原子弹，日本最终也会投降。

往后余生，他都在反对氢弹的研究，利用自己的声望推动核武器的限制措施。晚年，有一次一个记者问他，最近参议员罗伯特·肯尼迪提议约翰逊总统为了阻止核武器扩散与苏联展开谈判，对此他有什么看法。奥本海默说："这晚了整整20年……'三位一体'试验的第二天就该这么做了。"

这使美国当局开始排斥和抛弃他，也使他的政敌有了打垮他的机会。



奥本海默

临近结尾处，《奥本海默传》这样写道："这不过是用另一种方式表达了他40年前在科西嘉岛读普鲁斯特著作时学到的东西——对自己造

成的痛苦漠不关心……是一种可怕而持久的残忍。”奥本海默绝不是漠不关心，他深刻地意识到自己在生活中给他人造成的痛苦，但他不甘心沉溺于内疚。他愿意承担责任，也从未试图否认自己的责任。但自安全听证会以来，他似乎已经没有能力或动力去对抗那些漠不关心的“残忍”。从这个意义上说，“他们实现了目标——他们杀死了他”。

尾声

奥本海默的故事，是关于责任与道德的故事。诺兰导演在采访中说，他最开始被这个故事打动，打算拍摄出来的重点是：“三位一体”试爆前夕，通过推算，他们得知原子弹的爆炸有极小的概率可能会点燃大气层，炸毁整个世界。但他们还是选择了继续进行试验。

这也可以归纳为《奥本海默传》后记中的一句话：“我们该为了拯救世界而冒毁灭它的风险吗？”

奥本海默回忆“三位一体”试爆：“有些人笑了，有些人哭了，大多数人惊呆了，一声不响。我心中浮现古印度圣诗《薄伽梵歌》中毗湿奴对王子说的一句话——我将变成死神，世界的毁灭者。”

世上恐怕没有比这更大更艰难的道德困境了。

这并不是一件离我们很遥远的事情。电影《奥本海默》导演诺兰提到，他曾和人工智能科学家交谈过，他们担心自己的创造具有潜在的破坏性，他们称人工智能的当下，是“奥本海默时刻”。

人类历史总是如此。普罗米修斯会不断地出现，盗取各种各样的火种，人类只能悉数接纳它们，享受火的温暖，限制火的蔓延，承担火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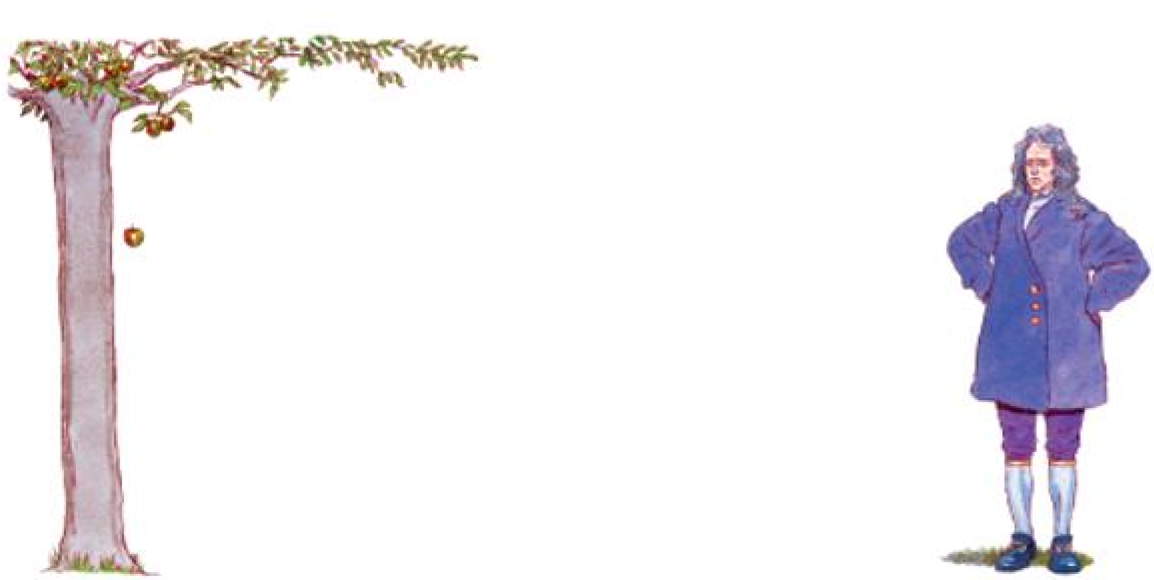
（**米 渊**摘自微信公众号“凤凰网读书”）

返回目录

天才的个性

◉

汪品先



在80余年的生涯里，牛顿只是在前40年做科学，后40年是在钻研“炼金术”和注释《圣经》。1936年，一位经济学家在拍卖行购得一箱子牛顿的文件，吃惊地发现这些材料的绝大部分和力学、光学、天体运动无关，而是针对如何将贱金属变成贵金属的研究。牛顿自学了希伯来文，用来研究耶路撒冷古代所罗门王神殿的平面图，他认为图里隐藏着线索，从中有望解读基督二次降临和世界末日的日期。

天才的个性往往不同寻常。若论个性，牛顿很可能是个怪人。他终身未娶，离群索居。科学家为人的一项重要考验，在于如何对待合作或者竞争伙伴，尤其是如何对待旗鼓相当的同行。

略年长于牛顿的罗伯特·胡克——他也是17世纪英国最杰出的科学家之一，在力学、光学、天文学等多方面都有重大成就。使他出名的只是关于弹性体变形的“胡克定律”，但其实他的贡献极为广泛：他设计制造了真空泵、显微镜和望远镜，发现光波是横波，“细胞”这个名词也是他创造的，甚至在城市设计和建筑方面也有重要的贡献，以至于有“英国达·芬奇”之称。

1679年，罗伯特·胡克写信给牛顿，提出天体的运动有中心引力拉住，而引力与距离的平方应成反比。因此，地球表面抛体的轨道应该是椭圆形，而不像牛顿所说，抛体的轨迹是一条螺旋线，最终将绕到地心。牛顿对此没有复信，但是接受了罗伯特·胡克的观点。当1686年牛顿将载有万有引力定律的《自然哲学的数学原理》（卷一）的稿件送给英国皇家学会时，罗伯特·胡克希望牛顿在序言中能对他的劳动成果也“提一下”，但遭到牛顿的断然拒绝。后来罗伯特·胡克控告牛顿剽窃他的成果，但是没有结果。1703年罗伯特·胡克去世后不久，牛顿当上了英国皇家学会的会长，他将英国皇家学会中罗伯特·胡克的实验室、图书馆全部解散，罗伯特·胡克所有的研究材料均被销毁。其实，罗伯特·胡克和牛顿的纠葛从光学研究时期就已开始，牛顿主张光学微粒说，而罗伯特·胡克认为光是波，牛顿在皇家学会曾遭到罗伯特·胡克的严厉抨击，可以说那时他们俩已经结怨。故而牛顿等到罗伯特·胡克过世后方才发表自己的《光学》一书，尽管该书大部分内容早已完成。

更加著名的是牛顿和德国的莱布尼茨之争：究竟是谁首先发现了微积分。这场争论持续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造成英国和德国，甚至和欧洲大陆数学家之间的长期对立，也使得英国的数学研究停滞了一个多世纪。

（**心香一瓣**摘自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科坛趣话：科学、科学家与科学家精神》一书，本刊节选）

返回目录

有故事的房子

◉

程玮



世界上有很多的房子。建筑家把它们归纳成不同的风格和种类，每一种都可以写一本大部头的书。

可在我看来，这个世界上的房子只有两种，一种是有故事的，一种是没有故事的。这跟房子的风格、大小、新旧，以及奢俭完全没有关系。有的房子，让你心生亲切，忍不住想停下来，想进去，想跟它亲近。这样的房子是有故事的，而且是一个美好的故事。

很多年以前，我去意大利旅游。在风景秀美的波托菲诺，偶然经过一座城堡。那座淡黄色的城堡在蓝天白云的映衬下显得特别优雅美丽。意大利有很多城堡，唯有这一幢，让我感到一种特别的亲切和欢喜。我记得当时我非常急切地想进去看一看。我围着城堡转了一圈，扒在铁门上朝里面张望了很久，直到附近的人过来告诉我，城堡暂时不开放。他说，这是德国一个很有名的外交官的房产，这个外交官家族企业的香槟酒也很有名，以家族名字命名，叫Mumm。

旅途上的风景，很快就淡忘了。我当时并不知道这是一个故事的开始。

几年以后，一位德高望重的朋友赠送给我们一件礼物，是一个叫阿尔方斯·冯·穆默的德国外交官在1902年出版的一本照片日记。这位先生是庚子事变以后被德国派往中国的公使。他是一个头脑冷静的外交官，是以外交途径解决庚子事变的核心人物。但在《辛丑条约》签订以后，他明确表示："我们提出了不合理的要求。"他对部下说，欧洲人对中国的印象，在很大程度上是大错特错的。他是一个业余摄影爱好者，慈禧太后对他印象不错，因此他被特许自由进入紫禁城拍照。他在中国拍摄的600多张照片从很多角度反映出当时中国的军事外交活动，还有中国各地的名胜古迹、风土人情。回德国后，他自费出版了这本影集，为的是让亲朋好友通过这些照片，对遥远神秘的中国有一个直观的了解。这是限量印刷的影集，每一本都有编号。他把编号为515号的这本，送给了家族的一位世交，也就是我那位朋友的祖

辈。这位朋友自知不久于世，觉得把这本祖传的影集交给一位中国作家，也许是它最好的归宿。

可是，多年以来，我已经在国外图书馆接触过很多流落海外的中国古籍孤本，对这本影集里的老照片并没有产生太多的惊喜和足够的重视。翻看后，我就把它放到了书架上。我只是觉得在哪里听到过Mumm这个名字。

后来，我父母到德国探亲。父亲一生致力于文史研究，见到这本影集时惊喜万分。他说有很多照片记录了中国古迹最初的状态，非常珍贵。我为他扫描了所有的照片，让他带回中国。父亲在《老照片》杂志上发表了关于这本影集的介绍。很快，福建教育出版社的编辑找到我父亲，想要出版这本影集。

2014年春天，我应出版社之约，用高像素把这本影集逐页扫描了一遍，并将影集中的德文图解翻译成中文。在这个过程中，我研究了这个中文译名为“穆默”的外交官的生平和背景。我惊喜地发现，他来自香槟品牌Mumm家族。再接下去发现，原来很多年以前我在意大利小岛毫无缘由地爱上的那个城堡就是他退休后的住所，也是他终老的地方。据记载，1945年4月，纳粹从波托菲诺撤退时接到命令炸毁这个小岛的中心地区。彼时，穆默已去世，79岁的穆默夫人连夜求见德军驻岛首领。最终，德军一枪不发和平撤离了波托菲诺，使这个美丽的小岛得以保持历史原貌。

从偶遇城堡到促成影集出版，这一缘分让我觉得很神奇。我相信，那城堡是有灵魂的。它听到主人的喃喃自语和叹息，它看到主人翻看陈旧照片时对往事的回忆，它听到主人讲述了太多关于中国的故事。即使主人离开了差不多一个世纪，但它的每一块砖、每一片瓦仍然深藏着他的密码，就像永不消失的电波。

终于有一天，一个中国女人偶然走到它面前，接收到了电波。她惊喜地喊：“多么好看的房子啊，我好喜欢！”我想，房子听了一定也很欢

喜。

（**童 乐**摘自《少年新知》2023年第8期，**王 青**图）

返回目录

分手52年后

◉

梁永安



马尔克斯《霍乱时期的爱情》故事并不复杂：一个叫阿里萨的年轻人，20岁的时候爱上了一个名叫费尔米娜的小姑娘，当时费尔米娜才16岁。阿里萨用尽心力，想方设法不断给她写信，两个人很自然地相爱了。但是费尔米娜的父亲粗暴地拆散他们，把费尔米娜带回老家生活了一年多。当这对年轻人久别重逢的时候，费尔米娜忽然发现自己

不爱他了。后来她嫁给了社会名流乌尔比诺医生，这个医生从法国留学回来，家境殷实，是上流社会的精英。他们结婚的时候，彼此都很清楚，乌尔比诺其实一点也不爱她，而费尔米娜也很鄙视他。

两个人就这样生活了52年。终于有一天，乌尔比诺意外去世了。老年的阿里萨又向费尔米娜表达了爱意，两个人毅然决定走到一起。他们坐在一条船上，船上飘着一面代表霍乱的旗帜，这样别的人都不敢上船。他们同眠在那条飘着旗帜的船上，顺流而下，再也不畏惧世人的眼光。小说结尾，两个人心里发出一生一世在一起的誓言。而此时，两个人都是70多岁的老人了。

这个故事听上去与常见的爱情小说不一样，让人感觉很热烈、很浪漫，但又有很深切的痛苦，痛苦的成分远远大于浪漫。这里面的痛苦，用费尔米娜的话说，就是“年轻的时候，上一代说你不懂爱情，所以不能决定自己的感情。老了的时候，年轻人又说你们太老了，已经不应该再谈爱情”。费尔米娜这番话，说出了生命里极具悲剧性的感受。

这让人想起思想家卢梭的话：“人生而自由，但无处不戴着枷锁。”在现代社会，爱情是一个人最大的自由，谁也不能强迫你去结婚。但精神的枷锁无时不在，很多人年轻时难以承受各种压力，放弃了爱情这个最大的自由，用内心的枷锁毁灭了青春。很多小说写到这里，就写成了悲剧。但《霍乱时期的爱情》这部小说不同，它把生命的暮年写成了爱情的黄金时段，青春复活了——年轻时代所有的顾忌都被抛在河水中，只有爱情的旗帜高高飘扬。这就把卢梭的话反过来了，可以说是“人生而戴着枷锁，但无处不存在自由”。

费尔米娜和阿里萨分手52年之后，在70多岁高龄时，终于又走到一起。这是一种脱离常规的爱，比他们年轻时候的恋爱更有锐度，就像霍乱一样令人高热，神志不清，却开放出最绚烂的野性之花。

（**林 一**摘自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梁永安：爱情这门课，你可别挂科！》一书）

返回目录

你是“旅行考据党”吗

◉

李丹萍



为什么上海的很多道路都以全国各省市名命名？为什么西安碑林博物馆里的很多石碑没有用玻璃罩保护起来？为什么大雁塔是歪的？

漫步于城市街道，行走于文物建筑之间，你会不会对眼前的事物突然产生这样或那样的疑问，想要了解其背后的故事？这样的行为被称为“旅行考据”，热衷于此的人在平台成立小组，一起分享旅行中的新发现。

旅行考据的开端有时可能很简单：它或许是一栋古今元素兼容的小楼，或许是一本饱经岁月洗礼的典籍，抑或只是一个路牌、一棵树。在某一瞬间，它击中了你的内心，让你充满好奇，想要了解与之有关的一切。

余晓雪只去过上海外滩两次，却对那里相当熟悉。她最熟悉其中两栋建筑的历史和设计风格，因为她无意间发现，上海外滩边几乎都是银行，她很想知道为什么金融行业会聚集于此。回到家后，她开始搜索资料，查阅书籍，由此了解了外滩的前世今生。

刘蓓有一个堪称“压箱宝”的故事，不论何时何地向何人讲起，都能收获声声赞叹。大约4年前，台北故宫博物院与刘蓓所在城市的美术馆合作举办展览，不少珍贵文物现身，备受大众关注，其中便包括明朝画家文嘉的书法作品《前赤壁赋》。

在准备看展的前一天，刘蓓在朋友圈看到有人发了一条动态：“刚刚发现，文嘉竟然漏写了一句！”原来，刘蓓的这位朋友看展时突发奇想，比对着明朝画家文嘉誊写的作品背了一遍《前赤壁赋》，才有了这一意外收获。

由于朋友未写明文嘉漏掉的是哪一句，刘蓓反而十分好奇。次日，站在《前赤壁赋》旁，刘蓓背了三遍，看得眼花缭乱。最后她终于找到，少的那句是“舳舻千里，旌旗蔽空，酾酒临江，横槊赋诗，固一

世之雄也，而今安在哉？”中的“酾酒临江，横槊赋诗”。直到这时，她才心满意足地离开。

这些看似微不足道的旅行考据，让余晓雪和刘蓓感受到了自己和历史的连接。正是因为了解了故事，对余晓雪来说，外滩变得与众不同。它不再仅仅是一个拍照打卡地，更是一个鲜活的历史讲述者。发现文嘉的失误不仅让刘蓓有了百说不厌的话题，更让她从中看到了自己。“我也总是在抄写的时候犯迷糊，原来看似遥远的古人离我们并不远。”刘蓓说。

有的人考据是灵机一动，而有的人考据则是有备而来。作为一个土生土长的北京人，李萌一直对当地的历史文化痴迷不已。一日，她在图书市集上淘到一本约20年前出版的摄影集，里面是北京胡同里各个文人故居的照片，旁边配有文字简介和详细地址。李萌如获至宝，不到一个小时就将书翻阅了一遍。书中优美的图片和蕴涵的深厚文化，对她产生了强烈的吸引力，她想到实地一探究竟。

正值暑假，李萌没有太多要忙的事情，她将书中的故居根据地址进行分类，而后以每天至少4处的进度开始寻访。有的故居保存完好，整洁如新；有的杂草丛生，从外表看完全想象不出曾是名人栖居之地；有的故居成为景点；有的则大门紧闭，不知是否早已易主……探访过程中，李萌真切了解了北京传统建筑背后的故事，也在摄影集旧照和实地现状的对比中，感受到时光的流转和历史的变迁。

在看了讲述塞罕坝几代造林人奋斗史的电视剧《最美的青春》后，刘蓓和母亲决定去那里亲身感受造林奇迹。刘蓓说，在充分了解历史后来到塞罕坝，看到绿色，便会自然地联想到造林人的艰难过往，体悟到美景背后所蕴含的精神。

旅行考据让地标景点背后的故事被看到，增强了旅行的沉浸感和体验度，拉近了我们与历史的距离。有的“旅行考据党”甚至将这发展为一

种社交方式，组织同好一起去实地寻访，在互动交流中更深入地认识探访对象的文化内涵。

不过，有时候过度考据会让人“困”在查证之中，无法真正享受旅行，余晓雪便有过类似的经历。在尝到外滩考据的甜头后，她每去一个地方之前就会去了解历史。然而，地域辽阔，历史悠久，一个城市或地区的资料非常丰富，常常让余晓雪看得精疲力竭。她有很多心仪许久的目的地，就因为觉得自己还不够了解，选择延后出行，最后不了了之。

直到后来，朋友们拉着余晓雪来了一次“说走就走”的旅行，旅行计划临时生成，全然没有给余晓雪查资料的时间。那是一个海滨城市，余晓雪和朋友们在沙滩上漫步，吃着美食，聊着八卦。面对温柔的阳光和轻柔的微风，她突然意识到，不去执着于挖掘故事，感受当下的旅行，有时也很好。

旅行考据应该成为快乐的助推器、趣味的黏合剂，而不该是出行的负担、心理的包袱。“毕竟对于旅行，考据重要，自己的感受也同样重要。”余晓雪说。

（应受访者要求，文中人名均为化名）

（**姜 夏**摘自《中国青年报》2023年8月8日，**勾 犇**图）

返回目录

我们配得上更好的事物

◉

毛尖



电影《罗马假日》海报

一天

《罗马假日》里的一天一夜是世界上最著名的假期。影片最后，万般不舍的安妮公主决定重新承担起她的责任回归王位，报社记者乔送她到公主行宫外的拐角。公主说：“我不知道如何说再见。我一个字都说不出。”乔说：“那就不说。”

钱德勒说：“告别，就是死去一点点，这是本场戏的概念。”

第二天是公主的记者招待会，她在高高的位置上看到乔，回答了关于“最难忘”的问题：“罗马，当然是罗马。”

不过，这部电影最重要的台词来自电影开头。公主在药性发作迷迷糊糊的状态下说出的几句诗：“死后依然能听见你的声音，尘土之下我的心还会雀跃。”这首诗保证了这部伟大电影永恒的青春性，这个短假期尽管无比残酷，无比致命，却也确保了一个欢欣的来世。

四五六天

《士兵之歌》是电影绝唱，苏联没有了，银幕上也再没有那样的苏联男孩和女孩。卫国战争期间，十九岁的阿廖沙用军功换来一个假期。将军一共给他六天时间，往返四天，帮妈妈修屋顶两天。

虽然在战争期间，阿廖沙的心却是晴朗的。他一路助人为乐，也接受生命的馈赠。在火车上遇到舒拉，整个世界刹那变得安静，只有风，只有树，只有你。可惜，美好的事物总有一个“但是”。第四天送别舒拉，尽管他们根本不需要对彼此说一句“我喜欢你”，匆忙的假期确实也没有机会让他们说出那句话。最后一天抵达家乡，阿廖沙只剩十分钟时间。“妈妈，我得马上走。”他和母亲在稻田中挥别，“妈妈，我会回来的。”

承诺没有兑现，阿廖沙被战争带走。不过，俄罗斯的悲壮和美学也就在这样的时刻被确立，就像茨维塔耶娃的诗：“一生中的所有事物/我都是以诀别，而不是以相逢/以决裂，而不是以会合/不是为了生，而是为了死去爱/并且爱下去的。”

两三周

两三周，是电影中设定的假期分水岭。德·西卡的影片《悠长假期》很有意思，沿用了他的一贯语法。一个在狼藉人生中过着暗淡生活的底层妇女，公婆、受伤的老公及三个儿子，都得靠她挣钱度日，她身体不好也不敢去看医生，害怕被解雇。最终，她被查出患有肺病，需要横穿意大利去治疗。在北部疗养院，生命的枷锁突然被打开，她开始读小说，开始关心别人也被别人关注，她开始恋爱，开始她真正的假期。然而，疗养结束，她的肺病已经痊愈，她该走了。

但德·西卡毕竟是拍摄《偷自行车的人》的导演啊，尘埃里来，还是要回到尘埃里去。



电影《士兵之歌》海报

长于一个月，或者

至少一个月，才能让该发生的都发生。《请以你的名字呼唤我》是一部温柔又虐心的电影。意大利里维埃拉，少年艾里奥和美国青年奥利弗越走越近。假期够长，他们有时间煎熬，有时间沉醉，有时间吵架，也有时间修复，当然，所有的甜蜜都会成为时光里的债务。在火车站送别奥利弗后，十七岁的艾里奥连回家的力气也没有了。

艾里奥的父亲在影片结尾对悲痛的儿子说了下面这段话："你有一段美好的友谊，也许超越了友谊。多数父母都希望这一切烟消云散，祈祷他们的孩子就此收手。但我不是这样的父母。为了快速愈合，我们从自己身上剥夺了太多的东西，以致在三十岁时，自己的感情就已破产。每开始一段新的感情，我们能给予的便更少。现在，你充满了悲伤、痛苦，但别让这些痛苦消失，也别丧失你感受到的快乐。"

艾里奥在父亲的话里整顿身心，终于有能力在猝不及防的生命体验中，提取到和欢欣一样宝贵的痛苦。



电影《爱在日落黄昏时》剧照

短于一下午

“爱在”三部曲，《爱在黎明破晓前》《爱在日落黄昏时》《爱在午夜降临前》中，我最喜欢第二部。《爱在日落黄昏时》延续了第一部的风格、剧情和男女主人公。电影讲述的是九年后，美国人伊桑和法国人朱莉再次在法国相遇，岁月流逝，当年巨大的错失也能用三言两语说清，生命之重云淡风轻。伊桑现在是畅销书作家，来法国签售，下午的活动、傍晚的飞机，他们只有一下午的时间。

这一下午，他们在巴黎街头聊天、讨论、争吵、和好，在话语层面，他们走过了恋人的所有阶段。一个小时过去，两个小时过去，三个小时过去，时间的大限越来越清晰，但是他们的剧情刚刚进入高潮。伊桑说：“我想听你唱歌。”朱莉说：“没有吉他伴奏我肯定不唱。”吉他在家里。

伊桑坚持，来得及。他们就去了朱莉家。朱莉弹着吉他，伊桑看着她，黄昏的光线无限温柔，朱莉的声音无限温柔：“宝贝，你要错过你的航班了。”伊桑说：“我知道。”

时间的压力带来一场革命，伊桑后来留在法国。伊桑和朱莉都在刹那间选择孤注一掷，“我们配得上更好的事物，我们枯萎在温情中”。短暂的时光带来生命的盛宴。

当然，这些都只发生在电影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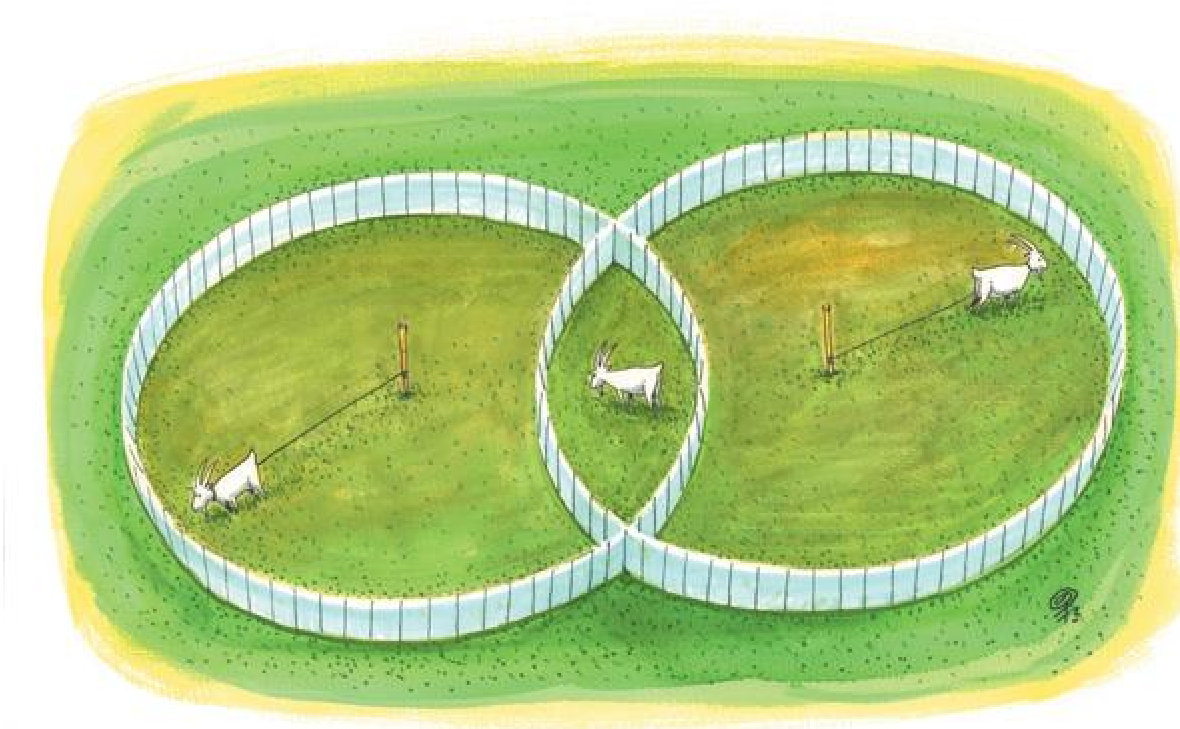
（**意 然**摘自微信公众号“收获”）◂

返回目录

交换为何能增进财富

◉

李井奎



博弈的英文叫作“game”，翻译过来也有“游戏”的意思，它指的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人在相互作用下开展的活动。

零和博弈就像你我二人分100块钱，你分多了，我就只能少分。于是，要想使我的钱变多，就只能把你的钱抢过来。但经济不是一场零和博弈，而是一场正和博弈，也就是说，通过贸易往来，我们两个人

都可以变得比原来富有。为了看看这是怎么发生的，我们先想象一个难民营，看看那里会发生什么神奇的事情。

一场台风过后，许多房屋倒塌，有很多人成为难民，他们搭建了一个临时的难民营。社会救助团体每月给这些难民每人发放20桶矿泉水和20箱方便面，帮助他们渡过难关。

过了两天，一位经济学家也来到难民营。作为后来者，他错过了领取这个月的水和方便面的机会。但这难不倒这位聪明的经济学家。

他先找到难民张三说："如果你给我7箱方便面，我过会儿还给你10桶矿泉水。"张三特别爱出汗，每天都需要补充大量的水，他甚至愿意为多得10桶矿泉水付出8箱方便面。

然后，这位经济学家又找到难民李四，对他说："如果你给我10桶矿泉水，我将还给你5箱方便面。"李四胃口很大，甚至愿意用10桶矿泉水换4箱方便面。

于是，这位经济学家就用张三给他的7箱方便面中的5箱，换回来李四手中的10桶矿泉水，交给了张三。他们三个人都感到很开心。张三呢，原本愿意付出8箱方便面，现在只付出了7箱，这让他感觉自己赚了1箱方便面。李四呢，他认为能换回来4箱方便面就不错了，现在却换回来5箱，也感觉自己赚了1箱方便面。而这位经济学家呢？他当然赚了2箱方便面，因为他刚来难民营的时候可是两手空空的呀。

张三、李四加上这位经济学家，他们手中矿泉水和方便面的总量没变，但在他们的感觉中，却好像多了4箱方便面。

这多出来的4箱方便面，就是交换所带来的新增财富。对，你没看错，实际的方便面和以前一样多，但财富增加了。这位经济学家用了什么障眼法吗？事实是，这位经济学家全程童叟无欺，完全按照双方的约定完成了交易。

这场交易之所以能够达成，根本原因在于，张三和李四对矿泉水和方便面有着不同的个人估值；也就是说，他们对一种商品相对于另外一种商品的价值，有着不一样的判断。个人估值不同，就有了交易的空间。这位经济学家正是抓住了这个商机，才能够在这个月已经领不到水和方便面的情况下存活下来。

（**夏 天**摘自《南风窗》2023年第16期，**毕力格**图）

返回目录

大方谈钱

◉

钱朋朋



我的朋友准备下个月结婚，她是在世界500强外企打拼的上班族，未婚夫则是个创业未果仍在啃老的中产二代。有一次喝多了，她才向我们吐露心底的不安：“我就是想不明白只有我一个人赚钱的家庭要怎么维系，他是打算永远找爸爸要钱来养活自己的老婆孩子吗？”

其实这个问题梗在朋友心里很久了，她一直耻于开口，总觉得这些现实问题会戳破爱情的浪漫泡泡。但如果结婚之前不把一层又一层的泡

泡戳破，又怎么知道底下藏着的是一片旷野还是一地鸡毛？

我跟我先生在恋爱满3年的时候开启了我们的“婚前会谈”。

一、谈彼此的婚姻观。婚姻之于你我的意义是什么？这个问题看起来很抽象，却是婚姻最坚实的根基。一段婚姻的复杂程度超乎想象，它将在未来几十年的时间长河中成为合伙型、消耗型、成长型还是“丧偶”型，都取决于它的根基。

我们已经过了为冲动而结婚的年纪，又还没承受为了将就而结婚的压力，在这个相对成熟又游刃有余的30岁，用开放的态度来思考自身的婚姻观再好不过。我选择了纪伯伦在《先知》里的一段话向先生表达我的观点：“你俩要彼此相爱，但不要使爱变成桎梏；而要使爱成为你们灵魂的两岸之间波澜起伏的大海。要相互搀扶着站起来，但不要紧紧相贴。须知神殿的柱子也是分开站立的。橡树和松树也不在彼此的阴影里生长。”先生则更为言简意赅：“我理想的婚姻里，有独立的你，有独立的我，也有更好的我们。”

成熟的爱是在保持自己的尊严和个性前提下的结合。这也让我们达成了对婚姻的一致期待，对外我们能携手抵御风雨，对内能尊重彼此独立的人格，互相滋养成长。

二、谈彼此的原生家庭。也许你听过这样一种说法：“你在亲密关系中吵的架，都是在还原生家庭的债。”原生家庭对个人亲密关系的影响远超我们的想象。选择伴侣时，一定要仔细观察对方的父母是如何相处的。

我生在一个父母不吝于表达“我爱你”的家庭，还记得高中时同寝室的同学听到我跟我爸打电话，我爸在电话那端中气十足地吼了一句“I love you”，着实让她震惊。

而我先生成长于一个内敛的家庭，不同于我跟父母见面时说个没完，先生回家跟父母更多是相对无言。我还记得第一次去他们家里吃饭，席间安静得近乎只有碗筷碰撞声和几声“多吃点”，但言语间聊起这是草莓上市的季节，下午就发现茶几上多了几斤洗干净的大红草莓；当提到午睡时有些冷，夜晚床上就多了一套厚被子。有些爱很安静，但也同样厚重。

如《社会性动物》中提到的：“我们的思想更像是草图，而不是白纸。”原生家庭为我们的思想与认知框画出了轮廓，如果它教会你爱人的能力，你也定会把这份爱传递出去。

三、谈彼此的育儿观。人们常说孩子是婚姻的纽带，但我们觉得孩子更像一段关系中无法掌控的未知数。

未来我们真的能做一对坚定的丁克吗？我们俩都无法给出百分之百肯定的回答。所以我们先尝试着探讨了彼此的育儿观。首先，我们俩都不会为了孩子放弃自己的职业发展，日后要走的是双职工父母带娃的艰辛路程；其次，我们大概率属于放养型父母，不想在“鸡娃”方面投入太多。先生觉得孩子当个厨子就行，我觉得只要有一技之长就好。不过漂亮话谁都会说，等有娃以后是否真的能接受自家孩子比同龄人更普通，是否真的能看着邻居孩子读“985”而自家孩子读厨师学校，谁也不知道。我们约定，在结婚三年后视情况再开展“育前会谈”。

四、谈彼此的金钱观。谈恋爱可以只谈风花雪月不谈钱，但结婚不行。虽然中国俗话总说“谈钱伤感情”，但能够大大方方敞开谈钱的或许才叫真感情。

我跟先生有着截然不同的消费观，我有些挥霍散漫，是个感觉啥都没买却每个月都存不下钱的月光族；我先生则较为勤俭节约，所有的支出账目都算得清楚明白。先生认为我的消费方式“不可持续”，我则将他的消费方式评价为“斤斤计较”，这两种截然不同的消费方式在漫长的家庭经营中必定会引起摩擦。

经过一番交锋后，我们约定结婚后每个月将彼此收入的一半存为家庭强制储蓄，用以抵御未来的未知风险。先生负责家庭的所有日常生活开支，我则要养成记账的习惯，对消费做更理性的管理。上交一半收入作为家庭储蓄，会降低自己的生活质量和消费标准吗？必然会，但人总不能只享受家庭给予的保障却不做相应的付出吧。

另外在涉及对外的非消费性支出时，需要保证彼此的财务状况透明公开。如每年给双方父母的孝敬费用、来自亲戚朋友的借贷需求等，都必须双方知情且获得对方首肯。

五、谈未来的生活规划。婚姻终究离不开柴米油盐酱醋茶等生活琐事，两个人必须对家庭琐事有同等的参与感，这是我从家中长辈身上得到的教训。我小姨是个传统意义上的贤妻良母，家里什么都不需要我姨父操心，我小姨出趟远门他连怎么烧热水都要打电话去问。再后来家里爆发严重争吵时，我姨父反而责怪我小姨让他在这个家没有存在感，儿女、亲戚都不需要他，他找不到自己的位置。婚姻不应该是场零和游戏，如果长期只有一方在付出，家庭迟早会面临失衡的风险。

在彼此都认同家庭需要双方均等参与的基础上，聊未来的生活规划可能是这次婚前会谈里最轻松愉悦的事情，婚后的二人世界仿佛就浮现在眼前。我们约好，婚后的家务事要按日程表值班，中餐由我来做，西餐由先生来做，洗碗则全由先生负责。在做完家务的前提下，先生可以拥有自由的游戏时间。每年的结婚纪念日要有一定的仪式感，每年起码规划两次家庭出游，每个周末需保证有一天留给彼此。生活不能完全靠按部就班的规划和严丝合缝的分工，但这份愿意分担的诚意还是能够让彼此安心。

六、谈未来的矛盾冲突。情侣时期的我们都是通过热恋滤镜看对方，光环加身，滤镜糊脸，当漫长的婚姻中滤镜逐渐破碎，我们可能会发现更糟糕却更真实的对方。你吃饭会吧唧嘴，我睡觉会打呼噜，你我

不过是需要吃喝拉撒睡的凡人。如何接受对方的缺点，如何解决摩擦和冲突，是婚姻的必答题。

幸好我跟先生性格都比较随和，甚少出现固执己见的情况，因此恋爱3年极少吵架。我们约定遇事必须就事论事、坦率沟通，宣泄情绪翻旧账等毫无意义的消耗行为能避则避，实在情绪上头管不住自己的嘴说了多余的伤人话，事后也应当老实道歉。更重要的是，矛盾冲突尽量在二人之间解决，不可随意让父母等局外人介入，那样除了让事态复杂化，对解决问题毫无益处。当然，也必须为婚姻设置不可触碰的底线及红线。

这场会谈过后半年我们缔结了婚姻的契约，迄今已经结婚两年半。这段刚开始的婚姻旅途，大致就是我们当初想象的样子，当然也遇到了不少意料之外的惊喜和惊吓，但彼此也像当初说好的一样，努力做到了对外抵御风雨，对内互相滋养。

虽说人心终归善变，婚前谈好的婚后不一定能一一兑现，但我还是建议大家在结婚之前都尝试来一场这样的深度会谈，你一定能够感受到对方是否对你敞开心扉真诚以待，看清楚对方是否对婚姻持有同等的尊重和期待，你也可以给自己一个机会，扪心自问是否真的准备好步入婚姻的殿堂。

（**大浪淘沙**摘自微信公众号“三联生活周刊”，**Cyan Lin**图）

返回目录

用表达公式掌控整场面试

◉

程驿



面试是低效率的沟通

许多管理学家都表示，面试是各种现代化谈判形式中效率最低的一种方式。耶鲁大学的詹森·达纳甚至发表文章说，这种25分钟左右的面试交流，通常看不出来一个人的真实水平。

这个观点有点颠覆，我们来看看心理学方面的解释。

首先，我们要理解面试的核心是权力关系，而不是单纯的别人考查你的能力。

面试官决定应聘者能否来这家公司，他就拥有了权力。应聘者为了迎合这种权力，大脑会在一开始就不由自主地去试探考官的偏好，这时候难免显得不自然和相对保守。随着慢慢地进入状态，应聘者的表现会越来越好。然而，面试官的情况却是这样的：一开始对应聘者满怀期待，随着面试的进行，关注度会越来越低。

这正好是一个矛盾的过程：考官对你特别关注时，你却状态欠佳，让人失望；等你拿出最精彩的表现时，考官却意兴阑珊，你最好的一面被忽视了。

通常情况下，从应聘者回答第一个问题开始，这种被动情况将不可逆转，双方都进入了一种认知偏差。

校正偏差

面试时，如何破解面试官的认知偏差呢？高手的做法是，主动，主动，再主动。

无论当天的氛围如何，面试官提出哪些刁钻的问题，你都要学会巧妙地把自己已经设定好的面试表达公式展现出来，让自己掌控整场面试。所以，我想到了木马计，那场战争策略的巧妙，堪称经典。

借用其中的场景，我把它称为“攻陷特洛伊城”，用以解释什么是面试表达公式。核心有以下三点：

一、特洛伊——确定双方需要共同解决的问题。

二、阿喀琉斯之踵——故意暴露自己的弱点。

三、木马屠城——用放大视角进行表达。

共同解决一个问题

斯巴达国王的妻子海伦跟特洛伊王子帕里斯跑了，国王叫上自己的哥哥阿伽门农，扬言势必报仇，他们目标明确——攻陷特洛伊城。

在面试中，你和面试官也有一个明确的目标——确定双方正在共同解决一个问题，而不是进行毫无意义的拉锯战。

比如，一个没什么工作经验的应聘者是这样应试的。

应聘者：“我不骗您，我没有做过互联网和策划方面的工作，您肯定在想，有没有必要聘用我这样没有经验的新人。”

面试官：“是的。”

应聘者：“但是，打个比方，如果您是一位班主任，您是愿意选择一个有班长经验的人，还是愿意培养一个只属于您的班长？”

面试官笑了。

确定一个双方需要共同解决的问题的好处在于，双方的权力关系从绝对倾斜变成平等，从雇佣角色转换为合作角色。

这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回归到同一频道。这可以马上化解应聘者的被动局面。

当然，这需要一点小的转化技巧。

比如，面试开始时，你通常会被要求：“请来一段自我介绍。”

这时候你可以直接转化，比如：“其实，在自我介绍之前，恐怕我还有一个更重要的问题需要关注”或者“比我介绍自己更重要的是一个什么问题”。

总之，无论对方怎么开场，你都要迅速转化，迅速抛出双方需要共同解决的问题。这个问题具体是什么，需要你在面试前做一些功课，深度了解这家公司的基本情况和职位情况。如果你应聘销售的岗位，这个问题可以是如何建立一套客户管理体系。

故意暴露自己的弱点

在进攻特洛伊城的时候，斯巴达战神阿喀琉斯遭遇了阿喀琉斯之踵事件。

在面试中，一个非常重要的环节就是，暴露自己的一个弱点，把自己的真实感情展现给对方，这样对方就能立即获得安全感，从而对你产生信任。

有个应届毕业生，他的简历简陋得惊人，没有奖项头衔，也没有让人眼花的社会实践经历。

面试官问他为什么不做一份细致一点的简历，他回答：“有，老师帮着一起做的，很厚。但是太假了，我自己都看不下去。”

用放大视角进行表达

在斯巴达战胜特洛伊的关键之战中，发生了令人震撼的“木马屠城”。

一个普通的木马，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如果它的体积大到一定的程度，就非常有吸引力了。

在面试中，也同样如此。时刻带着放大的视角去展现自己或理解一个问题，就会给面试官留下深刻的印象。

说得更形象一些就是，面试通常有三种视角可以展现你的想法：

一、平面镜视角——以真实的视角去呈现事情的真相。

二、望远镜视角——观测到更高、更远的地方。

三、放大镜视角——把局部事物放大剖析。

其中，“放大镜视角”正是我们必须掌握的面试技能。

很多应聘者担心自己表达得太多会让面试官产生不好的印象，实际上，这些想法正是许多应聘者用望远镜视角去看待工作导致的。

放大镜视角却不会，一个热衷于钻研工作的人，是所有人都喜欢的。

如何运用放大镜视角呢？有一个非常有效的入门方法——苏格拉底法，即穷尽式提问法，就是对一个看似模糊的问题进行随机提问，直到答案变得清晰并具备可操作性。

举个例子。

你去面试一份市场营销的工作，公司是一家大型的绘画教育机构。

面试官问你：“你有哪些优点？”

请先对自己进行穷尽式提问。

问题1：优点到底是什么概念呢？能产生价值的特质，比如爱笑，能给周围人带来快乐。

问题2：面试官最关心什么价值呢？热爱工作。

问题3：热爱工作是什么概念？热爱产品（绘画）、热爱市场营销。

问题4：市场营销有哪些工作？分析客户需求、满足客户需求。

问题5：如何了解他们的需求？通过和每个客户交流，统计并进行数据分析。

问题6：如何满足他们的需求？开展丰富的线下活动。

通过穷尽式提问，就可以把你的优点放大到热衷和客户交流，出色的数据分析能力、组织线下活动的能力等方面。

其实，很多面试官对答案并不在意，他们关注的反而是这种推演的思路。

（**心香一瓣**摘自民主与建设出版社《认知颠覆》一书，**杨树山**图）◂

返回目录

我的父亲陆天明

◉

陆川



陆天明（侯欣颖摄）

如果用一个画面来形容我的父亲，大致是一个在午夜踯躅独行的男人周身喷射着严厉尖锐愤怒爆燃的烈焰，夜风肆意揉搓着他那一头桀骜不驯的鬈发。

1

那些明媚灿烂的记忆大多集中在新疆。

我会记得一双大手把我轻轻放在农场白杨林旁的马背上；我被带到一片芦苇荡中去剪苇叶，一粒粒金珠般的光芒跃动在叶片之上；他和妈妈相对而坐，将那时候最珍贵的大米，塞入卷好的苇叶中；对了，还有剪羊毛——我被他用强有力的手臂夹着，同情地看着也以同样的姿势被羊毛工夹在手臂下的绵羊，大剪刀深深地插入肮脏蜷曲的羊毛，一片片毛毡就此剥落下来……

在新疆的那段短暂记忆中，我似乎并不能清晰地忆起父亲的面庞，但是能感受到他的喜悦和力量。

2

随后，我们举家迁到北京。

最开始我们住在十二楼。那可是北京最早的一栋高层建筑，耸立在复兴门桥西南角，旁边还有一段残破的城墙。我经常爬那段城墙，站在那里看夕阳和野鸽子，揪酸枣吃。

那时候我已经有了弟弟，双职工的父母不得不把弟弟寄养在同楼的一个阿姨家。他们要从自己的工资里拿出将近三分之一的钱给那个阿姨。在珍惜每一粒粮食方面，那个阿姨把弟弟教育得极好。每天弟弟被抱回家后都如同一头饿狼，扫净我们原本就不丰盛的晚餐上的每一只盘子。

妈妈起了疑心，但是父亲抹不下面子，他骨子里还是个书生。他用非常文雅的方式和阿姨交流了一下他的疑惑，换来阿姨疾风暴雨般的回戗。随后的一段日子，父亲去接丁丁的时候，总是看到小儿子有滋有味地咂摸着一块咸菜；直至有一天父亲终于忍不住提前半天在午饭的时候去看弟弟，发现阿姨一家围坐聚餐满嘴流油，而在房间的一角，口水四溢的弟弟竟然在细品一根烟屁股。

父亲和那个阿姨大吵一架，把丁丁带回了家。

想来那肯定是家里最穷困的日子，因为我们每天吃的几乎都是玉米糊糊、玉米饼。父亲打的玉米糊糊比妈妈打的好，他打的玉米糊糊偶尔可以喝出米粥的味道，很稠也很黏；妈妈打的糊糊就不行，水是水，玉米粒是玉米粒，分层很清晰，像一杯鸡尾酒，保持了一个上海女人的腔调。

但是到了周日，我们家也会改善生活。

每个周末的早晨，父亲一定会去买豆浆、油饼和炸糕！没有豆浆、油饼、炸糕的周末怎么能叫周末？虽然没有多少钱，但是周末的生活总是充满了仪式感和快乐。

3

几乎是一夜之间，我便再也看不到父亲脸上的笑容了。

他总是沉默地坐在书桌前，一坐一天。他的背影如同一座险峻的高山，山脚下是妈妈、我、弟弟三个胆战心惊仰望高山的人。

几乎是一夜之间，楼里的孩子们不再和我玩了。

原本晚饭后楼里的孩子们会一起跑到一户有电视机的人家看电视。这天晚饭后我照例和大孩子们一起跑到那户人家，其他的孩子都被放了

进去，我却被一双温润白皙的手挡在门口。那个阿姨非常和善地说：“今天不放电视了，陆川，你回家吧。”

“阿姨，他们都进去了。”我拼命顶着门，想挤进去。明明看到那台电视已经发出一闪一闪的荧光，明明看到那几个孩子已经围坐在电视机前，但阿姨还是笑着说：“陆川，今天不放电视了，你回家吧。”门关上了，我仰头看着那扇门，可以听到里面的欢声笑语，却不能进去。

我告诉妈妈发生的事情，父亲正在写作，我觉得他肯定听到了，因为他的脊背挺得直直的，但他始终没有回头。妈妈端了一盆水给我洗手，很快水就变得黑乎乎的，我突然感到手背上滴了几滴水珠，抬头一看，发现妈妈满眼是泪。

父亲不沾烟酒，唯一一次喝醉也是在那段时间。

他愤怒地把给弟弟热奶的一口小锅踢来踢去，压抑地低吼着，妈妈搂着我和弟弟一声不吭地躺在床上。第二天，我看到他蹲在地上用一个榔头敲打着木方，试图把凹凸不平的锅底敲平。

然后他一直在写，用蘸水钢笔写在大稿纸上。他写完一沓，妈妈会捧着在台灯下看，然后用铅笔在稿纸后面标注上她的意见。妈妈的意见他并不会全听，有时候甚至很不以为然。妈妈脾气很好，永远不争，父亲发脾气的时候她总是转身去做自己的事情。在这个家里，我从没有听妈妈高声说过一句话。所以每新写完一沓稿子，父亲依然会像小学生一样交到妈妈手里。

那段时间，我在孩子们中间混得并不好。在放学路上，经常会冒出几个孩子对我大喊大叫，或者扔石头，然后我就没命地跑，他们就在后面没命地追，追上了，我们就满地厮打。那段时间，我的衣服经常是脏的。记得有一次被打之后，满脸是血的我哭哭啼啼地走到他身旁，他正在写作，我告诉他楼里的孩子一直欺负我。他突然甩掉笔，墨水溅在稿纸上。

他厉声怒吼道：“为什么不反抗？”

时至今日，他那因愤怒而扭曲的面孔依然会浮现在我眼前，那怒吼声也一直回响在我心里。

他一把拖起我，一路拖到为首的那个孩子家，用力地敲开门。那天傍晚，整个楼的住户都听到了他的咆哮。

对了，我家是那栋楼里比较早买电视的人家。一天放学，父亲指着一个大纸箱子，说：“咱们家有电视机了，你不用跑出去看了。”说完，他平静地拆开箱子，抱出一台崭新的黑白电视机。

我惊呆了。

4

直到我和弟弟读中学，我们才大致了解那段日子发生了什么。

原来，“文化大革命”终结之后，父亲受了些不白之冤。在等待被证实清白的过程中，有几年时间他不能正常工作。

他闲不住，跑去炼钢厂体验生活。有一天半夜，他穿着全套炼钢工人服装出现在家里，着实把我和妈妈吓了一跳。

后来他又去法院体验生活，跟着老法官办案子，那些困顿的岁月都被他用来见识人生了。强者如我父亲，在风浪中总看得到风吹云散的天空和遥远的彼岸；弱者如我和弟弟，则痛饮了腥涩的海水，提前浅尝了人性的残酷。

当然，即便在最难的时候，他也从没有停止写作。

我不知道他在写什么，直到有一天，我在家里翻看文学期刊《当代》，偶然读到一篇小说，依稀感觉小说中的人物故事很像上海亲戚们的故事，我翻回去看小说的作者，发现竟然是陆天明。

我很难把印刷在文学期刊上的那个名字和面前不苟言笑的他联系在一起。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的内心都充满震惊和窃喜，父亲的形象在我眼中也变得高大伟岸。

5

父亲对自己极其苛刻，过着苦行僧般的生活。每天从早写到晚，晚饭后他会早早睡下，半夜爬起来一直写到天亮，然后出去跑步，回来洗冷水澡。

从我记事起到研究生毕业后在外开始独立生活，父亲一直保持着这种工作节奏和生活习惯。当然，他也这么要求我。

我们家的春节只有一天，就是大年三十晚上到初一白天。大年初二，他就开始写作。

几十年如此。

他不抽烟、不喝酒、不打牌，所以我家的春节也没有任何节目。

6

大约是念初中的时候，我突然在生死这个问题上陷入一种难以自拔的困扰。有一天我在父亲写作之余请教他："爸爸，你想过吗，每个人终有一天是要死的。"

那时候我们已经搬到了劲松，在那个阳台上，他种满了花花草草。我问完问题，他就站在那堆花草中间沉默着。

最后他说，因为知道每个人都有死去的那一天，所以他才会拼命地写。

7

父亲是一个孤独的人，他似乎一直在主动地自我放逐，将自己如一尊铸铁、一块顽石、一方古墨般封禁在书桌前，几十年如一日地踞坐笔耕。

有件事情我反复和父亲验证，他都说不记得了。

那是有一次，父母带我们去香山春游。我们一大家子在半山的松柏下铺了塑料布，妈妈掏出饭盒拿出各种各样的吃食。此时我看到一个中年男子，他穿着深蓝色泛旧的中山装，戴着眼镜，头发梳得一丝不苟。他拿出一方手帕铺在山石上，在手帕上放了面包和水果，慢慢地独自享用。

以我当时的心智来想，到香山春游的难道不应该是一家子人吗？怎么能一个人吃饭？于是我大喊："爸爸，你看，那个叔叔居然自己吃饭。"我记得父亲当即制止了我，他说这是非常不礼貌的行为。后面的事情我记不清了。这很大程度上是因为父亲的坚决和不容置疑像一把粗糙的锉刀，将清晰刻印在我脑海中的画面磨得混沌不清。

不知为何，在我后来的人生道路上，我会经常想起那个独自野餐的男人。比如拍摄《南京！南京！》资金链断裂后在天津无望等待的那两个月；比如送走奶奶的那个冬天。那个春日游人如织的午后，少年眼中在山石旁独自野餐的男人，分明就是父亲的过去，少年的未来。因为孤独才是创作者的宿命，他不得不从容面对。

8

然而，我父亲又是最不孤独的一个人：他在文学之旅的征途上踯躅独行，但是不近不远不紧不慢，身后永远跟着我的母亲。他们俩形影不离地相伴几十年，是我心目中最完美的爱情。

后记

自从我有了儿子，父亲肉眼可见地变了。

在当他的儿子几十年之后，我吃惊地发现这个超级工作狂魔，在过去几十年几乎天天责备我不努力读书的老父亲，把我弟弟8岁送进中学、14岁送进大学，督促我弟弟拿了华罗庚数学奖、北大硕博连读的亲爹，竟然在对他孙子的教育方式上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他常挂在嘴上的一句话就是：“这么小的孩子，需要学那么多东西吗？”

虽然他注视孙子的目光中那些显而易见的柔和、温暖、慈爱似乎从未照射在我们身上，但我知道，他影响了我，塑造了我。他对我的影响将持续终生。我无法像他那样极致地面对自己的生命，但是他对文学献祭般的狂热已经完整地注入我的灵魂。我的电影不说谎，这是我对自己，也是对他的承诺。

我一直希望为父亲做点什么，能够让他真正放下背负一生的枷锁，变得轻松快乐。不承想，因了一个小生命的诞生，我在父亲的目光中再次感受到那种由衷的喜悦，感受到他灵魂的舒畅，我觉得自己圆满了。

（**洛奇狮**摘自《新民晚报》2023年8月13日）

返回目录

蜜月计划

◉

明前茶



闺密尤励领了结婚证，跟着丈夫回山东婆家去办酒席。她老公是沂蒙山区出生的小伙子，18岁前没有睡过木板床，25岁前没有睡过席梦思。她老公一路给尤励打预防针：“办完婚礼总要住几天，你可千万不要嫌弃家里的土炕、腊肉、旱厕，一嫌弃，我娘这人自尊心强，可能会憋上一肚子气。”尤励在一旁猛点头。

尤励在丈夫的故乡无非做了三件事：睡他少年时睡惯的床，吃他少年时吃惯的饭食，住他少年时住惯的平房大院。做的虽是简单随意的事，却赢得了婆家人的一致认同。她诚恳地说：“只要想一想，如果这不是我婆家，而是我在野外迷了路，又累又饿时遇见的一户农家，人家把舍不得用的新床单给我用，把舍不得吃的山珍腊味给我吃，给我沏热茶，烧洗脚水，晚上上厕所给我准备强光手电……我会不会嫌弃呢？我恐怕感恩还来不及呢。为什么这些隆重的待客礼数，轮到婆家来做，我就要像一个微服私访的公主，横挑鼻子竖挑眼呢？”

农家放在灶头熏制了好几个月的腊味，又咸又硬吃不惯怎么办？尤励主动为大家做腊味暖锅——先用淘米水反复浸泡那些被熏得黑乎乎的腊肉腊鸡，拔出里面的盐分和一部分烟火味，再仔细刷洗，细细切片，与农家百叶、山药、肉丸、白菜等，在大砂锅里一层层码齐，同炖。腊味暖锅香气四溢时，尤励主动把与婆婆闹意见的娘家舅舅一家也请来，大家一起喝酒、吃暖锅，冰释前嫌。

尤励还在婚假结束前，与老公做了一件大事——为家里人改造那个“要拿出猛士的勇气”才能“光临”的旱厕。

旱厕的改造方案正是尤励画的设计草图：她找了一张不怕风吹、不怕雨淋的大竹椅，嵌在原来的蹲坑之上，事先在竹椅的椅面钻出一个大圆洞，用砂纸搓圆磨平。竹椅的两侧，用山间的藤条，左右盘绕，做出扶手。她邀请婆婆坐了坐这张“龙椅”，婆婆很是满意——老人到底年纪大了，每逢刮风下雨，膝关节里都像有砂轮在磨，疼得很，每用蹲坑，非得事先在旁边放几块砖头，用手艰难地撑着，才能站起来。媳妇改造的这个“龙椅厕所”，让她可以舒舒服服地坐着，旁边摆个收

音机，边听评书边上厕所，惬意得很。老母亲一得意，要求也多了起来：什么厕所最好有扇门，以免野狗进来；厕所最好也有个顶，这样下雨天上厕所就不用打伞了！

尤励深受触动：她在大城市长大，智能马桶都用了好多年，从来没有见识过这么质朴、这么谦卑的生活憧憬。她跟老公骑上自行车，满头大汗地赶到市集，找到一个卖毛竹的商贩，买了小半车毛竹，又买了电锯、手套、铁丝、尖嘴钳，雇了一辆拖拉机，把家什都运回来。然后尤励就像有备而来一样，拿出两套粗布工装，与老公一起换上，两个人尝试把整根南方毛竹剖开，在旱厕四周围了一圈密密匝匝的毛竹篱笆，又在旱厕上方，用毛竹搭起人字形的茅屋顶，把家里晒干的茅草一捧一捧扎好，厚厚地铺在上面。

改造这个旱厕，让夫妻俩在假日的最后几天，忙得披星戴月。回城后不久，老公接到老家的来电，偷乐不止。尤励问怎么了，他答："我们走后，我娘成了'炫厕狂魔'，无论家里来了什么亲友，她都坚持要带人家上厕所；无论人家喜欢不喜欢听评书，她都要在'龙椅'上挂一部收音机，逼着人家边上厕所边听评书，享受一下她老人家的乐趣。因为我娘太得意，村里其他的老太太受不了，也逼着儿女帮她们搞一个卫生厕所。全村都陆续开始改造厕所。大学生村官小赵说，他动员了多少回没做成的事，嫂子回了趟家，就做成了。"

（**阿 建**摘自《江海晚报》2023年8月3日，**马明圆**图）

返回目录

青春纪事

◉

肖复兴



1976年初秋，我的一个同学，原来同住前门老街的发小，突然找我。不知她从哪儿听到“四人帮”马上要倒台的消息，特意跑来告诉我。下班后，她就往这里赶，那时候，从城里来我家路途比较远，只有一趟

343路公交车，要在虎坊桥坐车。她赶到这里时，天已经黑了，下车后走得急，跌了一跤，摔破了膝盖。

更不赶巧的是，不知怎么搞的，我们那一排房子突然没了电，四周一片漆黑。她来到我家，问我怎么回事。我说刚才还有电，不知怎么就突然没电了。

她走出屋，抬头望望房顶，看见上面悬着的电线和房后的电线杆，问我："有梯子吗？"

院子外面，站着很多街坊，对突然停电都感到很奇怪。除了我们这一排房子，其他的房子都亮着灯，大家纷纷从屋子里走出来。

有街坊已经搬来一把梯子。只见我这位发小二话不说，麻利地爬上梯子，爬到房顶。我跟着她也爬了上去，看见她不知怎么三鼓捣两鼓捣，很快就把电线修好了，整排屋子的灯齐刷刷地亮了起来。围观的街坊们响起了掌声。

我很为我的这位发小骄傲！我一个劲儿地向街坊们夸她，夸得她不好意思，笑着直摆手。她是哈尔滨工业大学物理系毕业的，尽管是工农兵学员，那也是师出名校。这样的活儿，对她来说算不了什么。

我永远忘不了那天晚上，她像狸猫一样顺着梯子爬到房顶的样子。她穿着白衬衫和天蓝色的百褶裙，站在房顶上，背后是瓦蓝色的夜空。那一年，她29岁。一晃，47年过去了，当年年轻的姑娘，已经成老太婆了。

想起沈祖棻的一句诗："万里秋风同作客，一场春梦总成婆。"我不禁哑然失笑。

（**画中花未来香**摘自《文汇报》2023年8月2日，本刊节选，**吴冠英**图）

返回目录

女邻居

◉

〔法〕皮埃尔·贝勒马尔



一

那时的贝尔纳女士还是一个16岁的少女，一个来自布列塔尼村庄的特别善良诚实的女孩，本名叫乔赛特·库特龙。

在16岁的年纪，乔赛特·库特龙爱上了一个17岁的少年，他来自巴黎，在她所住的村庄度假。这个男孩是属于城堡的，就像大家所说的那样。那座巨大的房子位于村庄的高地，只在6月、7月，人们才打开那些百叶窗。10月，乔赛特发现自己怀孕了。

应该对此负责的人已经离开村庄去巴黎继续上学了，他什么也不知道。乔赛特的父亲非常生气，因为此事让他的家族蒙羞。

在那个时代，乡村里所有的人都互相认识，这种意外堪称灾难性事件。

乔赛特逃跑了，去了巴黎曼恩火车站。她在一家专门收留“犯了错误”的年轻女孩的机构进行分娩。那里的气氛并不好，但乔赛特没有其他选择，她只有17岁。

在巴黎，乔赛特寻求不到任何帮助或理解。她也曾尝试去找孩子的爸爸，他住在一幢漂亮的大楼里，女仆轻蔑地对她说：“保罗先生是教会学校的寄宿生，如果您希望给他父母留下口信……”

乔赛特结结巴巴地说：“不用了，没有必要了，谢谢……”

她只能把孩子托付给一家公共救济福利机构，给予孩子自己的姓名——乔赛特·库特龙。她说：“我希望我的女儿能够保留她的名字——乔赛特，日后我会回来找她的。”

二

她的父亲经过多番思考叫她回家。他说："你可以回来，但不能带那孩子，我不愿意看到她出现在这座房子里！"

虽然乔赛特到了法定年龄，但是仍然没有接回她的孩子。她下定决心："一旦赚够钱，我就去找我的女儿。"

但一切都太晚了。

随着年龄的增长，乔赛特·库特龙的思想日益成熟。她摆脱了环绕在自己周围的不理解、罪恶与虚伪，只剩一个念头：找到自己的孩子。她坚持不懈地寻找。她做过销售员、收银员，直至中年，她嫁给在工作中结识的咖啡厅经理，但那是没有爱情的婚姻。她向这个善良的男人讲述自己的故事，并表达了自己的忧虑。她要找到她的女儿，在法国的某个角落，她的孩子也许还没有结婚，也许还保留着她的姓名——乔赛特·库特龙。这是唯一的线索。

乔赛特每日翻阅电话号码簿和选民名单，她的丈夫不时地好心劝她："我可怜的乔赛特，这样寻找好像在一捆稻草里找一根针！"

三

这一年，乔赛特·库特龙有了惊人的发现——乔赛特·库特龙，在伊泽尔省的一个城市，24岁，未婚。这一定是她！

乔赛特说服丈夫卖掉咖啡厅，到她女儿所住的街区内定居。

一位母亲用几个星期或几个月去了解自己的女儿是远远不够的。她不断制造"偶遇"，频繁地与女儿出现在同一个商业区……一开始，她与女儿只是泛泛之交，随着关系的深入，她开始邀请女儿去她工作的咖啡厅。她们逐渐成为朋友。

每每谈到家庭或童年时光，乔赛特总是说："您知道，我不愿任何人了解我的童年……我被我的母亲抛弃，我不知道她在哪里，我也不愿

意知道！”

现在的情况比之前更糟了，尽管女儿近在咫尺，母亲乔赛特却不敢向女儿讲述真相。她以贝尔纳女士的身份与女儿相识，她的女儿只知道这位女士和自己有着同样的名字，与她的丈夫共同经营着这家“终点站咖啡餐厅”。

直到有一天，她的女儿非常自然地对善良的贝尔纳女士说：“我想把婚宴设在您的餐厅，我们人数不多，只有我未婚夫的家人出席！您知道，我没有父母。”

婚礼上，女儿致谢道：“感谢贝尔纳女士给我们安排了这么棒的婚宴，为贝尔纳女士鼓掌！”这让贝尔纳女士感到自己被隔离在外。她不知道面对这位年轻的女士，如何说出“我是你的母亲……是我把你抛弃了……我们拥抱吧”这样的话。

贝尔纳女士没有放弃，她继续努力着。终于，契机出现了：对面的公寓空了出来。

她成功地说服女儿——如今的乔赛特·库特龙女士买下这套公寓。现在，她成了女儿的邻居，这是一个进步。她在寻找一个合适的机会讲述一切。

年轻的乔赛特·库特龙先有了一个小女孩，又有了一个小男孩。作为邻居，善良的贝尔纳女士尽其所能给予她帮助。

乔赛特对贝尔纳女士说：“每当我看着自己的孩子，就会想到我的妈妈，想到她抛弃了我。”有时，善良的贝尔纳女士也试图缓解一下她的怨恨情绪，对她说：“你知道，有些事不能随意评价，在那个时代，成为少女妈妈是件耻辱的事。”

乔赛特会立刻打断她的解释，说：“即使是动物也不会抛弃自己的孩子。”

几年过去了，贝尔纳女士一直不敢说出这句话："我是你的妈妈，我照顾的是我自己的外孙和外孙女。"

四

现在，贝尔纳女士像被"邻居"这一角色框住的囚犯，时间拖得越久，她越没有勇气。

这一天，善良的贝尔纳女士，乔赛特·库特龙女士的女邻居，被人行道上的摩托车撞翻，当场死亡，享年48岁。

这个晚上，房间里弥漫着悲伤的情绪。在她的灵床前，乔赛特·库特龙为她守夜，作为她的朋友，她的邻居。贝尔纳女士的丈夫也在那儿，他了解事情的真相。他流着眼泪，为自己也为妻子。但他没有告诉这位年轻的女士，她在为谁守夜。

第二天，乔赛特·库特龙看到了报纸上的讣告，其中一句是："乔赛特·贝尔纳女士，原姓库特龙。"

她的女邻居竟然有着与自己同样的姓氏和名字？乔赛特·库特龙感到十分震惊。当人们抬着棺材走下楼梯时，乔赛特看着这一切，一语不发，迟疑着。贝尔纳先生很自然地把手搭在她的手臂上，她猛然间感到荒谬、混乱，以及恐惧……

她把讣告展示给贝尔纳先生看。他扫了一眼，垂下双眼，轻轻地点了点头，然后向她做了一个简单的手势："离开吧！"

（**深夜长空**摘自花城出版社《凡人奇遇录》一书，**陆 凡**图）

返回目录

我所追求的真诚

◉

〔澳〕杜可风



伊瓜苏瀑布

伊瓜苏瀑布是阿根廷北部和巴西南部的分界线。

在当地印第安人的瓜拉尼语中，伊瓜苏意为“大水”。它宽达四千米，平均落差七十五米，是世界上最宽的瀑布。在影片《春光乍泄》里，

它意味着梁朝伟一段人生旅程的终结。

但这段旅程通向何方呢？是他接受了爱人的离去，还是他意识到人类终究孤独，抑或他明白了，与大自然的力量相比，我们是多么微不足道？

我不去研究，那不是我的强项。我要做的只是拍摄而已。

我们打算从高空中拍摄瀑布。我不想将它拍成那种风景明信片，而是要拍出一种抽象的美——一种对瀑布能量的赞美。

想要实现这点，就必须坐直升机，但我们仅有的那架直升机并没有配备拍摄的器械。而且，它真的太小了，小到只能容纳飞行员、我、我的相机和助手——我带着助手是因为要“以防万一”，万一我掉下去，助手可以继续掌机。

会有什么“万一”呢？“万一”就是，我们在直升机周围安装了一个框架，再用蹦极带“固定”住相机。这样一来，相机就挂在了直升机的外面，而我虽然坐在机舱的地上，腿却只能靠在外面的架子上。助手在我的腰间系了一根绳子，这是唯一能救我的东西。

瀑布离机场有二十分钟的路程，我们的直升机燃料也不多。从机场飞到瀑布后，我们最多拍摄十分钟就必须返航。瀑布的水流速度是全世界最快的，比其他瀑布要快好几倍，这产生了巨大的下拉力。因此，我们与瀑布至少要保持一公里的距离，才不会被吸进去。

我们想要拍出那种抽象的、超凡脱俗的画面，但伊瓜苏瀑布是一处旅游胜地，在它周围，到处都是酒店、游船和桥梁。

我没法在画面中避开那些酒店之类的景物，我们的飞机离瀑布也还有一段距离，不能垂直往下拍摄。怎么办呢？我灵机一动，提议让直升机侧着飞，在瀑布上空盘旋。飞行员说他可以试试，但我们的燃料快用完了，只能试一次。

他将直升机倾斜过来，我脸朝下，半个身子都悬在机舱外。我和死亡只差这一公里。在我和死亡之间，只有一根绳子和蹦极带。眼前的一切变得明晰起来。不管相机有没有拍下来，我都已经看到了我想要的一切：信任、同情、需求、目的、耐心，做到极致，甚至失去自我。

我看到了一切，就是没有顾及自己的恐高。或许，正因如此，我才拍到了这么久以来最难忘的镜头。这个镜头，为《春光乍泄》拉开了序幕，整部电影由此展开。

（**谈 笑**摘自上海文艺出版社《漆中之黑》一书）

返回目录

潜水员戴夫：一个游戏背后的真实故事

◉

馒头大师



戴夫·肖

1

最近，我迷上了一款游戏，《潜水员戴夫》。游戏里的主人公是一个胖胖的中年大叔，名叫戴夫。在游戏中，戴夫白天去大海里潜水捕鱼，晚上在一家寿司店打杂，处理捕获的食材。

我开始玩的时候挺好奇，为什么主角的名字叫戴夫？后来想想，可能是游戏制作人员为了让玩家更有代入感和真实感，随意起的名字。

后来，我查了一些资料，发现这款游戏背后有一个真实的故事。

2

2004年10月28日，本该是令戴夫·肖兴奋的一天。他刚刚在布须曼洞完成了一次挑战，下潜到271米的深度，也由此创造了新的纪录——人类借助循环呼吸器下潜的最深深度；人类借助循环呼吸器下潜的最深洞穴深度。

布须曼洞是位于南非北开普敦省的一个天然淡水深水洞穴，深度达282.6米，世界排名第三。这里是全世界潜水爱好者探险的圣地。

洞口的一块铭牌令戴夫的心情颇为复杂。那是一对南非夫妇钉的铭牌，用于纪念他们的儿子。铭牌上写着："缅怀我们的儿子，他给我们的生活带来光明和快乐，但他带给我们的快乐时间是如此短暂。"

他们的儿子叫迪恩·德雷尔，是一名潜水爱好者。1994年12月17日，迪恩在布须曼洞帮助一支潜水团队做前期探索工作时，于水下50米处失踪。队友推测他很可能因二氧化碳中毒而遇难。事发两天后，迪恩的父母租来水下探测器进行打捞，可只捞到他的头盔，后来一家打捞公司出动无人潜水艇搜索也没找到，他的遗体不知沉到水下哪个角落。

为了纪念迪恩，他的父母在洞口留下铭牌——既希望有人能将迪恩的遗体带出，也想给后来者以警示。

这一天，当戴夫下潜到271米处时，他在一片泥沙堆里发现了一具尸体——大部分被泥沙掩埋，露出的头和手已成为枯骨。

戴夫意识到，这就是10年前失踪的迪恩的遗体。按照原计划，戴夫本应继续下潜，挑战282.6米的最深深度，但他在发现迪恩的尸体后，决定上浮。

在耗费近10个小时上浮到水面后，他对接应自己的伙伴唐·谢利说："我在271米处发现了迪恩的遗体，我们把他捞上来吧。"

后来，唐回忆，那天在离开布须曼洞的时候，戴夫郑重地说了一句："我们会回来的。"

3

1954年，戴夫·肖出生于澳洲，是香港国泰航空的一名机长，与妻子和两个孩子定居在香港。戴夫在第一次接触潜水后，就深深地着了迷，他通过不断研究和练习，慢慢地从业余潜水爱好者变成专业潜水员。

戴夫的潜水器具也从最初的开路呼吸器变成闭路循环呼吸器。闭路循环呼吸器可以通过控制气体补充阀门，调整循环系统在不同深度的氧浓度，使潜水员在水下停留更长的时间。闭路循环呼吸器虽然有不少优点，但要求潜水员具备极好的心理素质，因为一旦潜水员出现操作失误或呼吸急促，就很可能引起二氧化碳中毒，危及生命。

戴夫曾多次去南非的科玛蒂泉潜水，并在这个深度达到186米的潜水胜地结识了英国退伍军人唐·谢利，随后二人成为挚友，一直搭档潜水。

对于戴夫带回迪恩遗体的想法，唐·谢利表示赞同。但二人知道，潜至271米处本身就很危险，如果还想带回一具遗体，更是难上加难，仅靠他们俩的力量是无法完成的。

为此，戴夫又召集了7名经验丰富的潜水员组成团队。

队员们在模拟池中进行了大量的训练，并制定出打捞计划：由戴夫潜至271米处，将迪恩的遗体装入特制的袋子，唐在220米处接应，其他成员分别在150米、120米、90米处接应，水中放置35个氧气瓶，岸上还有两名专业的医生随时待命——大家用接力的方式捞出迪恩的遗体。

戴夫对迪恩的父母承诺：“我们一定会把你们的儿子带回来。”

打捞行动定在2005年1月8日。打捞行动前夜，戴夫对唐说：“如果发生意外，不要救我。”

4

2005年1月8日凌晨4点，布须曼洞洞口聚集着大量的记者、潜水爱好者，以及维护秩序的警察。当然，还有充满期待的迪恩父母。

入水前，戴夫并没有和任何人说话，只是再一次检查了自己的设备。

同样整装待发的唐目送戴夫第一个向深处下潜：“当他经过我身边时，非常专注，我甚至觉得他根本没有注意到我的存在。我就这样注视着他的探照灯发出的亮光渐渐远去，最终消失在黑暗中……”

在戴夫下潜13分钟后，唐按照原定计划下潜。潜至220米处时，唐并没有等到戴夫，好在他看到了下方的黄色灯光，那是戴夫的探照灯发出的。但没过多久，唐就觉察到了异样：那束黄色灯光并未移动——戴夫出事了。

唐立刻开始下潜，脑海中只有一个念头：戴夫出事了，我要救他。下潜至244米处时，唐忽然听到头盔某处传来尖锐的爆裂声。很快，他发现是循环呼吸器的一个控制装置坏了，这意味着他必须时刻检测呼吸器的氧气含量，手动控制氧气的输入，如果出现任何疏忽，他都会丧失意识，然后死亡。此时，唐面临一个生死抉择：继续下潜，还是上浮？

唐选择继续下潜。

当下潜至250米处时，唐明显感到自己的呼吸急促起来。他望了望身下，那束灯光消失了。

20米，还有20米。唐的眼前，就是戴夫下潜时系的引导绳。只要顺着引导绳再下潜20米，他就能找到戴夫，搞清楚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但他别无选择，必须上浮。

5

在布须曼洞水下150米处负责接应的马克和杜桑，也在焦急地等待着。他们俩看到身下出现了一束光。是戴夫，还是唐？马克和杜桑无从知晓。直到超时，那束光也没有浮上来，他们必须上浮。此时，大家都意识到，出事了。

潜水员赫布斯特是唐的好友，得知唐没上来，他立刻下水了——水下还有一束光，他要去救援。下潜至87米处时，赫布斯特遇到了正在减压上浮的唐。

此时的唐，因为上浮速度过快，身体极度不适。他忍住晕眩，在手写板上写道："戴夫回不来了。"

队友们潜入水中，依次帮助唐上浮。入水整整12小时23分钟后，唐终于浮出水面。此时的唐已经昏迷，立刻被送入减压舱。这次意外对唐的身体造成了永久性的伤害——他失去了身体平衡判断的能力。

虽然队员们都清楚地知道戴夫就在水下，但最终只能决定：让他长眠在那里。

6

几天后，队员们开始清理物品。当在水下20米处回收引导绳和氧气瓶时，一名潜水员忽然发现下方浮上来一个人，是戴夫。

戴夫的遗体很快被打捞上来，人们通过他随身携带的摄像机了解到事情发展的全部过程：1月8日当天，戴夫只花了11分钟就抵达271米处。在第12分22秒的时候，他已顺利找到迪恩的遗体，并按照计划准备将迪恩的遗体装入事先准备的袋子里。

然而，迪恩的遗体并未变成一堆白骨，在潜水服的包裹下扭曲着。时间非常有限，戴夫的呼吸变得急促，动作却慢了下来——带有浮力的遗体不大容易被装入袋中。这时，最明智的做法应该是放弃行动，立刻上浮，但戴夫选择了坚持。

好不容易把遗体装入袋中，戴夫已有二氧化碳中毒的症状，他呼吸急促，动作缓慢，手也微微发抖。他开始上浮，这时，一根引导绳缠住了他的照明灯。

为了解开照明灯，戴夫拿出剪刀试图剪断引导绳。时间一分一秒过去，距离计划上浮时间已超过半分钟，他还在找引导绳。他的手在黑暗中摸索，剪刀在手中，却根本没碰到绳索，什么也没剪断。他的动作越来越慢，画面最终定格在一片黑暗中。

戴夫遗体上系着的袋子被打开：里面装着10年前遇难的迪恩的骸骨。

最终，戴夫还是成功了。

他完成了对迪恩父母的承诺，以自己的生命为代价。

（**艾 昕**摘自微信公众号“馒头说”）

返回目录

孤儿卤肉

◉

洪爱珠



妈妈患癌晚期，最后一道手把手教我的菜，就是卤肉。

有时听闻别人说“想念家人从前烧的什么菜，但人没了，菜也一起没了”，就心生警惕。我的经验是，若有什么一生持续想念的菜肴，赶得及，就应该设法学会。

妈妈病中，站立三分钟都疲劳不堪，但卤肉的开场，将猪肉煸炒到必需的程度，需十几分钟，她全程站着，就是为了让我见到应有的酱色。

卤肉有两派主流做法。一种是猪肉焯水后，加水和佐料一起炖煮，另一种是我家这种先炒后炖的。不知是否因为商人家庭讲究效率，我家炖什么肉，都先煎炒过。卤肉如此，红烧牛肉也是，连炖羊肉汤也是。炒了再炖有很多好处，油都被煸出来了，肥肉也不腻，且能定形，肉软而形不散。

猪肉必须是本地温体黑猪，冻肉差太远了，不如不烧。我妈指定的部位，不是常见的三层肉，而是带皮肩胛肉，猪颈以下胸上这块，肉味浓郁，久炖不烂。

我自己的版本是，一块肩胛肉，再多混一块三层肉同锅炖，有时候加猪皮一块，取其油丰胶厚。大锅卤肉更美，肉少熬不出足够的胶质。

热锅，锅底只下薄油，猪肉入锅，皮烙到起泡见痕，猪肉本身的油脂就会“嗞嗞”地冒出来。要有耐性，炒足时间，直到每一块肉都上色，微带焦痕。将肉撇到锅子一侧，或是另取大碗先盛起来。此时锅底已积了不少猪油，入一整碗的红葱头薄片，和两瓣大略拍过的蒜，转小火，将红葱放入猪油里炸酥，几乎成了油葱，小心不能焦，沥油后盛起来。

再炒糖乌。

我妈留下来的笔记里，所有卤水成分中都有“糖乌”二字。台式卤肉不同于江浙菜中的红烧肉，颜色烧得比较浅，是亮棕色。那是因为糖放得不多。糖融化后转成糖乌，金色的糖乌，眨眼就会彻底焦黑发苦，要格外注意。糖色一转，就要将肉速速倾回锅中翻拌，待肉裹上糖，速在锅边炝半碗米酒，再炝酱油。我妈交代，酱油和酒一定要在锅边烧过，不能直接浇在肉上，酱油遇热锅，“嗞”的一声沸起来，才出烈香。最后兑清水，淹过肉，油葱也入锅，尝尝味道，比喝汤略咸，就转中小火，加盖炖煮。

我家卤肉，不太爱放五香或是卤包。香料仅有两种：中药行上好的白胡椒，一到两枚八角。肉用上好的，酱又炒得香，就足够了。卤包算是花腔，过犹不及，不如不放。炖煮过程中，撇掉浮沫，直到肉软。不能求省事置于电锅，也不能用压力锅——肉软而不入味，色泽亦逊。

母亲去世后，我每遇困难，无端滋生孤儿意识时，就卤肉。慢慢切、细细翻，卤一大锅。趁热下肚，以治心病。当香气开始流泻在小公寓里时，我就和儿时那个完整无缺的家族团圆了。

（**离萧天**摘自北京日报出版社《老派少女购物路线》一书，本刊节选，**王 娓**图）

返回目录

调制波旁可乐鸡尾酒

◉

〔新加坡〕沈文才 〔新西兰〕西蒙·莫特洛克



大二暑假，我去一家酒吧做了助理调酒师。这个超级酒吧共有两层，可以轻松容纳1000人，我在楼上的椭圆形岛台酒吧工作，四周环绕着喧嚣躁动的人。

上班的第一天，组长给了我一份手写的鸡尾酒制作清单，要求我记熟。三天时间里，我用准备高考的精神记住了所有鸡尾酒的调制方法，还熟悉了各种杯型（高球杯、浅碟香槟杯、岩杯等），以及每种鸡尾酒所需的酒水券数量。

当舞台上本土摇滚乐队声嘶力竭地唱着歌曲时，我抓紧时间在吧台把一切准备妥当。乐队的演出一停下来，客人们就冲到吧台，挥舞着手里的蓝色酒水券，点着诸如“螺丝起子”“长岛冰茶”和“新加坡司令”之类的鸡尾酒。

穿过喧闹的音乐，一位客人在柜台对面冲我喊“甘露咖啡牛奶”。我在脑海里快速搜索前几天晚上记熟的鸡尾酒制作清单，却实在想不出这一款酒的制作方法。尴尬的我不想劳烦客人再说一遍，于是转身问身后的同事。他回答：“棕色奶牛！”我知道棕色奶牛，这款酒在那张清单上，只是客人用了不同的名字，我就不知所措了。

最初几天，尽管非常努力，但因为缺乏酒保经验，我手忙脚乱实在无法招架。不管我的动作有多快，我都应付不过来，排队的人一直不散。乐队回到舞台，许多客人依然口渴万分，只能无奈地离开吧台。我就这样忙乱了一周。周六晚上，我又开始面对吧台前不断叫嚷着吸引我注意力的客人。有个人冲我喊“一杯彩虹”。这是一款制作程序特别麻烦的鸡尾酒，要将7种不同的酒以及糖浆依次缓缓倒入杯子，调好这种五颜六色的酒大概要花5分钟，如果不小心出错冲乱了分层，那就砸了。

我停了下来，站直身子，直视人群问道：“我现在要做波旁可乐，谁想要？”立刻有一半的客人，包括那位点了“彩虹”的客人，都改口要波旁可乐。我数了数，总共12份订单。我摆了一排玻璃杯，加入冰块，从第一杯到最后一杯连续不断地倒入波旁威士忌，然后拿起苏打水枪往杯里注入可乐。客人们兴高采烈地用酒水券换波旁可乐。然后，我继续做金汤力，这是酒吧里第二畅销的酒。

客人们很开心，因为他们很快就拿到了酒；我的经理很高兴，因为我卖出了更多酒；我自己也感到很欣慰，因为我让客人和老板都满意了。

这件事情告诉我，有时候人们并不知道自己真正想要什么，也不知道自己可以接受什么。这家酒吧的客人大多只希望在2分钟内拿到饮料，但菜单上没有“2分钟就做好”的饮料，我用标准化生产的方式解决了这个问题。

（**心香一瓣**摘自人民邮电出版社《讲好你的故事：66个小行动改变人生剧本》一书，**辛 刚**图）

返回目录

猎笋人

◉

蒋芳仪



那年春天，我在老家偶遇一位朋友，她邀我去她父母家玩，我便去了。

朋友父母都已年迈，见来了客人，便让一位嫂子过来帮忙做饭。也不知这位嫂子是他们家什么亲戚，她瘦瘦小小，穿得灰扑扑的，脚上一双解放鞋，看上去又土气又寒酸。她端茶过来时，也没人向我介绍，我只好含糊地喊一声“嫂子”。她局促地笑一下，放下茶杯就回了灶间。

中午吃饭时，她也没上桌。大家喊她来吃饭，她说要照看灶里的火，端着一个大碗坐在灶前吃。碗里有饭有菜，她吃得挺香，但若有人进去，又赶紧放下碗站起来，忸怩不安。

饭后，朋友要带我去挖笋。她父母说她几年没回家，怕是连山里的路都不认识了，便让嫂子带我们去。嫂子眼睛一亮，脸上多了几分兴奋的红晕，赶紧去背竹篓、扛锄头。

奇怪了，一走到上山的路上，刚才还有些“社恐”的嫂子，就一下子健谈起来。她指着田野，说某处有一片野芹菜；再走一走，告诉我们某处有一坡蕨菜；至于笋子，后山多，那里有一大片毛竹林……

她熟知这里的每一片山坡、每一处竹林、每一条小溪，以及每一种野菜的模样和习性。在这里，样样事情她都做得漂亮，挖笋子，采蕨菜，薅野葱，手脚麻利，不知疲倦。

嫂子最会挖笋子，一双眼睛虽然不大，但像探照灯一样，近处远处一扫，藏得再隐蔽的笋尖也会被她发现。一旦锁定目标，她便会放下背篓，拎起锄头，弓着身子走过去。她那凝神屏息的样子，仿佛猎人逼近自己的猎物，生怕惊动了竹丛下的笋子，让它一溜烟跑了。

等到了目标附近，她并不急于开挖，而是用锄头刮开附近的草皮，先观察一下，找准位置再一锄头挖下去。别小看这一锄头，挖不准的话，就会伤了笋子。她耐心地挖开笋子身周的土，渐渐让它露出地下粗短肥壮的身躯，最后一锄头将它干净利落地挖断，用手刨出，将这带着新鲜泥土芬芳的“猎物”丢入竹篓。

一会儿的工夫，她就挖了十多个大竹笋，竹篓变得沉甸甸的。我看得兴起，也抢着要来挖笋，结果一锄头下去，仅勉强挖出浅浅的一个土窝，再挖几下，便举不动锄头了。嫂子哈哈大笑，将锄头接过扛在肩头，潇洒自若。

我被她迷住了。这个初见时毫不起眼的女人，一来到山林，就像变了一个人似的。山林是她的主场，她是沉着冷静的猎手，她猎的不是野兽，而是笋，是蕨菜和野葱。

那天，我们满载而归，一路欢声笑语，相约明年再来。可惜，我后来远行，再未于春天回过老家，也再未去过朋友家。但多年以后，我依然记得那天的事，记得那位嫂子。

她是我这辈子都难以忘怀的人。我是从她那里知道，无论看似多么平凡的人，只要专注于自己擅长的事，那灰扑扑的人生，也会在一瞬间流光溢彩。

（**袁 霖**摘自《时代邮刊》2023年第8期，**张伯陶**图）

返回目录

早该明白的职场道理

◉

丹萍



1

论职业精神，我最服气我家的钟点工阿姨。她在我家工作10年，没迟到过一次，没临时请假过一次。最难得的是，按约定，她每天晚上8点下班，但如果7点50分工作就做完了，她不会故意磨蹭一会儿，而是默默地下班；如果8点还没做完，她也默默地接着干；做了“隐性”的工作，比如把空调洗了，她也不说。

有一次和她讨论过这个问题，我说“不说”太不划算了。她倒没觉得“公道自在人心”，她认为自己不会说，别人看得到看不到也管不了，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吧。这份笃定，挺让人羡慕的。相比之下，我在工作上没有哪天不患得患失。

2

闺密的婆婆做的包子特别好吃。她一做，闺密就给我们送。吃了好几年，很爱吃，但总白吃也不是回事儿，我们就和阿姨提出来，想花钱买她的包子。劝阿姨收钱，我们都说，这就是创业啊。阿姨特别认真，问我们喜欢什么口味。

现在阿姨有4个顾客，每周为我们4个人各做5个包子。馅料根据季节而定，比如上周就是笋和雪菜配肉。

我们算了一下，一个月的利润也就100元。但阿姨很认真地为我们服务。除了产品变换口味，看我在阳台种了很多花，也会让闺密送包子时，把家里做豆浆剩下的豆渣给我，让我埋在土里当肥料。另外3个顾客，也各有赠品。目前这个创业项目运营良好：模式清晰，现金流正向，产品开发流程顺畅，用户复购率100%，开展相关多元业务的空间非常大。

3

今天剪了头发，挺满意，只花了20元。关键是，从进理发店到出门，前后花了10分钟。比起动辄耗时小半天的“美发”，省时间这点，太适合我了。

其中剪发6分钟，剩余4分钟，我和老板探讨了一下商业模式。

老板看我能理解，就很开心地和我聊了几句。我问他有没有在大的美发机构工作过，他说有。大店小店都工作过，收入和现在差不多，但在大的机构工作，总要开会，要培训，还有团队协作的问题，同事之间难免有冲突。压力最大的是每个人都要冲业绩，要销售产品。

现在他完全不用考虑这些，每天就是剪剪剪，一天30多个客人，每个人剪发花6分钟。无他，唯手熟耳。我建议他增加染发业务。他说不行，一旦增加，就会不停地增加下去，最后又回到过去的日子——真理啊。真不错，我现在特别羡慕凭手艺吃饭，能把重复的工作做到极致的人。人生往往是开始各种腾挪变化，到了最后才发现，如果能一成不变，一成不变其实就是最好的结局。

以上，都是不到退休，打死也想不明白的职场道理。

（**杨子江**摘自《北京青年报》2023年6月21日，**杨向宇**图）

返回目录

大脑为“坏”而生

◉

蓝玲



我们喜欢“好”，讨厌“坏”，但你可能没有意识到，“坏”比“好”更强大。对负面事件、负面情绪的偏好，心理学上称为“负面效应”，也叫“负面偏差”或“负面主导”。负面效应如何影响我们？

心理学教授保罗·罗津和爱德华·罗伊兹曼认为，人类天生存在将负面实体赋予更大权重的倾向，这些负面实体可以是负面事件、负面物体或负面的个人特征。他们提出了负面效应的四种表现形式：

第一，在程度相等的消极事件和积极事件中，消极事件比积极事件影响更大。禀赋效应就是一个典型例子。一旦我们拥有了某件物品，心理上就会觉得它的价值比没拥有时更高，所以，拥有前愿意为它支付的价格和拥有后愿意出售的价格就会不一致。这背后就是人们普遍存在的“损失厌恶”心理，获得与损失在心理上是不对称的，同等损失带来的痛苦要高于同等获得带来的快乐。

第二，负面事件比正面事件传播速度更快、影响更广。就是我们常说的“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

第三，当好的事物和坏的事物组合在一起时，坏的事物会削弱或抵消好的事物。例如那句俗语“一粒老鼠屎，坏了一锅汤”，又比如，我们常会发现，一个好人一旦做了一件坏事，人们对他的好评度就会急剧下降，他的好人形象也可能因此而迅速坍塌。

第四，消极刺激通常被认为比积极刺激更加复杂，差异也更大。这方面的研究发现，用来描述消极刺激的词汇，远比描述积极刺激的词汇丰富和多样。例如，心理学家通常会用一对相反的词汇来描述情绪状态，如高兴与生气、快乐与悲伤，但社会心理学家罗伊·鲍迈斯特发现，“创伤”这个词指人们会因一件坏事而受到持久的伤害，但是，“创伤”的反面是什么呢？有什么词能形容单个事件引起的持续多年的积极情绪状态？没有，因为没有什么好事能产生那么持久的积极影响。

鲍迈斯特也是负面效应的重要研究者，他与同事研究发现，负面效应会影响到生活的方方面面，在日常事件、重大生活事件、亲密关系、社交网络、人际互动和学习过程中，坏事件都比好事件影响力要大。

为什么“坏”会有那么大的力量？如鲍迈斯特所言，我们有一个为“坏”而生的大脑。大脑为了保护身体，进化出一套应对危险的系统，神经学家就分辨出三种主要的威胁预警系统。

在进化过程中出现最早、最古老，也最简单的是基底神经节系统，它们可能是以自动的、硬连线的方式运行，在监测到某种类型的威胁时，会迅速拉响警报，让生物体快速做出逃跑或战斗的反应。

在进化过程中稍晚出现的是边缘系统，其中包括杏仁核。杏仁核会在生物体面临威胁或危险时产生情绪，触发应急反应，它和基底神经节共同运作，让生物体的反应更灵活。

这两种系统都是在语言形成之前就进化出来的，即使我们没有察觉到危险，它们也会做出反应。神经学家发现，基底神经节很可能先于情绪产生而运作，并在进化过程中形成过度反应，让人在本来可以原地不动的情况下仍选择逃跑。我们今天的生存环境很安全，但大脑中的这套古老系统仍旧以同样的方式运作，因为，安全过度不会有太大损失，但一时疏忽很可能会丧命。

在进化的晚期，第三种警报系统在前额叶皮质形成。前额叶皮质与很多高级的认知功能相关，比如工作记忆、抽象认知、注意力调控，以及行为计划、思维推理等。人类的前额叶皮质比其他物种发达，所以，只有人类才能有逻辑地推理、有意识地思维、制订计划并执行等。

前额叶皮质可以用语言思考，在执行计划前先在大脑中将事件预演，还可以激活那些古老的系统，所以也更加灵活。在人们因感到恐惧或

威胁而做出情绪化、非理性反应时，前额叶皮质能帮助我们理性思考、冷静分析，不会让“坏”彻底主宰我们的大脑。

为“坏”而生的大脑，让我们随时都会对坏的事物做出反应，正所谓居安思危。但因为大脑的这种倾向，负面效应很容易为被鲍迈斯特称为“危机贩子”的人所利用，他们利用负面效应，通过炒作一些微小的，甚至是根本不存在的威胁来引发恐慌，让大家觉得人类的生存环境、个人的发展始终处于危机之中。他们看似想解决问题，实际上是通过不断制造问题来获得利益。

工业化之前，人类饱受死亡、饥荒、战争和瘟疫的威胁，民众生活水平、健康状况都不高。工业革命之后，人类创造了大量财富，寿命也翻了一番，虽然战争没有完全停息，但认知科学家史蒂芬·平克用一本磅礴的著作告诉我们，暴力其实在减少，我们正生活在历史上特别和平的年代。

饿的时候，只有一个问题；吃饱了，问题就多了。如心理学家丹尼尔·吉尔伯特所言：“世界变好时，我们看待世界的眼光会更加苛刻，这可能导致我们得出错误的结论，认为世界其实并没有变好。”

我们也应该发现，为“坏”而生的大脑，并不是为了让我们过得很坏，而是为了让我们能更大概率地躲过威胁生存下去。它可能会让你反应过度，但是，也进化出前额叶皮质，让我们不会彻底被“坏”主宰，让我们即使在危机的阴影下，也能向阳而生。“坏”永远也不能被消灭，但能被“好”战胜。

（**时 永**摘自《财新周刊》2023年第31期，**刘 宏**图）

返回目录

看得见的运气，看不见的努力

◉

杨梅



《宋史》记载，樊若水是南唐时期一名普通的书生。当时南唐政治腐败，民生凋敝，像樊若水这样胸有鸿鹄之志的人却不被任用，连进士都考不上，他非常郁闷。他听说崛起于北方的赵匡胤有雄才大略，正招贤纳士，便产生了投奔的想法。

数月之后，樊若水抛家舍业，跋山涉水，一口气跑到大宋都城开封，然后直接向皇宫里递送了一封自荐信。读了自荐信的赵匡胤，竟仰天大笑，高呼一声：“南唐李煜小儿，已尽入我袋中。”又当着文武百官的面拍板：“人才难得，此人重用！”

而樊若水的人生，也就此飞黄腾达——先被特许参加进士考试，然后官至舒州军事推官，到任不久，又升任太子右赞善大夫。

樊若水的平步青云招来了其他官员的羡慕和忌妒，一封封弹劾批评的奏章呈上了赵匡胤的案头。

开宝八年（975年）十一月，大宋军队在樊若水的指挥下势如破竹，越过长江天堑，直捣黄龙，俘虏了南唐国主李煜。

原来，当樊若水决定投奔后，他就想给赵匡胤送上一份不同凡响的见面礼。经过深思熟虑，他认为大宋之所以长期攻不下南唐，绝不是军事原因，浩荡的长江屏障才是宋军最大的障碍。樊若水颇懂兵法，也读过不少有关地理和水利的典籍，加上他长期生活在长江边，对长江的渡口、关卡、要塞等都了如指掌，便决定帮赵匡胤架一座浮桥。

在那个年代，要想在广阔的江面上架设一座浮桥，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除了要有技术，还要有充分的物质保障。其中最关键的是，要得出江面的准确宽度，才能有针对性地准备架桥的物资，并在岸边搭建浮桥的固定设施。为掩人耳目，方便勘察测量，樊若水经人介绍，到具有地理优势的广济寺，当起了和尚。

一有机会，他便来到牛渚矶边察看地形，并暗自绘下图纸，标上记号。为了得到长江水面宽度的准确数字，他经常以垂钓为名，划着小船，带上长长的丝绳，在采石江面上不知疲惫地往返数月，反复测量。

为了给将要建造的浮桥做好固定，樊若水又向广济寺捐献了一大笔钱，建议寺庙用这笔钱在牛渚山临江处凿出一个个石洞，供奉佛像，名义上是保佑过往船只平安，实则是为宋军日后渡江做好准备。

他“请造浮梁以济师”的计策和精心绘制的堪称人类桥梁工程学新纪元的技术报告《横江图说》，令宋太祖惊叹。书信上不但有详细的施工规划与精巧的设计，就连采石江面上的水纹深浅都有标注。几乎每个字，都是他冒死在江面上往返勘测得来的。樊若水也因此被称为中国历史上第一座长江大桥的发明者和缔造者。

（**张秋伟**摘自吉林摄影出版社《人生很贵，请别浪费》一书，**黎 青**图）

返回目录

高适的那一年

◉

刘勇



一

冬日的一天，长安城里寒风料峭，微雪飘飘，王昌龄、高适、王之涣三位诗人一起到酒楼小饮。有十余梨园子弟登楼聚会宴饮，不一会儿又有四名漂亮的梨园女子，珠裹玉饰，摇曳生姿，登上楼来，演奏着当时有名的曲子。三人私下约定："我们三个人在诗坛上一直未能分出高低。今天算是有个机会，可以悄悄地听这些歌女唱歌，看谁的诗编入歌词最多。"

一名歌女率先唱道："寒雨连江夜入吴，平明送客楚山孤。洛阳亲友如相问，一片冰心在玉壶。"王昌龄就用手指在墙壁上画一道："我的一首绝句。"

随后一名歌女唱道："开箧泪沾臆，见君前日书。夜台今寂寞，犹是子云居。"高适伸手画壁："我的一首绝句。"

又一歌女出场："奉帚平明金殿开，且将团扇共徘徊。玉颜不及寒鸦色，犹带昭阳日影来。"王昌龄哈哈大笑，伸手画壁，说道："我的两首绝句。"

王之涣自以为成名已久，可是歌女们竟然没有唱他的诗作，面子上有点挂不住。他对王、高二位说："这几个唱曲的，所唱不过是'下里巴人'不入流的歌曲，那'阳春白雪'的高雅之曲，哪是她们唱得了的呢！"他用手指着歌女中最漂亮、最出色的一个说："到她唱的时候，如果不是我的诗，我这辈子就不和你们争高下了；如果是我的诗，二位就拜倒于座前，尊我为师好了。"

一会儿，轮到那个梳着双髻的最漂亮的姑娘唱了，她唱道："黄河远上白云间，一片孤城万仞山。羌笛何须怨杨柳，春风不度玉门关。"王之涣得意至极，揶揄王昌龄和高适："怎么样，我说得没错吧！"三位诗人开怀大笑。

那些歌女听到笑声，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相继走过来说："请问几位公子，为何发笑？"

三位诗人就把比诗的始末告诉她们。歌女们施礼下拜："请原谅我们俗眼不识神仙，恭请诸位大人赴宴。"

这个故事，记载于唐人薛用弱的《集异记》中，表现了盛唐诗人放达争衡、知己相契的精神风貌。酒楼里诗人与歌伎、诗与酒、歌唱与奏乐、谈笑与致礼，构成了一幅和谐生动的唐代市井社会风俗图。

高适跟王昌龄的友谊，就此结下。

二

接下来的故事，很曲折，很艰辛，很残酷。

公元755年初冬，"渔阳鼙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安禄山在范阳发动叛乱，安史之乱爆发。

公元756年，因为高仙芝和封常清坚持闭守，以逸待劳，被诬陷不敢出战，唐玄宗下令处斩二人。陇右节度使哥舒翰被调往潼关驻守，此时正在哥舒翰军中任职的高适也被擢升为谏议大夫，随哥舒翰戍守潼关。

高适屡次劝阻皇帝出战，但唐玄宗急于求生，强令哥舒翰出关迎敌，最终哥舒翰兵败被俘。高适目睹了这一惨剧的发生。想来，他对皇帝的昏聩是有切肤之痛的。

几个月后，高适跟随唐玄宗逃往西南成都。唐玄宗打算让自己的儿子们分镇各地，各自为战，高适反复劝说，唐玄宗不听。

诏令下达，在江南地区的永王李璘开始招募军队。但永王招募军队之后，并未迎敌，而是在江南按兵不动。同时，永王还请了在庐山闲居

的李白担任军队的书记官。

这引起了刚刚登基的唐肃宗李亨的怀疑。在唐肃宗看来，这是严重挑战自己皇权的行为，于是命淮南节度使前去征讨，这时的淮南节度使正是高适。

高适打败了永王李璘，而那个在十二年前就已经名动天下的李白、那个十二年前跟自己在梁园同游的李白，成了阶下囚。李白后来被发配夜郎，途经白帝城时遇天下大赦，他手舞足蹈、兴奋无比地写下“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

就在高适跟永王李璘作战的同时，数百里之外的河南睢阳正在进行一场惊心动魄的战争，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张巡守睢阳之战。当时，战争进入最为残酷的阶段，城内已经出现人吃人的情况。

睢阳，是高适的家乡。

尽管此时的高适离自己的家乡并不远，但由于征伐李璘，他不能前往支援。于是他写信给离睢阳较近驻守临淮的贺兰进明，请求他支援睢阳。

在《旧唐书》的记载里，这篇文字被认为是高适的代表作之一。为了自己的家乡，想必高适在写这封信时用尽了自己的文学技巧，说尽了好话。

其实，就在高适写信的前几天，睢阳守将张巡已派他的手下南霁云到贺兰进明处求救，贺兰进明置酒高会，对于支援的事情充耳不闻，还打算留下南霁云为自己所用。悲愤的南霁云砍下自己的手指，当众明誓，若能破贼，必杀贺兰进明。

韩愈在《张中丞传后叙》里详细记录了这件事。在高适征讨完永王李璘之后，唐肃宗又命令张镐为河南节度使，统领其他四镇节度使驰援

睢阳，高适便是其中之一。张镐急令距睢阳最近的闾丘晓率先出兵救援，为四镇节度使赢得出兵时间，结果闾丘晓按兵不动，在睢阳城破的第三天才徐徐出发。

三

其间，发生了一件让人无比痛心的事情。

在仕途上屡屡不顺的大诗人王昌龄在闾丘晓出发前来到亳州，见到了闾丘晓。至于王昌龄为什么要来亳州，已经没有人知道答案，可能是要回家，也可能是想去河南节度使张镐的军中效力。但无论如何，最终的结果是，闾丘晓杀了王昌龄。目前流传最广的理由是，闾丘晓忌妒王昌龄的诗名和才华。这听起来难以让人信服，但“七绝圣手”王昌龄遇害了，就这样死在闾丘晓这个庸官和小人手中。虽然张镐收复睢阳后杖杀了闾丘晓，但是王昌龄再也无法醒过来。

当闾丘晓到达睢阳的时候，叛军已经撤走。此时的睢阳俨然一座死城。据史书记载，睢阳城破时，城内的数万百姓只剩下三四百人。高适的故乡、家人、小时候常常玩耍的菜地，已经全部在战火中毁灭。

高适，就在离自己家乡最近的地方，眼睁睁地看着好友遇难，看着自己的家乡被夷为平地，看着自己的家人或被活活饿死，或被无辜屠杀。

这一年，高适先是从一个普通从八品的军队机要秘书变成监察御史，而后升为正五品谏议大夫，之后又变成执掌一方军政大权的节度使。他的升迁速度之快让人咋舌。

高适，是唐朝众多诗人里唯一封侯的诗人。

这一年的高适很辉煌，

这一年的高适很痛苦。

这一年，高适经历了人生的另一面：名将的惨败，君王的固执，旧交的“下狱”，好友的遇害，家人的横死，家乡的毁灭。

历史就在这无数的偶然和细节里。当回首那一年时，我们看到了“千里黄云白日曛，北风吹雁雪纷纷”，也看到了沉寂静默的史书文字背后的芸芸众生。

（**何 泽**摘自《各界》2023年第5期，**刘 璇**图）

返回目录

为一株草让路

◉

侯美玲



距瓣尾囊草

1925年3月，植物学家约瑟夫·洛克来中国考察。在四川江油，洛克发现了几株开着五角星状蓝色小花的植物，时值冬末春初，开花的植物很少。凭着10多年的植物研究经验，洛克断定眼前的植物很罕见，于是小心翼翼地采集了两株带回美国。经过欧美植物学家的一致确认，这种草属于一个全新物种，暂时被称为“洛克草”，这一发现在当时的植物界引起轰动。后来，人们根据叶片的形状，将“洛克草”命名为“Urophvsarockii”，意思是“距瓣尾囊草”。

消息传到中国，一批又一批学者赶赴四川寻找，均空手而归。此后80年间，距瓣尾囊草踪迹难觅，研究者只能前往美国哈佛大学标本馆参观。尽管如此，很多人并没有放弃对它的寻找。

2005年4月，一个名叫李春雨的博士在江油武都水库施工现场发现距瓣尾囊草的踪迹。经过勘察、清点，大桑园区域内共有4个种群2026株活体。对植物界来说，这既是好消息，更是一个坏消息。武都水库设计蓄水位是658米，水位线以下生长有1529株距瓣尾囊草。一旦水库蓄水，它们将遭受灭顶之灾。经过多方呼吁，在有关部门的协调下，武都水库做出承诺，为距瓣尾囊草让路，等到异地移植培育试验成功后再蓄水。



约瑟夫·洛克

对于建设方的让路行为，学者们感到很欣慰，但更多的是压力，很多人主动加入距瓣尾囊草移植培育试验的行列。令人遗憾的是，4年的时间，营养袋、配方土等培育试验均告失败，移植一事被迫搁浅。得知消息后，武都水库再次向社会宣布，为距瓣尾囊草让路，推迟蓄水时间。

随后，一批学者转变研究方向，开始对距瓣尾囊草的生活习性进行深入探究。原来，距瓣尾囊草对生长环境的要求极其苛刻，只在海拔620米～650米山体半风化石灰岩裂缝内的腐殖土层生长，以少量风化物质和岩缝渗水存活，这正是导致其种群和数量稀少的原因之一。正因如此，现存的距瓣尾囊草显得更加珍贵，堪称“植物界大熊猫”。

功夫不负有心人，通过多方勘察、对比，观雾山自然保护区景台村和大桑园地质环境相同。学者先以79株距瓣尾囊草做试验，将其移植在木箱中，再将木箱固定在悬崖上，以此验证移植的可行性。

为了降低距瓣尾囊草因生存环境变化而导致的株体死亡率，移植方案近乎苛刻。时间选在夏季休眠期，根部须保留1公斤以上土壤，还要做到“三随时”，随时挖、随时运、随时栽，24小时内完成所有步骤。

2011年5月，分布在水位线以下的距瓣尾囊草开始搬家。距瓣尾囊草生长的岩体坚硬而又光滑，仅凭双手无法完整移出。工作人员在悬崖绝壁上搭建出一个长约百米，高50米的脚手架。在钢钎、切割机、电镐和电钻的助力下，距瓣尾囊草连同根部周围的岩石一起被切割凿出。



距瓣尾囊草标本

一个月内，1480株距瓣尾囊草陆续在景台村安家。经过精心培育，移植成活率达到90%。为了物种的延续，移植前，专家千辛万苦收集来距瓣尾囊草种子近万粒。其中5000粒用于基因保存，1000粒用于实验室繁殖，3000粒用于景台村繁殖。

武都水库两次让路，先后增加投资上亿元。与此同时，上千名专家、学者和工人历时7年奔波奉献，甚至不惜冒着生命危险，其目的只有

一个，为了距瓣尾囊草的生存和繁衍。

2011年6月10日，武都水库开始蓄水，距瓣尾囊草原先生长的核心分布区被淹没。在库区90公里外的景台村，上千株距瓣尾囊草长势喜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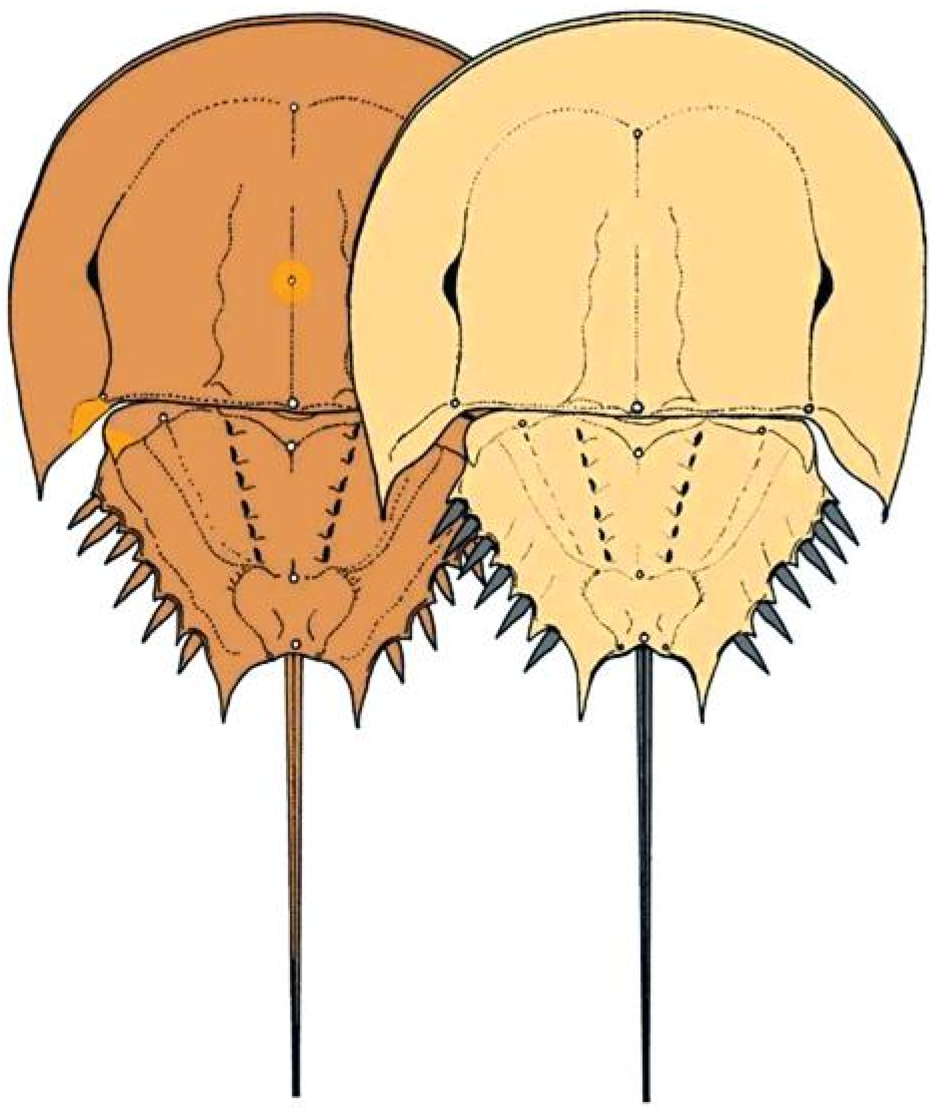
（**郜芸熙**摘自《博爱》）

返回目录

鲎痛苦的一生

◉

商子文



除了被人吃、被搅碎当肥料和被切碎当鱼饵，鲎还面临一种独属于它们的生存威胁——为确保疫苗的安全性，全球平均每生产50亿剂疫苗至少要进行60万次安全测试，鲎的血液是其中必不可少的生物指示剂。

科学家预测，鲎可能会在百年内灭绝。

鲎是谁

鲎，是一种比恐龙还要早2亿多年的物种，属剑尾目，已在地球生活了4.5亿年。它们于2亿年前停止进化，至今仍保留着2亿年前的模样。

鲎的种类曾经高达百种，而目前全球仅剩4种：美洲鲎，2012年世界自然保护联盟将其列为易危；蝎鲎，最小的一种鲎，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缺乏数据；巨鲎，世界自然保护联盟缺乏数据；中华鲎，2019年世界自然保护联盟将其列入濒危。

每年春季，在满月引导下，成千上万的鲎爬到美国大西洋海岸中部地区海滩交配产卵。繁殖季节，一只雌鲎平均可以产下大约8万枚卵。但是，生物学家约翰·塔纳克里迪表示，每300万枚卵里可能只有一枚可以孵化出幼体并顺利活到成年。“鲎的卵在大约两周后即可孵化出微小的幼体，而幼体则需要10年左右的时间才能长成性成熟的成体。它们的卵和幼体是多种鱼类和候鸟的重要食物来源，因此绝大多数鲎根本活不到成年。”

此外，美国长岛大学脊椎动物学家比尔·舒特介绍，人类食用鲎已有上百年的历史。“1856年，在新泽西州仅1.6公里长的沙滩上，人们就捕获了超过100万只鲎，这种‘赶尽杀绝’的捕捞方式一直持续到20世纪。”



被抽血中的鲎

疫苗生产需要鲎

几乎所有制药公司生产的疫苗，都需要鲎的血。

“鲎的蓝色血液，属于古老免疫系统的一部分。”1956年，医学研究人员弗雷德·班最先注意到，当鲎的血液与“内毒素”（一些细菌死后破裂释放出的毒素）接触后，变形细胞会凝结成块。

内毒素是革兰氏阴性菌所拥有的毒素，包括大肠杆菌、流感嗜血杆菌、百日咳鲍特菌和霍乱弧菌等。

目前，“蓝色血液”是检测疫苗或注射药物是否含菌的首要且唯一的手段。

“输液或者注射到人体的药物，如果含有‘内毒素’，会使人发热，严重的会致人休克甚至死亡。”华侨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主任李裕红博

士说，如果将药液样品滴入鲎试剂，只需几分钟，便可根据鲎血的形态变化判断药液是否含菌。

为什么鲎的蓝色血液能解毒

比尔·舒特表示，鲎的血液呈蓝色是因为血液中含有血蓝蛋白。“血蓝蛋白是一种内含铜元素的蛋白质，平时溶解在血淋巴中，遇到氧气时可以与氧气结合。铜被氧化后变蓝，因此血淋巴在离开鳃之后也就变蓝了。”

“进化常常会为了同样的目的而创造出不同的东西。”英国斯旺西大学的比较免疫学家克里斯托弗·科茨说，蓝色蛋白在25亿年前出现，最初是因地球上厌氧或低氧环境中含有毒性物质，原始生物为了解毒，血液中进化出这种蛋白，鲎就是其中之一。

4亿年前，大气状况有所改善，脊椎动物体内进化出血红蛋白，也就是我们今天看到的“鲜红的血液”。但由于某种原因，鲎停止了进化，它那珍贵的血液也因此被保留了下来。

濒临灭绝

“在20世纪90年代之前，广西沿海地区有60万到70万对中华鲎；到2010年，只有30万对；截至2019年，只有4万对。因为中华鲎体形较大，长约80厘米，血液含量最高，是抽血的最佳物种。”世界自然保护联盟鲎专家组亚太区鲎工作组联合主席关杰耀表示。

据环保组织的统计，国际制药公司每年捕捉50万只美洲鲎，提取每只鲎全身血液的1/3后再将其放归大海。20世纪80年代到90年代，制药行业给出的数据显示：被采血的鲎死亡率仅3%。但到21世纪，人们研究发现，有30%的鲎会在抽血后死亡，这个数字是最初的10倍。

“全世界的制药公司都依赖鲎，我们对这种原始生物的依赖令人震惊。”大自然保护协会新泽西州主管布鲁默如是说。目前，鲎每升血

液的单价高达1.5万美元，其中20%的鲎在抽血中死去。布鲁默表示：“鲎，这一物种濒临灭绝。”

鲎能被替代吗

目前，尚未发现能完全替代鲎的试剂。

2003年，瑞士龙沙公司人工合成了一种检测“内毒素”的试剂——重组FactorC试剂（rFC）；2016年，欧洲药典正式认可该试剂并将其列为细菌内毒素的一项检测手段。但与鲎试剂相比，rFC属新型检测手段，影响力低，没有得到国际普遍认可。

在新冠疫苗研发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使用大量的鲎试剂。可以说，每一只鲎都在用自己的生命为人类输血。

“数罟不入洿池，鱼鳖不可胜食也。”即便鲎没有疫苗检测的作用，作为地球多样性的一员，它们也不应该“被灭绝”。

（**冷 月**摘自微信公众号“国家地理中文网”）

返回目录

宋代是如何选拔人才的

◉

钟振振


令

过去有人认为，封建社会进士考试选拔出来的官员多半是书呆子，未必有治国理政、管理各项事务的能力。但我认为这是偏见。至少在宋代，进士考试选拔出来的官员，有些是非常优秀的。下面我们讲两个实例。

第一个就是大家熟悉的范仲淹。他在做“杭州市市长”的时候，正赶上浙江地区闹灾荒。灾区官员主持救灾工作，各人有各人的办法，而范仲淹的救灾措施显得特别“另类”。

当时杭州人多信奉佛教，寺庙很多。范仲淹就把各大寺庙的方丈、住持召集起来开会，说现在劳动力和建筑材料都很便宜，动员他们扩大寺院规模或者对旧的庙宇进行翻新改造。同时，范仲淹对政府办公用房、粮仓等设施进行改造，大兴土木，开展基础设施建设。此外，他还积极举办面向群众的大型体育、游艺活动，比如龙舟会等。对于他的这些“另类”措施，当时没有人能理解。

监察部门还给皇上写奏章，说大灾之年，杭州知州范仲淹不恤民力，铺张浪费，大兴土木，奢靡腐化。皇上让范仲淹申辩，于是范仲淹上书说：我认为这是救灾的最好办法。受灾的多是农民，寺院大兴土木，官府大兴土木，需要大量的泥瓦匠、木匠，这些灾民就有机会凭自己的力气、技能挣点钱，维持一家老小的生计。那为什么要办龙舟会呢？因为举办大型游艺活动，城里人都会去看热闹，会增加各种消费，老百姓就有生意可做。政府再开仓救济一下，日子虽然紧巴巴的，但灾民有口饭吃，就有了活路。咬咬牙，熬到秋粮收获，灾情就会缓解。如果灾民都外出逃荒，夏粮绝收，秋粮又没人种，恶性循环下，灾情只会越来越严重。从实践的结果来看，范仲淹的救灾方法的确是最有效的。这一年，浙江地区只有杭州灾而不“荒”。从此，朝廷把范仲淹的经验作为中央政府的指令，颁发各地，凡遇灾荒都照此办理。

再举一个例子。北宋真宗年间，开封城内的皇宫不慎失火，朝廷任命副宰相丁谓主持重建皇宫的工程。这项工程面临三大难题：第一，砖

瓦由土坯烧制而成，城外的土怎么运到城里来？第二，造皇宫的木料、石料从全国各地通过水路运来，怎么把它们运到城中心的建筑工地？第三，建筑垃圾堆积如山，怎么处理？

丁谓竟然在很短的时间内出色地完成了这项任务。他是怎么做的呢？他先在地图上画了一条直线——从皇宫到城外的汴河，然后下令把这条直线上的房屋都拆了，就地挖土。挖了土去干什么？烧砖烧瓦。很快，这条直线上挖出了一条人工河，和汴河连通，全国各地的船只、木排都通过这条人工河把木料、石料运到皇宫。工程结束后，再把水排掉，用建筑垃圾把人工河填平，恢复原来的街道。这样一来，整个工期大大缩短，还节省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

（**江南暮雨**摘自《解放日报》2023年8月4日，本刊节选，**肖文津**图）

返回目录

小猫也要聘礼

◉

李开周



照猫画虎的“纳猫儿契式”

一些宠物店主已经开始用历史元素来包装产品了。顾客进店买小猫，店主会附赠一张古色古香的卡片，上面除了有猫咪的照片和身份信息，还有一首长诗。

一只猫儿是黄狸，本在西方诸佛前。

三藏带归家长养，护持经卷在民间。

行契其人是某甲，卖与邻居某人看。

三面断价钱若干，张孙随契已交还。

买主愿如石崇富，寿如彭祖禄高迁。

仓禾从此巡无怠，鼠贼从兹捕不闲。

不害头牲并六畜，不得偷口食诸口。

日夜在家看守物，莫走东边与日边。

如有故违走外去，堂前狸舍关三天。

大意是说，猫咪并非中国土产，而是来自印度，它们原本在如来脚下打盹儿，被西天取经的唐僧带到中土，以便驱赶老鼠、保护经卷。如今某某家的老猫生了小猫，想把小猫卖给邻居，经中间人帮忙洽谈，三方商定卖价若干，于是签下这份合同，连合同带小猫一起交给买家。下面衷心祝愿，这只小猫的新主人既像晋朝的石崇那样富裕，又像传说中的彭祖那样长寿；这只小猫尽职尽责，每天巡查粮仓，不敢偷吃一粒粮食，看家看到废寝忘食，从不跑东跑西。最后说，如果它胆敢违反新主人的命令，无缘无故跑到外面去，就罚它在堂前猫舍里禁足三天。

想象一下，当顾客将一只可爱的小奶猫抱在怀里，同时又得到这样一张附赠的卡片时，会是什么心情呢？应该会感到惊讶，感到新奇，进而对这家宠物店产生深刻的印象，下回再来以及推荐朋友来的概率就增加了。

卡片上那首诗有错别字，错在哪儿呢？总共三处：第一处，“张孙随契已交还”，“张孙”应为“狸孙”，狸孙是古人对猫的诸多别称之一；第二处，“仓禾从此巡无殆”，“仓禾”应为“仓囷”，即仓库；第三处，“不得偷口食诸口”，正确写法其实是“不得偷盗食诸般”。

抱养小猫要立合同

诗是人写的，人人都有创作自由，我凭什么说人家写了错别字呢？因为我知道这张卡片的出处，也知道这首诗的出处。它出自明朝的古书《类编历法通书大全》。这本书里有一张《纳猫儿契式图》，画的就是一只猫，猫的四周一圈一圈地印着长诗，长诗原文是这样的：

一只猫儿是黑斑，本在西方诸佛前。

三藏带归家长养，护持经卷在民间。

行契其人是某甲，卖与邻居某人看。

三面断价钱若干，狸孙随契已交还。

买主愿如石崇富，寿如彭祖禄高迁。

仓囷自此巡无怠，鼠贼从兹捕不闲。

不害头牲并六畜，不得偷盗食诸般。

日夜在家看守物，莫走东边与西边。

对比一下，前面那首诗跟这首诗是不是特别像？对，现代宠物店老板就是模仿明朝《类编历法通书大全》里的《纳猫儿契式图》，设计了那张送给顾客的卡片。诗句开头改得挺好，改成“一只猫儿是黄狸”，说明该店卖的主要是黄猫，照搬原文“黑斑”就不合适了。

然而，那些宠物店主可能并不懂“纳猫儿契式”几个字的准确含义。“纳猫儿”容易理解，就是从别人手里抱养小猫。“契式”是什么意思呢？就是合同的格式。比方说，小明卖给小强一只猫，卖价1000元，需要跟小强签一份合同，那么就可以依葫芦画瓢，照着“纳猫儿契式”起草一份真正的合同。既然是真正的合同，抬头“契式”两个字就不能再用了，只能写成“纳猫儿契”；还有“行契其人是某甲”必须改成“行契其人是小明”，“卖与邻居某人看”必须改成“卖与邻居小强看”，“三面断价钱若干”也得改，改成“三面断价钱一千”。

在古代中国，“纳猫儿契”又叫“聘猫契”，意思是抱养小猫就像聘新娘一样，聘新娘要立婚书，抱养小猫则要立合同。不过，合同上所谓的“三面断价钱若干”是不能当真的，想抱养小猫的人未必会给猫主人一笔钱，他们双方之所以要立这样一份合同，只是为了好玩，为了增添一些仪式感。从合同的排版格式和长诗内容上也能猜得到，那就是一张饱含希望和祝福的纸，真正的合同追求清晰、详细、无歧义，不可能那样排版，也不可能写成合辙押韵的长诗。

宋朝盛行聘猫契

如今我们能查到的聘猫契的出处，最早也就是明朝《类编历法通书大全》。然而明朝这部书是在宋朝历书上增编而成的，所以书里记载的风俗习惯有可能在宋朝就很盛行。

苏东坡的高足黄庭坚写过一首《乞猫》：“秋来鼠辈欺猫死，窥瓮翻盘搅夜眠。闻道狸奴将数子，买鱼穿柳聘衔蝉。”秋天来了，黄庭坚的老猫病死了，老鼠们肆无忌惮，钻坛子、翻盘子，搅得他无法安眠。当他听说别人家的母猫生下几只小猫时，立即动身去抱养一只。

抱养小猫不能空手去，于是他买了一些小鱼，用柳条穿成一串，作为小猫的聘礼。在最后一句里，黄庭坚用了一个典故：五代十国时期，后唐的琼花公主养了一只白尾巴黑猫，取名“衔蝉”，所以衔蝉成了猫咪的又一个别名。

陆游写过一首《赠猫》：“裹盐迎得小狸奴，尽护山房万卷书。惭愧家贫策勋薄，寒无毡坐食无鱼。”带上一包盐去抱养别人家的猫咪，为的是让猫咪捉老鼠，保护书房里的万卷书。惭愧的是，自己官位不高，腰包不鼓，不能用毛毡和鲜鱼当聘礼。

陆游的老师曾几写过两首《乞猫》，其中一首是：“春来鼠坏有余蔬，乞得猫奴亦已无。青蒻裹盐仍裹茗，烦君为致小於菟。”於菟，是春秋战国时期的楚国方言，指老虎，所以小於菟就是小老虎，这里指代猫咪。曾几的意思是说，春天来了，老鼠猖獗，在厨房里偷吃剩菜，所以他不得不用青色的箬叶裹上雪白的食盐，再带一包茶叶，请朋友帮忙下聘礼，希望能聘到一只猫咪。

黄庭坚抱养猫咪，用小鱼作聘礼；陆游抱养猫咪，用一包盐作聘礼；曾几抱养猫咪，用一包盐和一包茶叶作聘礼。由此可见，在宋朝要是想抱养别人家的猫崽，应该给猫主人带一点礼物，例如鱼、盐、茶叶之类。

宋朝人对猫的喜爱不言而喻，甚至可以说有那么一丝敬畏。留存至今的一些宋朝古墓里，墓室壁画上都特意画着一只猫。大胆猜想一下，也许宋朝人相信猫有神力，不仅能对付世间的老鼠，而且能对付另一个世界的凶神恶煞。

（**钟 鸣**摘自《北京青年报》2023年7月25日，**小黑孩**图）

返回目录

言论



行走只是活着，漫步才是生活。

——100多年前的巴尔扎克完美诠释了当下流行的City Walk

悬浮一代。

——他们进行高强度的劳动，暂停常规生活，以便迅速获益，然后逃离，就像蜂鸟，必须高频度地振荡翅膀，把自己浮在空中

人是生活的囚徒，要么因为依靠他人而受到囚禁，要么因为孤独而受到囚禁。

——詹姆斯·诺尔森《贝克特肖像》

自律不是6点起床，7点学习，而是不管别人怎么说、怎么看，你也会坚持去做，绝不打乱自己的节奏。

——自律，是一种自我的恒心

虽然前方拥堵，但您仍在最优路线上。

——很喜欢导航中的这句话，像在告诉我，虽然前路艰辛，但我仍接近成功

被欺负、忍耐、无法拒绝，他们其实陶醉于自己是个温柔的好人吧。

——《风平浪静的闲暇》台词

互补就像两块拼图凑成一副风景，不只是性格上你急他缓，你敏感他松弛，还是我们永远都能在与对方全然不同的世界里，找到重新看待自己的角度。

——到底找什么样的人度过余生

写了五行关于火的诗，两行烧茶，两行留到冬天取暖，剩下的一行，留给你在停电的晚上读我。

——洛夫《水与火》

1858年9月19日：很愉快。决定了，应当爱，应当劳动！就这样。

1858年9月20日：很累。不想爱了，也不想劳动了。

——165年前，托尔斯泰的日记

人在阴冷卑污的浊世中生存，挣扎于不可解脱的困境。有了诗，便好歹有了精神上的避难所。在精巧的语言所构建的虚幻世界中，人得以追逐梦想，抚玩它那闪烁的光影和舞动的节律……

——诗是什么呢？骆玉明老师谈香菱学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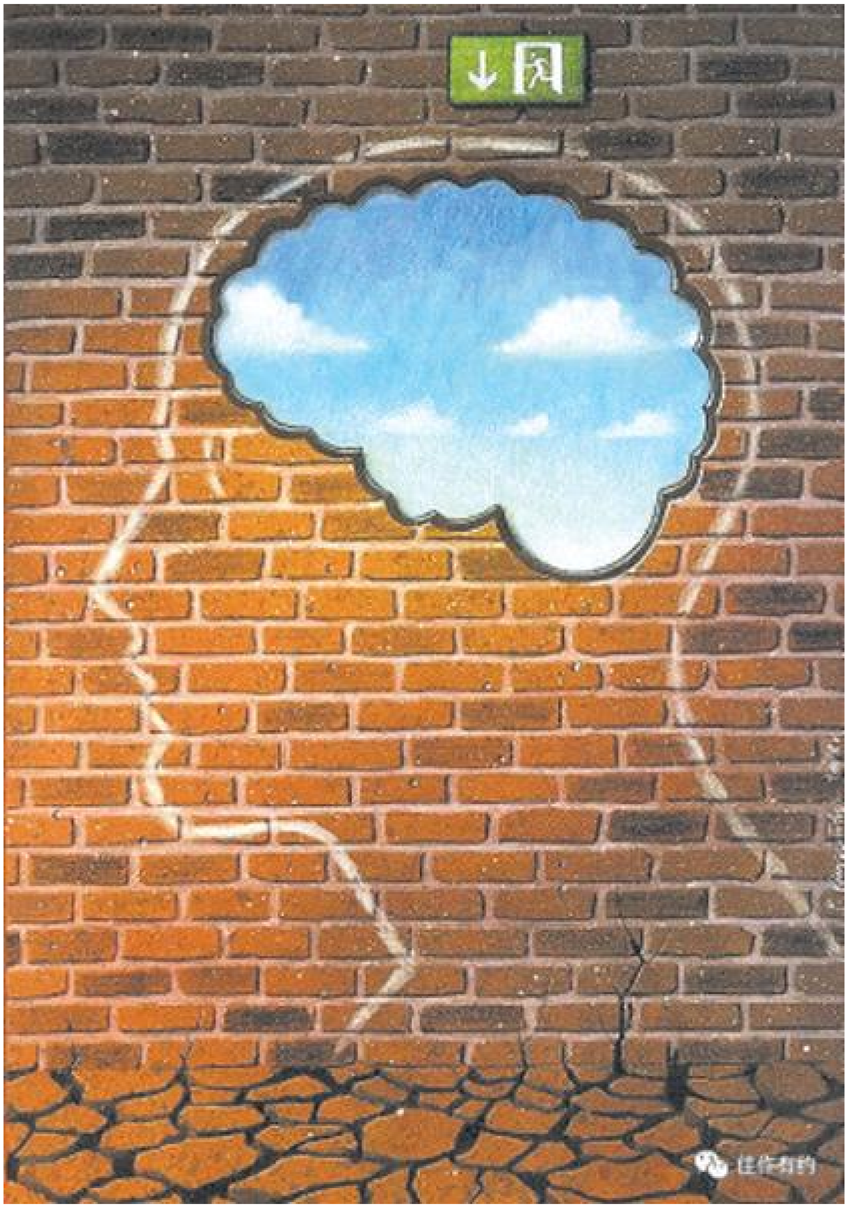
不轻易爱人，也不轻易恨人，是处世智慧的一半；不轻易说话，也不轻易听信别人的话，是处世智慧的另一半。

——叔本华《一个悲观主义者的积极思考》

返回目录

打麻将时，老板娘说，临近年关，她特别想家，想吃家乡的大饼卷大葱，蘸点酱就是人间美味。以前在老家，她可以一口气吃三个。

幽默与漫画



真心

打麻将时，老板娘说，临近年关，她特别想家，想吃家乡的大饼卷大葱，蘸点酱就是人间美味。以前在老家，她可以一口气吃三个。

两个同事跟着附和，说什么胃口好身体就好，还说什么山珍海味都比不过家乡的味道……

这些溜须拍马的话，我真心说不出口。我默默地打出一张三筒。

老板娘："和！"

神回复

问：如何体面地退出一个微信群?

答：我每次退群之前都把自己的昵称改成"有人"，所以我退出的时候大家看到的就是"有人退出了群聊"。

分类

我发现视频网站总喜欢分"极速、流畅、高清、720P、1080P"，建议将这五档老老实实地改为"雪花、马赛克、能看、清晰、非常清晰"。

后悔

歌剧即将开始。一位男士排队等候入场，排在他身后的是两位女士。

引座员走过来，对男士说："先生，让这两位女士先进去，好吗？我想，您应该不忍心把一位女士和她的母亲分开吧？"

男士说："没错，先生。我做过一次这样的事，从那以后我就一直很后悔。"

东施效颦

有一天，我跟老婆逛超市时，看到一个妹子坐在购物车里被男朋友推着走。老婆羡慕不已，非要我推着她遛一圈。没办法，我觍着老脸，

把她从3楼推到1楼，然后求保安大哥帮忙掀翻车子，才把她从购物车里拔出来！

离职原因

一名女士应聘接待员，面试官问她："我看您以前受雇于一位心理学家，请问，您为什么要离职呢？"

"因为我无论怎么做都不能让他满意。"女士回答，"我上班迟到，他就说我有敌意；我早到，他就说我太焦虑；我按时上班，他又说我有强迫症。"

逻辑

每4起车祸中，就有1起是边开车边看手机造成的。

你：不可能是我。

每302575350个人买彩票，就有一个人中大奖。

你：说不定呢。

分手

"你是不是分手了？"

"你怎么知道？"

"你之前每天都转发锦鲤为你男友祈祷，昨天你转发的是糖醋鱼！"

体重

老公胖，200斤。

一日体检，医生看了看他，说："不用称了，自己写吧。"

我老公告诉我，他拿着笔犹豫了半天，觉得写100公斤不好看，心一横，写了个0.1吨……

奢望

在健身房，一个教练正在教一个新来的男生练习基本动作。那个男生说："我万一练得像你一样怎么办？块头太大不好看。"教练一脸冷漠地说："你做一套试卷，就能考上清华大学吗？"

误解

大一的历史导论课上，老师说"历史就是死人名字"。

我为这句话所蕴含的近乎玩世不恭的解构力量所震撼，于是毕恭毕敬地抄在笔记上。

数年后，我又听这位教授提起同样的观点，才听清他说的是"使人明智"。

学科热情被解构了，遂转去搞文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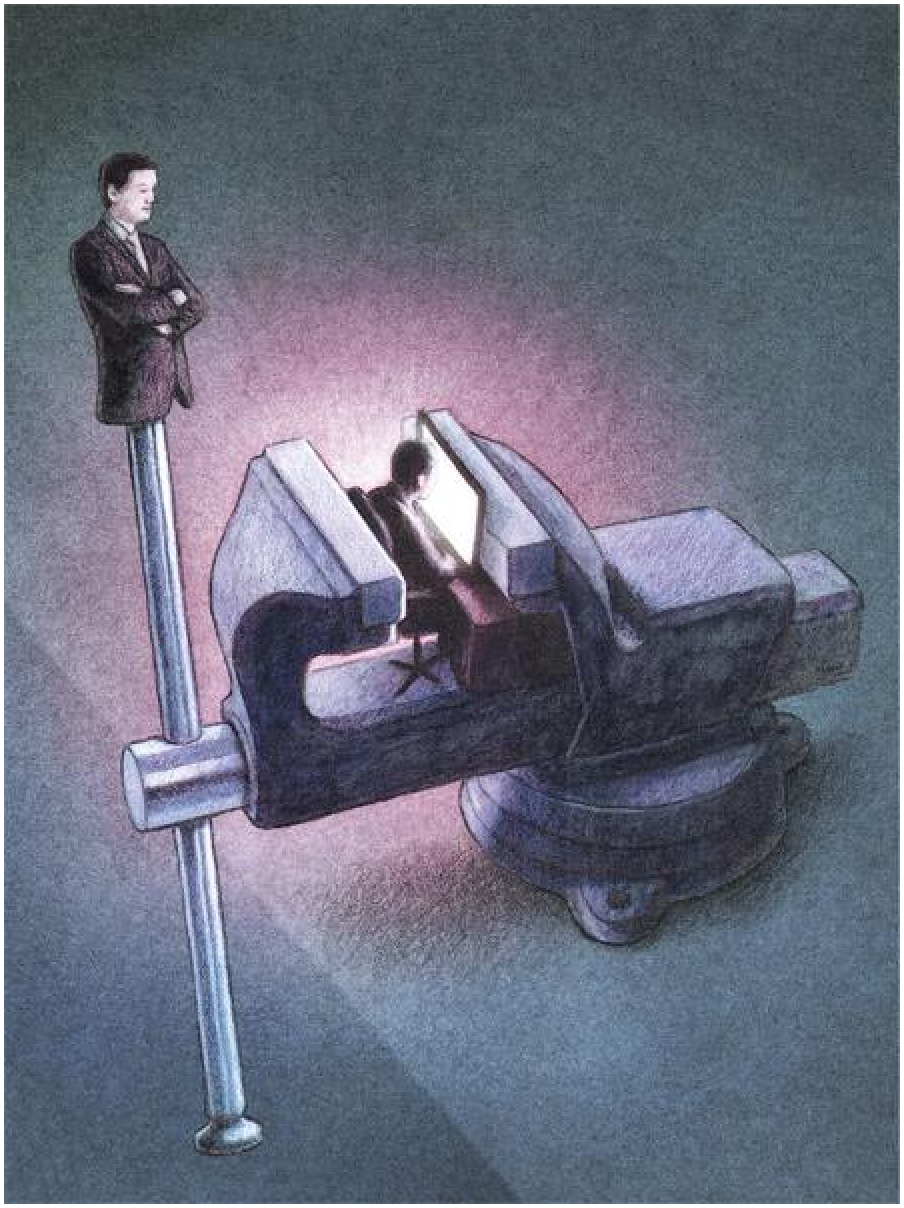
（**余娟、裴金超、离萧天、晓晓竹、从容等**摘）

评估与思考

〔波兰〕帕维尔·库钦斯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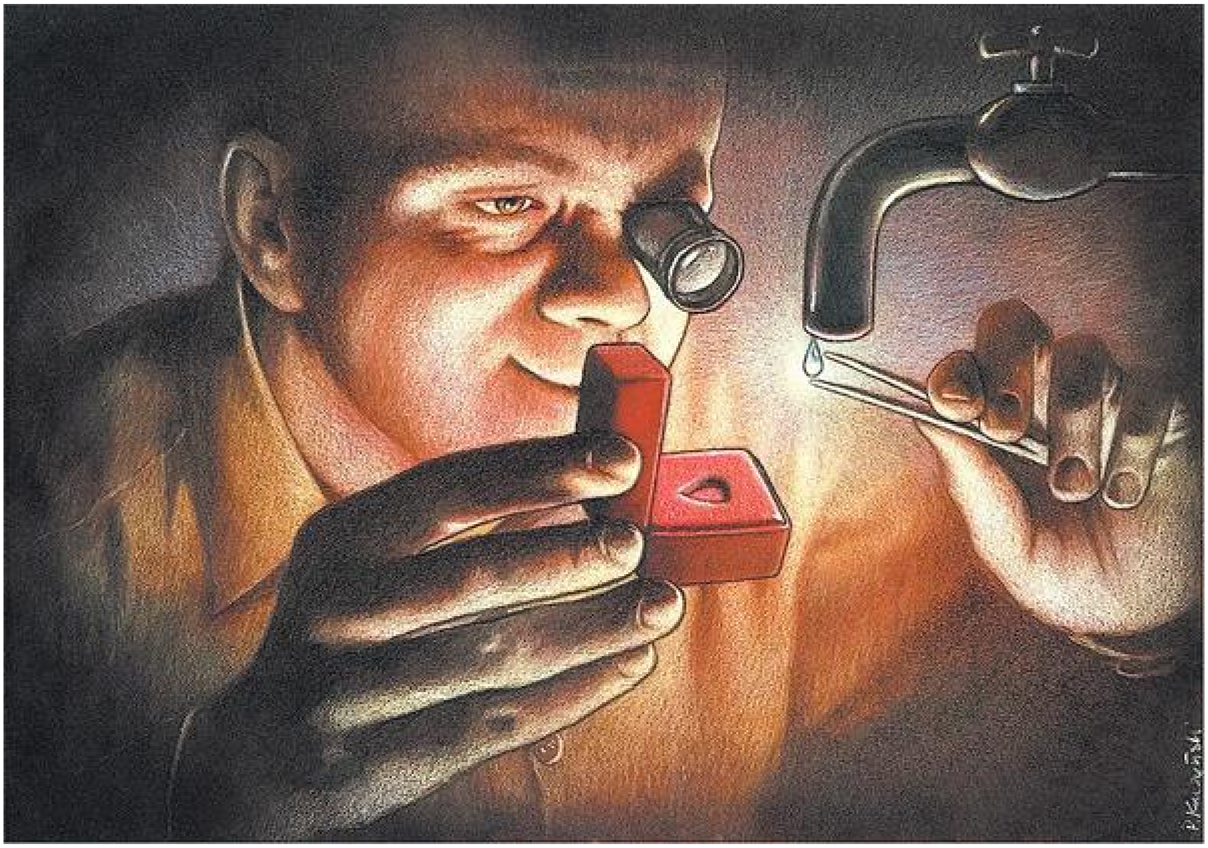
▲有机水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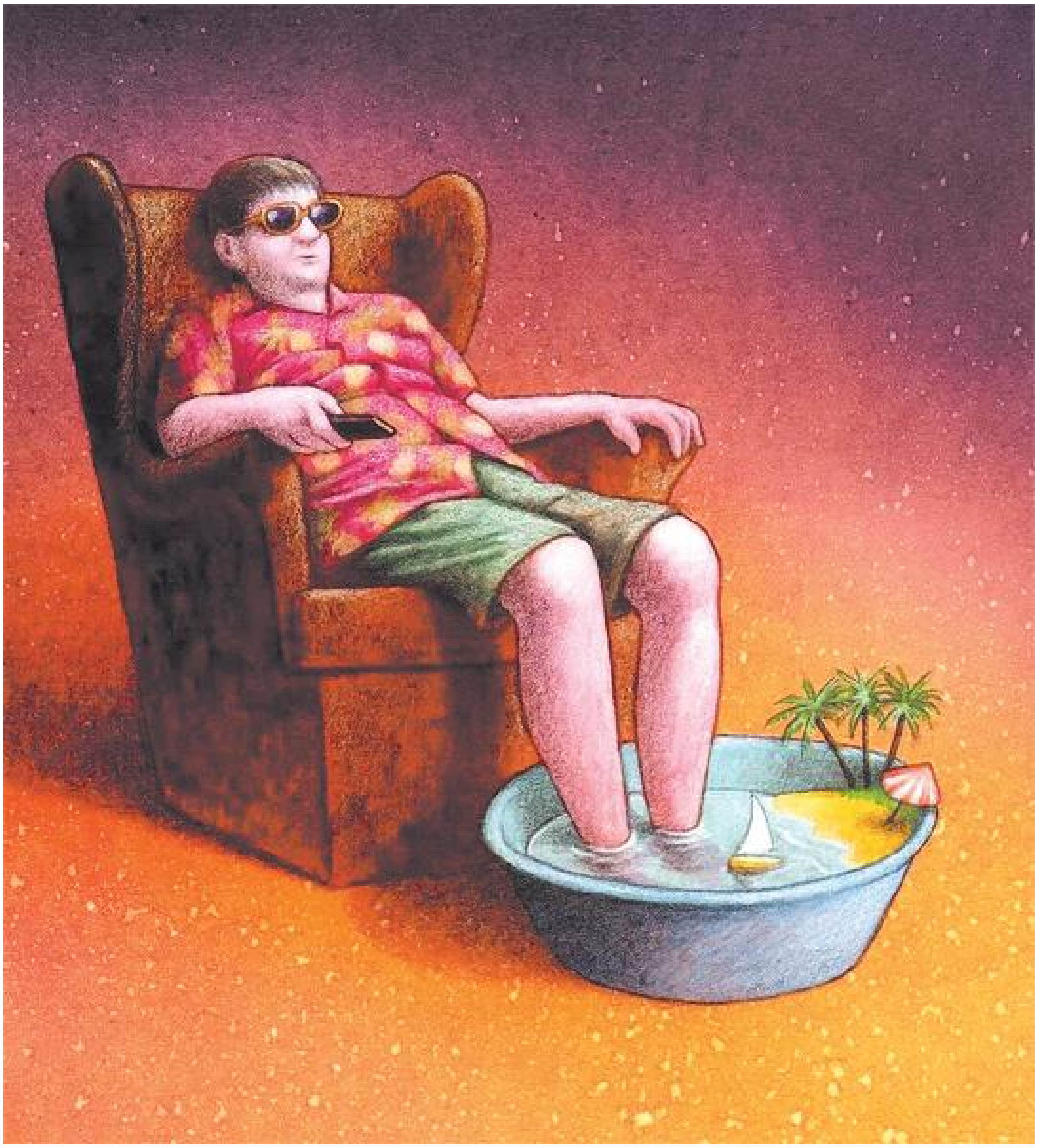
▲工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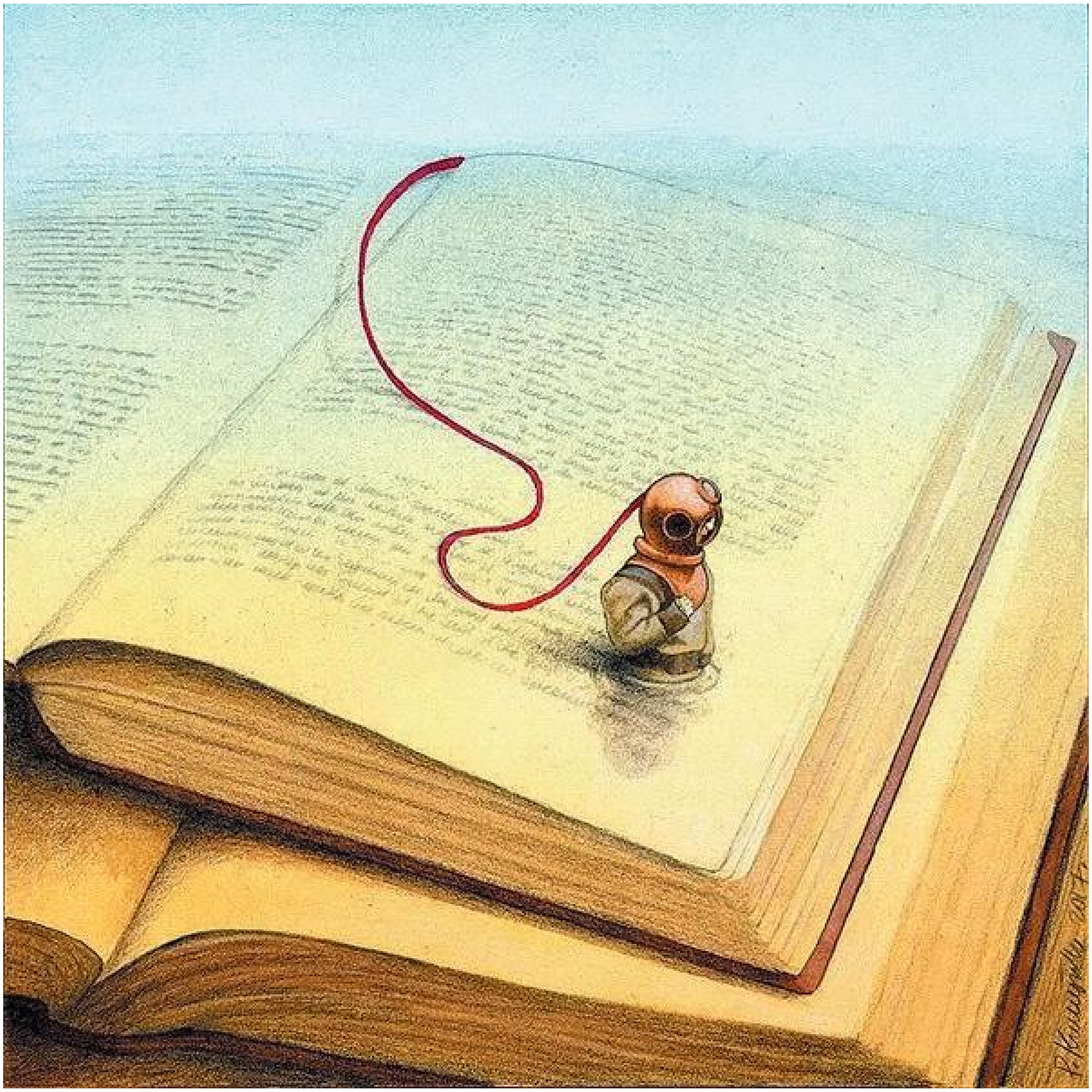
▲捕猎归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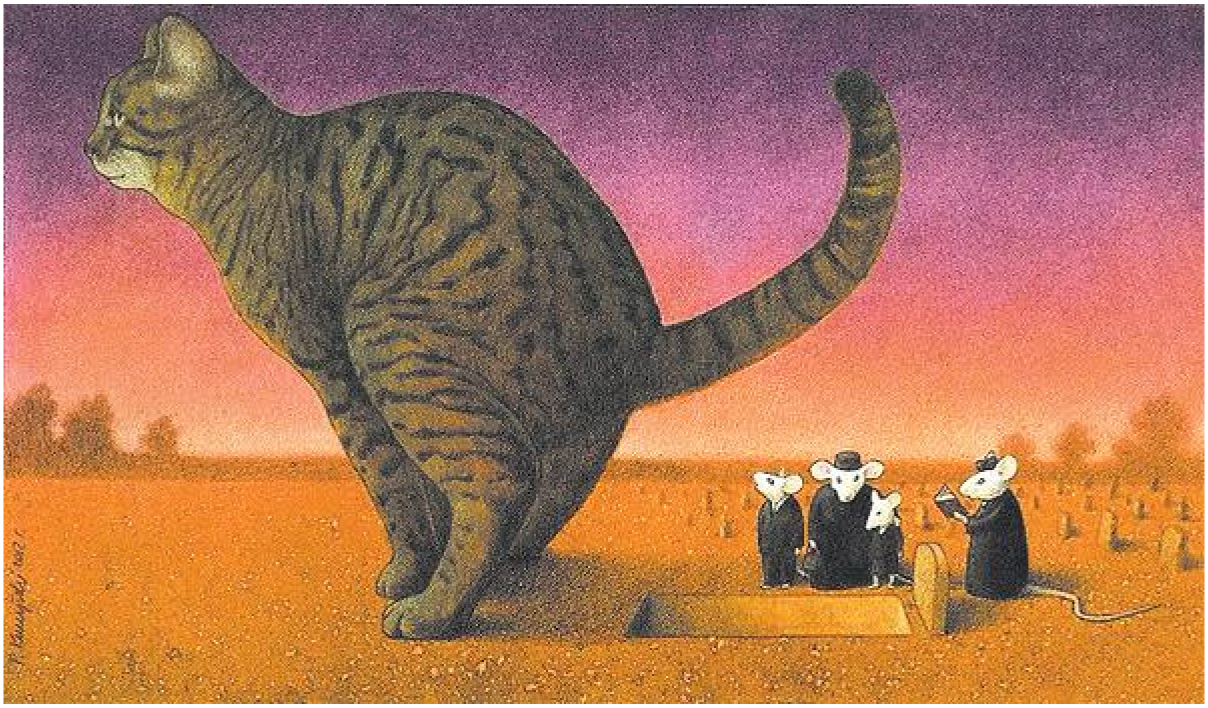
▲珍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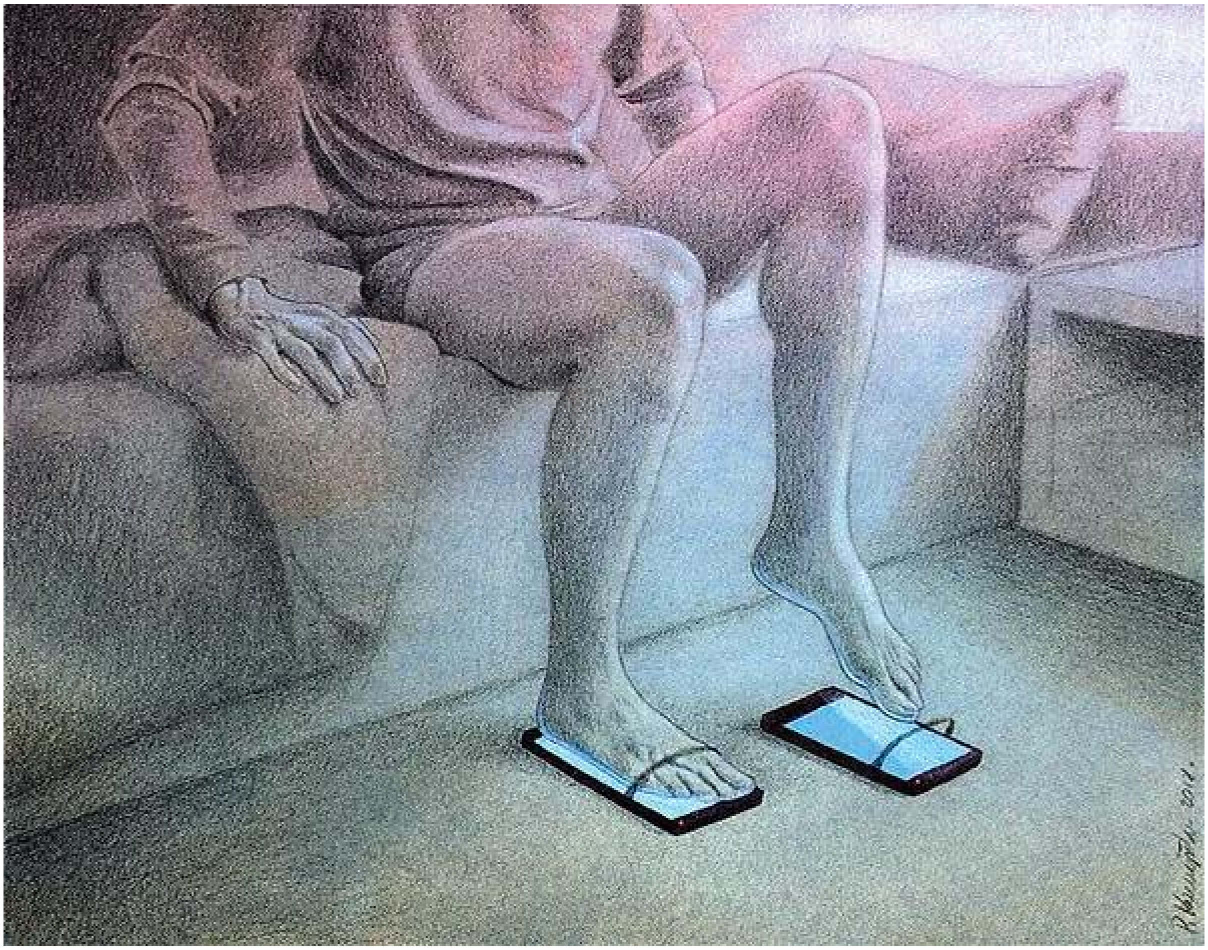
▲度假归来



▲安全区



▲悼念



▲寸步不离

返回目录

“王阿姨”的氛围小诗

◉

废话王阿姨




天河南街道办事处宣
有些气，
拐个弯就想通了。
《天然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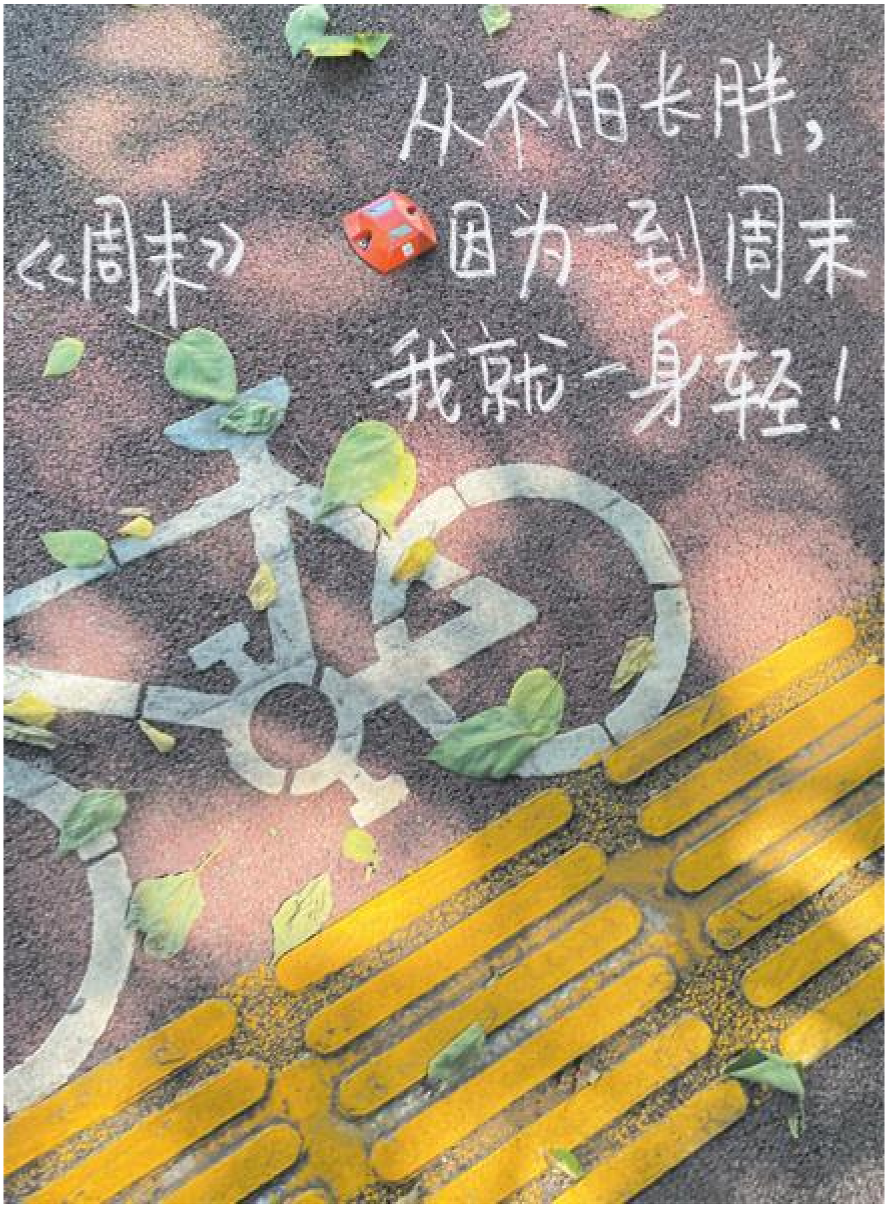

明明是天空，
我却说自己
遨游在
蓝色的
海洋里。
《蓝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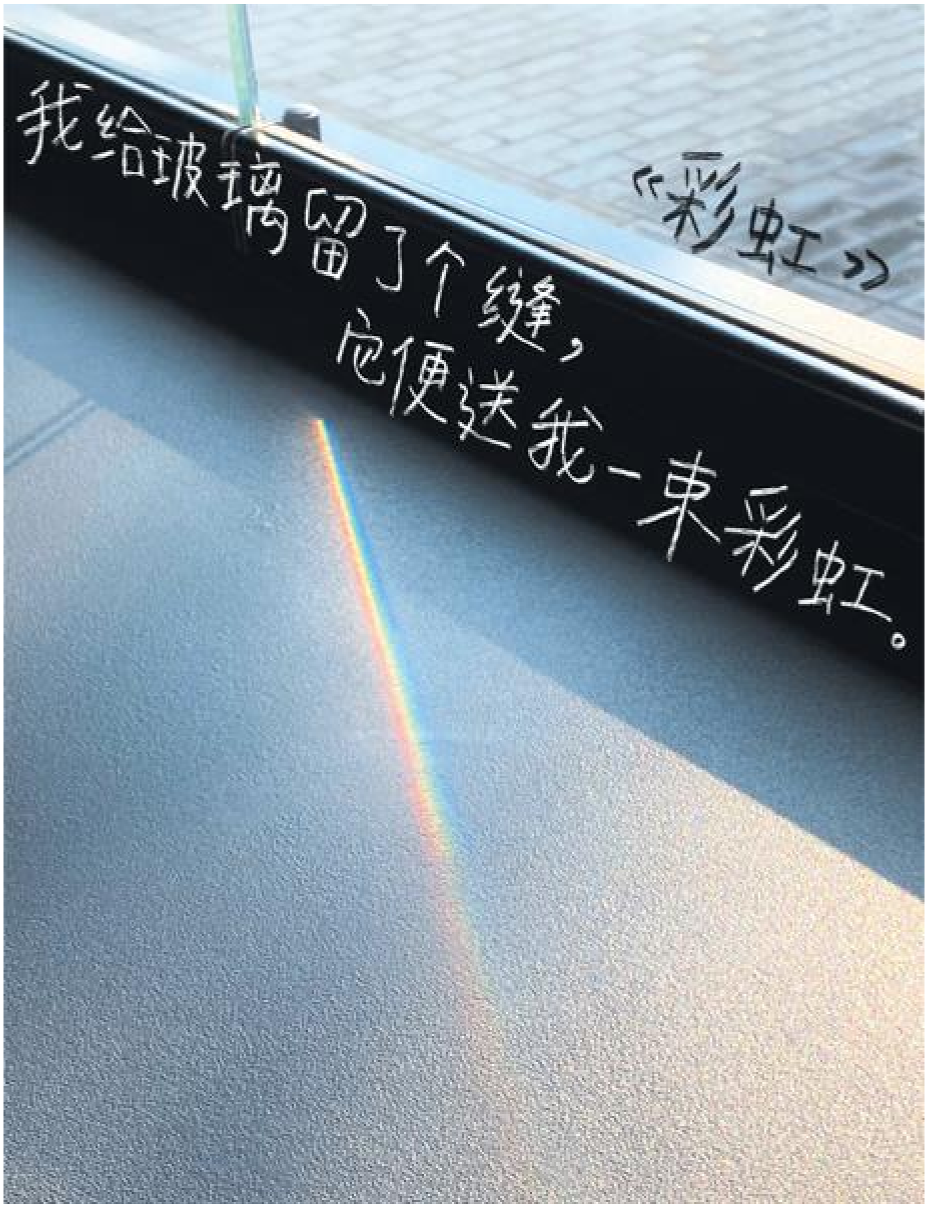

不是在监视你的生活，
而是，给你留下一些
到生活里去的证据。
《摄像头》


吃冰的时候，
舌头是凉的，
但嘴角是上扬的。
《小甜头》


几片树叶，
就足以让一个座位，
无人问津。
《雨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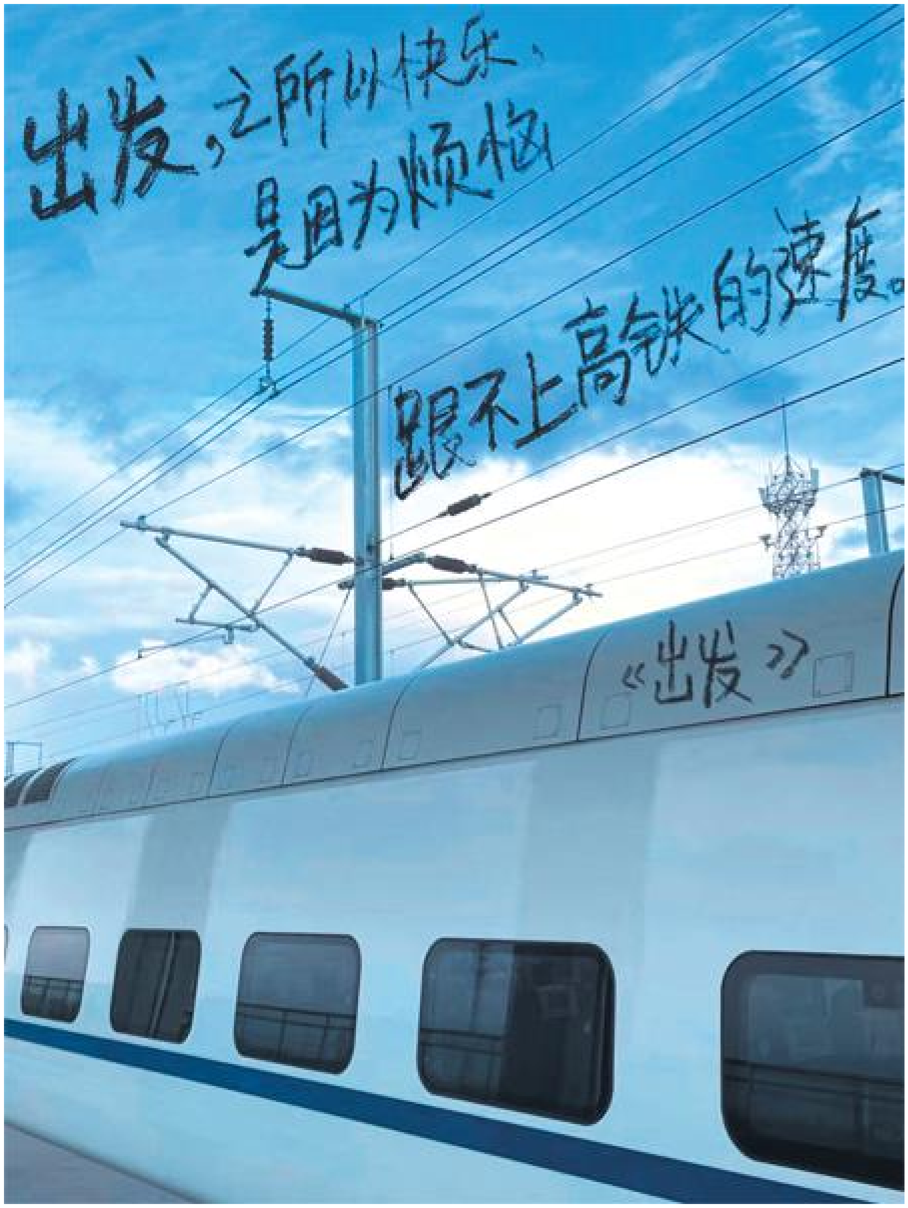

《忙》
我买了表，
可还是，
没什么时间。
DILING


从不怕长胖，
《周末》
因为一到周末
我就一身轻！


《彩虹》
我给玻璃留了个缝，
它便送我一束彩虹。


花瓣是风
吻别春天的痕迹
《春日》


该路段禁止鸣笛，
但不禁止
大声哭泣。
《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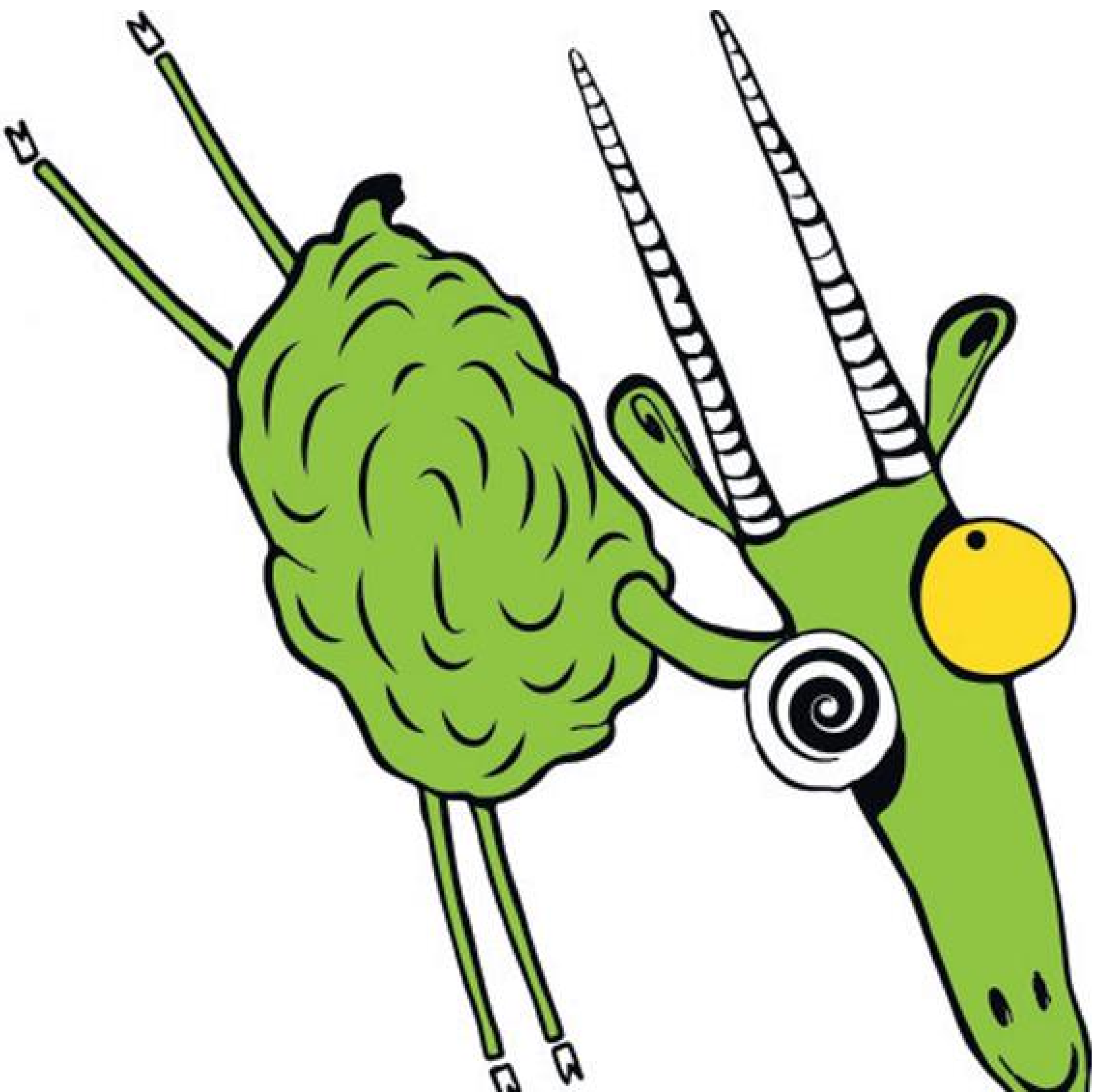


返回目录

生锈的铁砣

◉

夏清



两个人到林子里打猎，看到一个洞，其中一人捡起地上的小石块，扔了进去。过了许久，他们也没有听到石块落地的声音。

“找个重一点的东西试试看。”另一个人说。

他们四下找寻，看见一块锈迹斑斑的铁砣，搬起来就往洞里一扔。5秒钟后，一头山羊风驰电掣般奔跑过来，一头栽入洞中。

“天哪，怎么会这样！”他们惊讶得不得了。

眨眼的工夫，一个人飞奔而来，看见他们，气喘吁吁地问：“看见我的山羊了吗？”

“看见了，”他俩异口同声地回答，“山羊奔跑过来，径直跳入这个洞中了。”

“不可能。”那个人说，“我把山羊系在一块很重的铁砣上。”

（**康宇立**摘自《喜剧世界》）

返回目录

落进网里的鹰

◉

黄瑞云



一只鹰被羁在猎人设置的网里，它进行了多次冲击，但未能冲出去，反而撞折了翅膀。

如此，麻雀们就来教训它了。

“你飞的方向不对。”一只麻雀说。

“显然飞得太矮了。”一只麻雀说。

“照我看，”另一只麻雀说，“它根本就不会飞，要不怎么会一再地落入网里呢。”

鹰沉默着，没有回答。

对于失败的英雄，很难有人理解他的高度和价值。

（**莫 莉**摘自宁波出版社《黄瑞云寓言》一书）

返回目录

风雨中筑巢

◉

〔韩〕李起周

又是一个阴雨天。灰蒙蒙的天气，让人有一种想把沉甸甸的思念写进信中寄给爱人的冲动。

开车遇到红灯，我停了下来。在等信号灯的间隙，我抬眼看到一只小鸟飞到白杨树的枝头筑巢。小家伙衔着比自己的身体还长的树枝绕来绕去，耐心地打造自己的安乐窝，十分惹人喜爱。我把车停在路边，饶有兴味地望着。

就在这时，一阵急促的凉风扑面而来，吹得白杨树枝猛烈地晃动，小家伙辛苦衔来的三四根树枝掉在马路上，随风翻转了几圈。

我突然好奇：为什么这个小家伙要在这种阴雨天筑巢？今天的天气着实不怎么好。

回到家，我翻阅了几本关于鸟类的书。书上介绍说，部分鸟类喜欢在刮风下雨天筑巢，因为它们想建造一个即便遭遇恶劣天气仍能纹丝不动的坚固小窝。想必我刚刚遇到的小家伙也是因此才会在阴雨天辛勤劳作吧?

原来，筑巢不仅需要树枝和石子，还需要风和雨。

（**林 一**摘自人民邮电出版社《世界偷偷爱着你：爱不曾消失，只是尚未被解读》一书）◂

返回目录

谜题

◉

墨之

艺术家安尼施·卡普尔说，艺术家不是制造作品，而是制造谜题。如果说人生也是一种艺术，那么，我们每个人都是艺术家，也都是在给自己制造谜题。

人一生要遇到多少谜题，50个？100个？太少了。1万个？10万个？好像又没那么多。猜谜习惯了，人就容易陷入迷局，看不懂人情物理，看不清水流东西，看不出天色昏明。于是，每个人都成了谜，以致让自己迷失。

“梨花院落溶溶月，柳絮池塘淡淡风”，如果活明白了，会发现美好的日子只需一树梨花、一弯月亮、一阵秋风。然而，很多人生活在这样的美景里，为何还生苦恼寻苦恼？不得不说，这又是一个人生谜题。

（**冉 宣**摘自《羊城晚报》）◂

返回目录

记忆不会出自偶然

◉

〔奥〕阿尔弗雷德·阿德勒

在所有的心灵现象中，最能显露其秘密的，是个人的记忆。记忆绝不是偶然的，人们只会记得那些他们认为对他们的处境极其重要的事件。

一个人的记忆代表了他的“生活故事”，他会反复用这些故事来警告自己或者安慰自己。

可能我们每个人都有过这样的经历。这很容易理解，比如某个家人或朋友做的事使你不顺心了，你便很容易联想到他做过的某些让你难过的事情，而他对你的好，在情绪爆发的这一刻就全然不见了。

记忆是有温度的，取决于我们希望记住的心境；记忆是被节选的，甚至是被断章取义、删减加工的，取决于我们希望解读的方式。生活信念改变了，记忆也会随之改变，这恰是其最有趣之处。

（**晓晓竹**摘自中国友谊出版公司《自卑与超越》一书）

返回目录

秋

◉

〔英〕阿莉·史密斯



十月是一眨眼的工夫。一分钟前还坠在树上的苹果已经不见了，树叶黄了，渐渐少了。一场霜冻瞬间让所有的树都裹上银装。那些不是常绿的树种，糅合了美丽与艳俗，叶子红橙金，然后棕黄，最后落下。

天气出乎意料地暖和。要不是白天短黑夜长，要不是凌晨和子夜又黑又潮，要不是植物静静地收敛着，要不是蜘蛛网上还沾着凝结的水珠，你真的感觉不到离夏天已那么远。

白天这么暖和，还掉这么多树叶，这不对。

但夜晚凉意渐重。

棚里和屋里的蜘蛛在房顶的角落里守着它们的卵囊。

来年化蝶的卵藏在草叶的背面，点缀在荒地上那些看起来已经枯萎的茎秆上，潜伏在密密匝匝的灌木和细枝上。

又是十一月，此时，冬天的味道已经比秋意更浓，那不是薄雾，那是雾。

悬铃木的种子被风裹挟着拍打在玻璃上，就像——不，不像别的，就像悬铃木的种子拍打着窗玻璃。

有几晚的风很大。叶子沾了水贴在地上。路面上的叶子已经发黄，开始腐烂，枯木沉睡，朽叶成齑粉。有一片粘得特别牢，如果哪天被揭起来，它的印子，叶子的影子，会留在人行道上，直到第二年春天。

花园里的家具已经开始生锈，他们忘了把这些东西收起来过冬。

树木渐渐袒露出结构。空气中嗅得到火的气味。所有的灵魂都在外游荡，四处劫掠。但是还有玫瑰。在这片潮湿阴冷的天地间，在一棵看起来已经枯死的灌木上，还有一朵盛开的玫瑰。

看啊，它那颜色。

（**海 诺**摘自浙江文艺出版社《秋》一书，本刊节选）

返回目录

为故宫拍摄文物

◉

张珠容



因为要给故宫里的文物拍照，摄影师宗同昌算是见过故宫文物最多的人之一。很多珍贵文物连故宫工作人员都难得一见，他却可以在自己的工作室拍摄。正因如此，许多文物专家会赶在宗同昌拍摄文物时到他的摄影工作室，看一看他们感兴趣的文物。

有一次，文物鉴定专家耿宝昌得知宗同昌第二天要拍摄一件瓷器，便提前一天来到工作室。宗同昌有些不解：瓷器拍摄在明天，老先生怎么今天就来了？因为忙于拍摄，他就让耿宝昌随意坐坐、看看。

没想到，耿老先生一点儿都坐不住。他见地上各种设备电线交织缠绕，便从口袋里掏出一把绑带，将一处处电线整理、捆扎；见地板有些脏污，便拿起扫把和簸箕，小心翼翼地打扫；看见工作室台面上各种东西堆放得凌乱，就分门别类放到对应的柜子里……这一天，宗同昌因为手头忙，并未留意耿老先生的举动。

第二天，宗同昌要正式拍摄瓷器了。他来到工作室时，觉得有些怪——工作室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整洁。此前，他的工作室一直很凌乱。可这次，因为耿老先生的提前到来，工作室变得井然有序。

面对面貌一新的环境，宗同昌心里一震，感到既温暖又惭愧：耿老先生是在用实际行动，善意且委婉地提醒他，故宫里的文物都是无价之宝，很多是孤品。如果摄影工作室一直处于凌乱状态，自己在挪动文物的过程中，万一碰倒灯架子或被电线绊倒而损坏了文物，那造成的损失将是不可估量的。

（**楚寄雁**摘自《时代青年》2023年第7期）◂

返回目录

习惯伪装

◉

〔美〕大卫·布拉德福德



如果我们只分享自己的一面，就会产生另一种形式的沉默。在那种情况下，对方看不到也不了解真实的我们，包括那些更有趣的部分。

即使我们成功地树立了某种形象，那也只是一个毫无意义的胜利。我们太习惯于在别人面前伪装自己，以至于最终连自己也欺骗了。

同样糟糕的是，一旦我们给别人留下了某种固定的印象，我们往往就会一直如此表现，而真实的自我会越来越不为人所知。这样做的代价是更加孤独，以及我们所说的“渐渐地被秘密束缚住了”。

隐藏自我的某一部分，可能会让我们隐藏更多的东西，导致我们表现出来的部分越来越少，最终让我们的关系变得越来越肤浅。

（**小 小**摘自机械工业出版社《深度关系》一书，**〔英〕约翰·霍尔克罗夫特**图）◂

返回目录

不败

◉

陈四益

太史某好弈，自诩曰："某生平无败局。"人皆神之，太史亦以弈秋自命。他人弈，每袖手于侧，时颔之，时摇首，似有深意存焉，人莫测其浅深。或请与手谈一局，则淡然一笑，飘然引去，似不屑与弈者。

及病笃，其子跪床前请曰："愿得大人秘谱。"太史曰："痴儿，吾何尝有谱？"子曰："若无秘谱，何以不败？"太史曰："必曰有谱，吾以三字教汝，曰'不对局'。吾毕生不与人对局，是以毕生无败局。"言讫，溘然长逝。

（**秋嘉璐**摘自湖南文艺出版社《绘图新百喻》一书）

[返回目录](#)

正确的答案

◉

赵元波



南宋美食家林洪写有美食专著《山家清供》，是吃货苏东坡的超级粉丝。有一天，林洪读到苏东坡的《元修菜》一诗，对元修菜产生了极其浓厚的兴趣。元修菜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菜呢？有好几次，林洪根据苏东坡诗里的描写亲自到田间地头查看，也多次向老农请教，都没有弄出个所以然来，这事就暂时搁置了下来。

直到二十年后，朋友郑文干从四川回来拜访林洪，林洪抓住这个机会向朋友请教。郑文干告诉林洪，元修菜就是四川本地的野菜油苕，也叫肥田草，可以拿来烧、炒，制羹，做汤，还能制成干菜，做法多样，味道鲜美。

苏东坡谪居黄州期间，不仅思念家乡，也十分想念家乡的美味，就嘱托准备从黄州回眉州的巢谷（字元修），给自己带一包油苕的种子回来。

拿到菜种后，苏东坡将其种在黄州开垦的荒地上。因感念巢元修的情谊，每当黄州当地人问到这是什么菜时，苏东坡都会介绍这是“元修菜”。

听郑文干这么一说，林洪终于解开了萦绕心头二十年的疑问。

（**离萧天**摘自微信公众号“简书”）

返回目录

不完美的美好

◉

〔美〕约瑟夫·J. 马泽拉



今天，我在雪中漫步，眺望我家附近的一片树林，突然觉得那些树在隆冬时的样子真是太奇怪了。它们光秃秃的，枝丫交错，在白雪的映照下显得苍老与无力。它们的树皮坚硬粗糙，像又干枯又丑陋的人的躯干。无论你想怎么粉饰它们，也绝不可能用“完美”这样的词汇来形

容。不过，我知道，再过几个月，它们就会长出鲜嫩的绿叶，继而呈现让人愉悦的美丽缤纷的色彩。

想到这儿，我笑了，觉得此情此景是在提醒我，美好的生活并不是一种完美的生活。我们每天都有遗憾，每天都可能犯错，人生中的许多时候就像冬天一棵枝秃皮糙的树。

在人生道路上，我们的确需要不懈努力，为过上美好生活而奋斗，但“美好”并不等于“完美”，而应该是“爱”和“喜悦”。安妮·弗兰克说过：“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好消息在等待自己。这个好消息就是，你对自己还不够了解，不知道你有多么了不起，不知道你有多么广博的爱，不知道你有那么多的可能，不知道你有那么大的潜力。”

我们也许并不完美，但我们仍然可以用内心最美好的东西来祝福这个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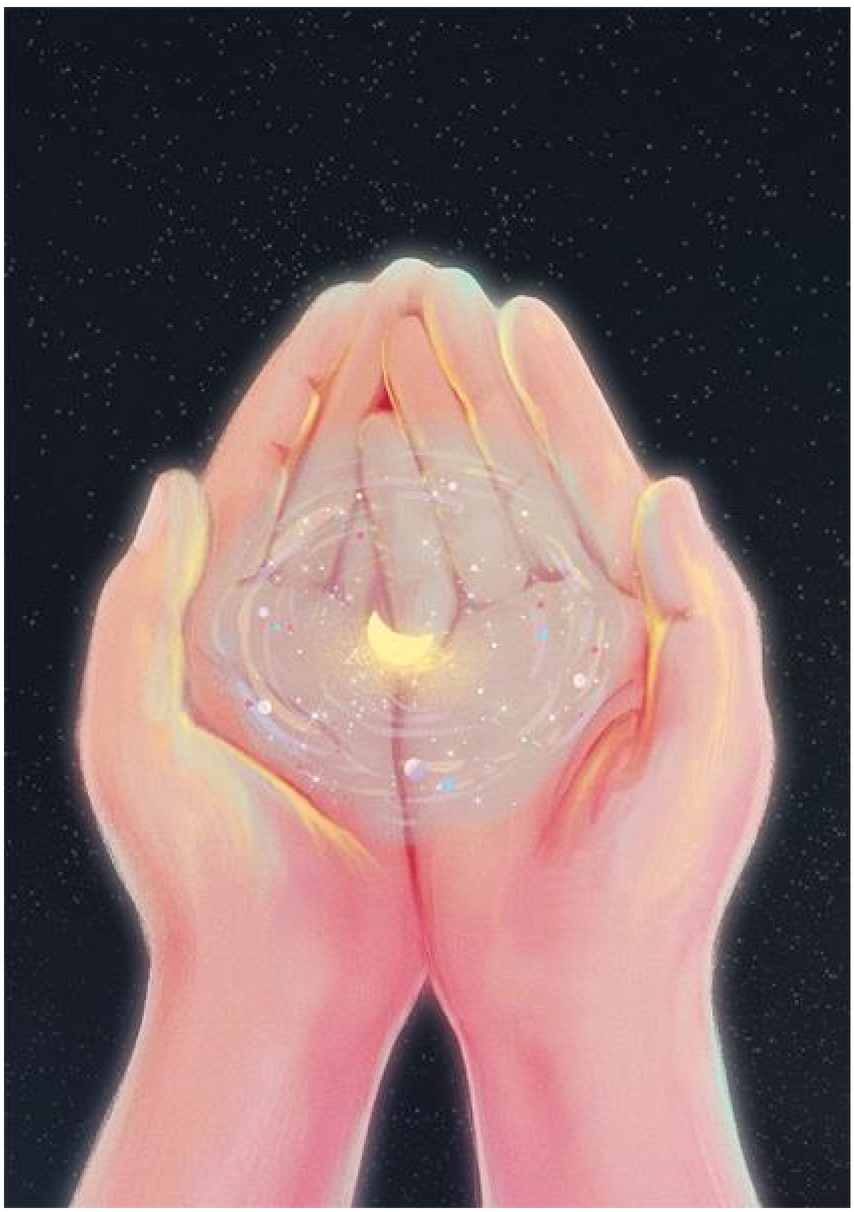
（**余 娟**摘自微信公众号“邓笛”，**〔美〕埃文德·厄尔**图）

返回目录

夜

◉

张宗子



无风时的冷，是慢慢地浸润到骨子里的。等到人警觉时，已经抖不开了。不过这终究无伤大雅：既然它从容，我们自然也从容，甚至可以假装彼此不存在。毕竟天大的事一瞬间便可化为乌有，何况温暖未必尽如人意。我们需要的，在某一时刻确实感到需要的，只是心心相印、舍此无他。

月亮恰好半个，像被不锋利的刀切下来的，边上发毛。这么澄澈的空气，月亮白得晃眼。天空的蓝，是北极漂浮着冰块的海水的深蓝，太纯净了，纯净得令人忧心。

走到树底下仰头看天，天忽然饱满起来，仿佛各种可能一下子都从虚无中诞生了，充满甜蜜的暗示意味，简直像一杯夏天的饮料。树枝从来不曾凌乱，由秩序构成和谐，由和谐构成公正，公正之美诡异难解。

我看看表，过去了七分钟。路的尽头，被树和斜伸的屋角遮断之处，一道灯光手一样伸出，亲切，而且可能温暖。

（**米 粒**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时光的忧伤：张宗子自选集》一书）

返回目录

苍蝇的一瞬

◉

汪冰



时间不仅仅是一种生活工具，也是观察、认识和思考周围世界的一个维度。生物学教授尼古拉斯·P. 莫尼在新书《生命的时间轴》中提醒我们，人类的神经系统让我们得以不断感知外部世界，与此同时这也是我们的“囚笼”，它让我们活在一秒接一秒的体验当中，以至于经常对更小或更大的时间尺度熟视无睹、麻木不仁。

比如，假设苍蝇也有高级认知活动，而你就是一只趴在人类肩头的苍蝇，看到人们刷短视频时你会作何感想呢？我猜你可能会大大震惊于人类的耐心，他们竟能忍受如此卡顿无趣的画面还乐此不疲，就好像他们不仅无聊至极还余生无限。苍蝇每秒钟可以感知约250幅不同的图像，而同一时间人类大约只能感知60幅，这意味着哪怕我们用每秒60帧的速度拍摄影片，苍蝇看到的回放也依然如同缓慢翻动的静止画面，对苍蝇来说，如此消遣简直无异于自戕。如果把视觉能感知的最短时间间隔作为“一瞬”，那么我们的一瞬对苍蝇来说显然绝非倏忽之间，但是换个角度来说，它们的一生也并没有我们看上去的那么短暂。基于同样的原因，小型动物经常比大型动物体验到的时间更慢，所以在家里等你的狗狗确实可能度日如年。

我们需要不时从惯常的现实感和时间感中解放出来，用时间去理解生命，用生命去体验时间。

（**陆容白**摘自中信出版集团《生命的时间轴》一书）

返回目录

文字之外的故事

◉

尹莲



龙塘小学的孩子们

《读者》2023年第16期刊载的文章《深山里的诗歌课》，讲述了贵州省黔西市重新镇龙塘小学的一群孩子在乡村教师的带领下学习诗歌、创作诗歌，并因写诗而发生积极改变的故事。文中涉及孩子们创作的诗歌共17首。

编辑们一致认为，应该在当期杂志上市后为孩子们赠送杂志，以作鼓励。

在原文作者中国青年报社记者焦晶娴老师的支持和帮助下，《读者》编辑部很快与文章中提到的诗歌课老师龙正富取得了联系。了解来龙

去脉后，龙老师很开心，他对我们说的第一句话就是：“谢谢你们关注到这些孩子。”

我们确认了学校班级、总人数、收刊信息、开学时间，提前做好准备，并请相关印厂在杂志印制好后直接寄送至学校。我们希望龙塘小学的每一个孩子都能第一时间从《读者》上读到他们自己的故事，读到他们自己写的诗歌。对，一个都不少，一至六年级，6个班，286名学生。

9月4日，新的学期开始了。龙老师发来消息说，小学部的孩子们都已收到《读者》。他发来照片，再次表达对读者杂志社的谢意。2天后，从六年级升至初一的孩子们也收到了《读者》。

照片中，孩子们或举着杂志，露出开心灿烂的笑容；或仔细阅读，想要找一找自己的诗歌；被文章提及名字、摘录诗歌的孩子因为突然成为焦点而害羞，试图用书挡住自己的脸；有的孩子则悄悄在心里给自己鼓劲儿，希望有朝一日，自己的诗歌也能被刊载，被更多人看见。看得出，收到杂志的那一刻，孩子们由衷地开心。

这不过是孩子们学习生涯中普通的一天，却带给了他们惊喜和触动；这不过是《读者》编辑部工作中平凡的一天，但收到这些反馈，看见孩子们纯真灿烂的笑容时，大家也备受鼓舞。

勿以善小而不为，小小的善意和爱的种子，会生出一片希望的密林，催生向前追寻的勇气和力量，那是一颗心连着另一颗心，一片叶撼动另一片叶。我们希望这小小的善举，可以为追寻诗意的孩子点亮一盏灯。

诗意是什么？诗人朵渔曾说：“诗意是叙述文字之外的真相。”

对于孩子，它就像一颗小石子被投掷在湖水中，激起水花、泛起涟漪，传至更深更远处；它就像一道微光，慢慢引领孩子走向更光明而

广阔的大地。对于我们每个人，它就像生活中的那一点甜，让你在面对困境时，可以生出勇气和希望；它就像一块金子，隐藏在生活的沙砾中，迟早会散发出光芒。诗意并不总在远方，如果你愿意寻找，即使在普通的生活中，也能俯首可拾。

返回目录